中國窪地

一部內亞主導東亞的簡史



太窪了！從來沒有人提及的中國史大哉問！

內亞控制東亞，中國歷史新解

蠻族不蠻，文明不過是墮落的灰燼

「秩序輸出論」白話圖文版

從馬拉戰車的輸入到商周崛起，從胡服騎射的引入到秦趙爭霸。
從鮮卑的北魏隋唐還願意冒充漢姓王朝，到遼金蒙元滿清已經不屑頂戴儒家衣冠。

東亞一波一波的蠻族替代，
原來是內亞一波一波秩序輸出的結果！

劉仲敬 著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中國窪地

一部內亞主導東亞的簡史

太窪了！從來沒有人提及的中國史大哉問！

內亞控制東亞，中國歷史新解

蠻族不蠻，文明不過是墮落的灰燼

「秩序輸出論」白話圖文版

劉仲敬 著

從馬拉戰車的輸入到商周崛起，從胡服騎射的引入到秦趙爭霸。
從鮮卑的北魏隋唐還願意冒充漢姓王朝，到遼金蒙元滿清已經不屑頂戴儒家衣冠。

東亞一波一波的蠻族替代，
原來是內亞一波一波秩序輸出的結果！



中國窪地

一部內亞主導東亞的簡史

太窪了！從來沒有人提及的中國史大哉問！

內亞控制東亞，中國歷史新解

蠻族不蠻，文明不過是墮落的灰燼

「秩序輸出論」白話圖文版

從馬拉戰車的輸入到商周崛起，從胡服騎射的引入到秦趙爭霸。
從鮮卑的北魏隋唐還願意冒充漢姓王朝，到遼金蒙元滿清已經不屑頂戴儒家衣冠。

東亞一波一波的蠻族替代，
原來是內亞一波一波秩序輸出的結果！

劉仲敬 著



中國窪地

一部內亞主導東亞的簡史

太窪了！從來沒有人提及的中國史大哉問！

內亞控制東亞，中國歷史新解

蠻族不蠻，文明不過是墮落的灰燼

「秩序輸出論」白話圖文版

從馬拉戰車的輸入到商周崛起，從胡服騎射的引入到秦趙爭霸。
從鮮卑的北魏隋唐還願意冒充漢姓王朝，到遼金蒙元滿清已經不屑頂戴儒家衣冠。

東亞一波一波的蠻族替代，
原來是內亞一波一波秩序輸出的結果！

劉仲敬 著

中國窪地

一部內亞主導東亞的簡史

劉仲敬 著

中國窪地

一部內亞主導東亞的簡史

劉仲敬 著





目录

第一讲　外伊朗黄金时代的内亚秩序

01、内亚是文明输出的旋转门
02、雅利安洪水后的世界
03、三种组织形态：蛮族和文明的化合产物
04、萨珊王朝的王中王结构
05、教团的治国术和儒生的治国术

06、粟特．突厥共生系统的出现
07、铁矿的经营者和推销者
08、突厥人入侵波斯的真相
09、一个中亚玻璃碗吃掉梁武帝国家财政
10、阿拉伯人征服波斯
11、伍麦亚王朝很像早期满洲人
12、伊斯兰国际主义vs.阿拉伯部族主义

13、征服者君主和降虏的联盟
14、突厥人的军事兄弟会制
15、安史之乱是内亚输出革命
16、波斯文官和突厥禁卫军
17、内亚古老多样性的丧失
18、中亚的包税制和东亚的单一税制
19、苏菲主义的盛行和中亚的费拉化

第二讲　内亚海洋与帝国制序

01、最初的文明产生于西亚
02、高地型和湿地型文明
03、草原型文明的特点
04、商周替代的内亚因素：战车
05、秦赵军国主义和内亚的技术输入

06、换个角度看统一和分裂
07、内亚海洋的形成和回鹘的经纪人角色
08、内亚武士输送线的中断和唐朝的灭亡
09、义子体制
10、辽金元清的双元帝国
11、杨家将，最后的内亚武士
12、大清和内亚的关系

13、海路取代草原的近代
14、东亚史上多次发生「鸦片战争」
15、儒家歷史学者的粉饰和无视

第三讲　从华夏到中国

01、中国是非常晚近的发明
02、华夏文明本身的迟滞性

03、文明东扩的两条主要路线和两条次生路线
04、殷商体制削减了东亚文明的复杂性
05、周人的和平和礼仪
06、战国末期到汉魏的大一统之形成
07、汉唐之间没有连续性
08、府兵制、雇佣兵和藩镇之乱

09、再度打通东亚和中亚通路的元帝国

10、明清上层社会的创新枯竭
11、晚清的华夏士大夫发明民族
12、国共两党的组织资源由苏联输入
13、新中国的本质是外来组织对本土社会的征服
14、国共两党的神话体系

15、歷史必须为中国重新定位
16、只能在世界史框架下思考东亚

附　录　刘仲敬答问选录

第一講　外伊朗黃金時代的內亞秩序

第一講　外伊朗黃金時代的內亞秩序

1、内亚是文明输出的旋转门

我们先在地图上划出一条边界。这条边界从涅瓦河开始，向南沿着联结波罗的海和黑海的水道到达第聂伯河，从第聂伯河一直到黑海海口；然后沿着黑海的北海岸向东延伸，直到高加索山，沿着高加索山延伸到里海，然后通过阿姆河和锡尔河的河间地向东延伸，把线一直划到帕米尔高原；然后沿着帕米尔高原和喀喇昆崙山、喜马拉雅山南下，直到印度河沿岸，然后顺着印度河向西南方划下去，一直划到海口；然后沿着印度洋的边界，把这条线一直划到红海和印度洋相交的海角；然后这条线向西，沿着撒哈拉沙漠一直划到大西洋。

我们把这条想像的线划出来以后，从这条线往西、往北，包括现在的地理欧洲和整个环地中海地区的一个「大欧洲」，就是人类已知文明的核心区；围绕着这个核心区自西向东，是西非、上尼罗河、印度（南亚）次大陆和东亚大陆，这四个地区是围绕核心区的次级文明地带；比这更远的非洲南部、澳洲和太平洋群岛以及南北美洲，是最远的文明边缘区。这就是世界文明从产生到扩张、从中心到边缘的一个基本盘。

内亚就位于核心文明区联结东亚大陆和南亚次大陆的自动旋转门上面，它的区域就是从第聂伯河东岸的乌克兰草原一直延伸到大兴安岭和用柳条边[1]所围住的满洲边沿，这个区域的作用就是一个旋转门。所谓的内亚黄金时代，就是从阿契美尼德王朝[2]征服巴比伦开始，到河中地区[3]的帖木儿帝国[4]结束的这段时间。在这段时间内，内亚既是文明核心区的秩序向东和向南输出的旋转门，也是南亚次大陆和东亚大陆相互联结的枢纽。从西向东、从西向南的输出是不平衡的，基本上是核心向外围的输出。就南亚次大陆和东亚大陆的联结关系，虽然是南亚向东亚输出得更多一些，但是很明确的，彼此之间是交流的性质。

2、雅利安洪水后的世界

雅利安人的洪水结束了旧世界，西方多利安人—就是产生荷马史诗的希腊多利安人—和进入巴勒斯坦和埃及的所谓「海上民族」都是这次雅利安洪水的西翼，产生佛陀和古典印度的那些民族则是这次洪水的东翼。洪水的核心地带则产生了阿契美尼斯和他的子孙居鲁士二世所建立的阿契美尼德帝国，也就是波斯，他们产生了波斯语。波斯语的分支很多，包括最古典的阿维斯陀语[5]，以及在东方更加偏远地带的于阗语[6]和龟兹语[7]。汉代史书中间记载的西域诸国基本上是伊朗系民族的最东侧，伊朗系民族的最西侧就是我们所知的占领了巴比伦、建立了波斯帝国的居鲁士二世的藩国。

雅利安征服初期，产生阿维斯陀语的波斯人，跟古典印度人和古典希腊人其实非常相似，包括他们的神谱和许多重要的词汇，特别是与牛有关的词汇[8]，从这些词汇我们可以推测出雅利安人大概是养牛的民族。伊朗是这次入侵的核心地带，但是最后，在现代给人的印象却反而不如西侧和东侧，其实这恰好是因为他入侵了最古老的第一代文明—肥沃新月地带—并接受了一个现成文明的结果。

而入侵西侧的希腊人和入侵东侧的印度人地带，它们原有的文明沈淀还比较薄弱，所以费拉化[9]的程度也比较少，是比较典型的封建时代。我们在《罗摩衍那》[10]或者是诸如此类的史诗中间，可以看出印度人产生了非常接近于后来中世纪日耳曼人的骑士精神，而早期的希腊人也有类似的骑士精神。其实，入侵巴比伦核心地带的波斯人最初也是尚武的、讲究骑士和封建制度的民族，但是他们接管的地带则是腐朽文明已经发展得太长和太彻底，所以波斯是雅利安人当中被腐蚀得最厉害的一支。他们原本是最核心的一支，在最初的时候产生了最辉煌的文明，但是在最后却变成了不如东侧和西侧、最没有后劲的一支，这跟后来整个大伊朗地区对文明的创造有很大的关系。

3、三种组织形态：蛮族和文明的化合产物

大伊朗地区从波斯开始，到波斯波利斯、法尔斯，一直到木鹿、河间地（河中地区），到龟兹，到八剌沙衮这条线上，给世界首先提供的是三种组织形态。这三种组织形态可以视为是雅利安蛮族入侵巴比伦文明核心地带，两者发生化合的产物。这个化合的形式，有点像是后来日耳曼人入侵高度腐化的罗马帝国以后产生的作用。

第一种组织就是土豪的封建制度。

这种制度在两河核心地带不如河间边缘地带来得典型，特别是在东部跟现在阿富汗接壤的地带，所谓的锡斯坦，和东北方向的河中地，就是现在乌兹别克斯坦和塔吉克斯坦边界上撒马尔罕和布哈拉所在的这些地区，土豪封建制发展得特别典型。土豪是当地灌溉地区的土地所有者，同时也是当地的民兵领袖。如果联想一下曾国藩和湘军的情况，以及华盛顿总统在北美的情况，就可以大体想像出他们在当地社会的地位。他们是统治阶级的最低一层，同时也是平民阶级的最上层。后来阿契美尼德王朝、安息王朝[11]和萨珊王朝[12]的基本兵源和财政基础，都离不开他们的贡献。

这几个王朝，可以说封建性是渐次减弱的。最初的阿契美尼德王朝，他们训练子弟的方式很像是满洲人刚刚入关或者是日耳曼人刚刚到罗马的情形：强调他们的子弟应该是勇武的人、是只讲真话的人，要训练他们骑马作战、像战士一样生活，不需要学习那些腐朽文明藉由学校教育而掌握的繁琐技术。这是一个骑士的训练。同时，阿契美尼德王朝最初的武力也是来自于传统的雅利安战士，被征服的巴比伦社会系统只是被当作财政上的来源。但是，到了安息王朝时就已经出现一些皇家城

市。像内沙布尔[13]这样的城市，跟两河地区原有的自由城市是不一样的，它是由君主本人藉由把被征服人口和俘虏集结起来、人为建立起来的新城。这样的新城在萨珊一朝开始大规模地加以採用，跟其他的封建领地制度和自由城市掺杂在一起，使萨珊帝国呈现出一种镶嵌画或者百纳被式的局面。土豪在河间地带和伊朗东北部是最常见的，他们为阿契美尼德、安息和萨珊三个波斯人王朝提供了基干民兵。这些民兵在歷代波斯王朝的军队中的地位就相当于面包，是虽然最不起眼但却最核心的基干部队。等到这些基干部队完全提供不出来的时候，帝国也就没有办法维持了。

第二种组织形态是部落。

波斯帝国内部的部落形态不完全是雅利安人带来的原始部落，但是绝大部分都在语言上、行为模式上和文化上跟他们有密切的关系。所谓的部落，理论上讲是一个血缘团体，但实际上是包含了大量义子和收养者以及各种虚拟的家庭构成的一个团体。部落人口最少的几百人，最多的上万人，甚至达到十万人，但是一般来说不会超过这个上限，而且达到十万人的大部落是极少数。部落长老的收入有可能来自于某些传统牧场，或者是类似部落原本给他的利益，也可能是通过各种合纵连横的手段，在部落和君主国之间、在他跟某些富裕的城市之间，或者是跟商业城邦之间达成的某些协议，而得到的额外收入。这里面的重点就是，部落首领所在的阶层拥有上述这些部落传统习惯法之外的收入，而普通部落民则一般是没有这种收入的，是完全依靠习惯法生存的。

习惯法的体系非常复杂，它可以说是比近代的市场经济更接近于海耶克[14]所谓的「自发秩序」—透过行为选择而不是有意设计而生的产物，是一种交错纵横的契约网的关系，不仅有空间性，而且有时间性。因为内亚一带有很多夏季牧场、冬季牧场、游牧道路、打猎地点这些东西，其使用权限都是有时间性的，例如冬季牧场在夏天和秋天可能就是完全没有用的，所以它的使用权是交错纵横，很像是猫狗划分势力范围

的办法。猫和狗会用尿液所标记的领地，具有空间性，这不必多提；而且还有时间性。早上，某只狗在某个电线桿上撒了尿，那么在几个小时之内，尿液的气味仍然很浓厚，一旦别的狗走过来，两只狗马上会打起来；但尿的气味消散以后，就可以有别的狗来撒尿，再重新标识牠的领地。这两只狗的领土就是相互重叠的，空间上完全一致，但是在时间上相互隔开。同时还可能有猫的因素，尽管早上撒尿的狗容不得别的狗在早上侵入，但是另一只猫过来撒尿，那只狗就会毫无反应。游牧民族的习惯法规定的各种产权也是这样错综复杂的。

后来罗马人强调的绝对财产权[15]概念，在最初和最近的游牧民族当中几乎是不存在的。游牧民族的产权都是有各种附加条件的，只有在许多种附加条件同时存在的时候，才能够行使产权，而且从来不排斥其他团体或者是个人在其他条件下享受类似的产权。这些习惯法通常是不成文的，只有部落长老才能够充分了解，但是它们的复杂程度比后来根据抽象原则而制定出来的成文法还要高，也神圣得多。部落之间、部落内部相互维持这些习惯法以分配收入的能力，及部落普通成员和部落首领之间就习惯法的阶级关系而达成各种契约的能力，构成了后来雅利安宗教和法律的基础。这是第二种组织。

第三种组织产生的影响最为深远，就是教团组织。

刚才讲到的部落组织，可以肯定是雅利安人从横跨里海到乌克兰的大草原[16]带来的，封建领主政治也多半是征服者带来的，但是以神庙为核心的教团体制，到底是雅利安人带来的体制，还是原先两河地带已经存在、只是经雅利安人改造过的体制，这就不好说。因为原来在把两河流域的沼泽之地开垦成农田的过程中，神庙就起到很大作用，所以神庙体制更可能来自于被征服者，只是在被征服者的民德衰退到无法维持体制的情况下，才由征服者加以改造重新应用的。但这些都属于纯粹猜测，是没有实证的。我们只知道，至少在萨珊王朝初年，这种教团结构已经发展得相当完善。教团是经济活动最主要的组织者，也是这种适用

范围最广的组织模式的创造者。我们在萨珊王朝初年看到的这些教团模式，往往是在某些有天然气蕴藏的地方，从地下冒出火苗之后，形成长明灯这样的人工结构，然后再围绕着长明灯建立起拜火教[17]的神庙。《阿维斯陀》是拜火教的主要经典，跟这一点大概有点关系。

围绕着教团产生出两种权力继承机制，第一种是，虽然教团的主持者原则上讲是神职人员，但是神职人员的神性是可以通过血缘传递的。也就是说，如果某人是神庙长老的话，他的儿子孙子一般也会是，长老这个职位像封建领主一样世袭。没有这种神圣血统的人是很难要求特定神庙的主持权力的。像后来《一千零一夜》提到的宰相张尔蕃[18]的家族最初就是神庙的主持人。他们主持的神庙最初很可能是信奉多神教，然后变成信奉拜火教、再变成佛教，最终变成伊斯兰教——宗教虽然改过几次，但是神庙的主导权一直由张尔蕃家族掌握。第二种是，信徒自己组成一个类似长老会或者共和政体的组织，评选出最品学兼优、信仰最虔诚、魅力最强的人，让他来当下一任教主，这种形式的教团跟由血缘传递的教团相互交错。两种类型都有，但是更多的时候是两者兼而有之。例如某一个家族经常被选为教主，就很难说这个教团到底是实行选举制，还是家族世袭制。

这个家族的功能，当然不是现代人所想像的那种只是宗教上的，而是一种负责把周边社会组织起来的组织功能。这个组织功能，跟开创古代巴比伦城邦的神庙有相似之处，最重要的工作是土地的测量和不动产的划分，以及管理围绕着不动产的税收和各种资金的流向。等于说，从这个阶级产生出了后来波斯人最自豪的治国之术和财政技术。

可以推想，雅利安人刚刚进入文明地带的时候，是完全操纵不了定

居地区的复杂财政体系的，在这些灌溉地带的技术操作，可能就是由当地的神庙负责。而巴比伦的神庙祭司对本地迦勒底军事统治者[19]的不合作，对巴比伦的沦陷和波斯人的征服又起了相当大的作用。这中间的歷史缺环相当大，因为萨珊人只有史诗遗存，而安息人连史诗遗存都没有，至于阿契美尼德王朝的情况则多半是由希腊人和罗马人记录的，他们自己的纪录非常少，所以这段歷史中间的空白点非常多。比较可靠的歷史，还要从萨珊王朝的后期说起。

4、萨珊王朝的王中王结构

在萨珊王朝后期，刚才讲的这三种组织结构—部落、封建土豪和教团—瓜分了伊朗地区和外伊朗地区。伊朗地区和外伊朗地区的差别不是很大，也就是以木鹿为边界的阿姆河，把河中地、河外地跟伊朗本土划分开来。伊朗本土经过了三轮帝国的轮替后，中央集权的成分已经大大加强了，以至于在后来已经东方化的罗马人看来，它属于东方专制主义的典范。但实际上，即使在伊朗的核心地区，也是个由郡县制、神庙教团间接统治之地和各种封建领地相互嵌插的地区，并不是像东亚的秦政那样纯粹郡县制的国家。

萨珊君主的称号是「万王之王」，并不是国王或者皇帝。「万王之王」就是说，除了他自己以外还有其他许多小王的存在。萨珊朝之所以推翻安息朝的统治，正因为他是安息朝统治下法尔斯地带的一个小王，通过跟其他藩王的军事联盟，逐步扩大势力，然后西进两河流域，推翻了安息朝的「大王」，自己就成为新的「大王」或者「王中王」。显然，他并没有完全取消其他藩国和小国，顶多把自己王室的一些有功子弟安插到别的藩国去，构成一种各藩国辅弼中央「王中王」的结构。而这些藩国或藩王将俘虏—比如说罗马人、亚美尼亚人或者安条克[20]市

民—强制安置，以建立新城的方式构成一个可控的网络，作为王中王最可靠甚至唯一可靠的军事和财政支柱。而其他的军事和财政来源都是有条件的、不完全可靠的。像各地土豪骑士所管辖的民兵，显然在波斯军队中人数最多，但他们并不完全受「王中王」的直接领导。只有在「王中王」的威望足够大、能够给他们带来足够的战利品、使他们觉得参加战争有利可图的时候，才能够保证土豪骑士们的效忠；这些保证不了的话，「王中王」本人也可能会被推翻。被推翻以后，经常出现的做法是，由某个属于王室支脉的人取代原有的「大王」或者「王中王」，建立新的朝代。

王室也无法轻易染指教团。教团统治的地方最特殊的是：他们是整个波斯帝国当中经济生活最发达、财政组织最完善的，而拥有这些土地的教团本身极其富裕。但是他们的财富并不容易被王室所染指或占有，因为由他们产生出来的穆贝德[21]，这些人是一个享有特权的阶级，他们跟土豪骑士和王室直辖领地之间是一个三角凳式的平衡关系，在废立君主的时候往往也起到举足轻重的作用。至少，如果他们强烈反对的话，新的君主候选人是很难登基的。而要推翻前朝君主，至少也要得到这些人象徵式的同意。有时候他们甚至还会深度干预废立。

5、教团的治国术和儒生的治国术

同时，教团阶层也是波斯帝国的官僚体系或者说治国专家的主要生产者，他们提供的治国技术，比东亚儒生讲究的安民之术要复杂得多。

东亚的郡县制国家可以说非常简陋，只有两个系统：第一个是围绕皇帝的天官系统，包括皇帝的顾问、皇帝的娱乐者、皇帝的巫师之类角色；第二个是地官系统，就是郡县一级的官僚，他们的工作就是搞编户齐民，编制户籍，然后根据户籍收取地方的赋税，替地方处理一些简单的司法事务。户籍制度从秦代到明代，基本上都是一个平行的制度，甲

户和乙户看上去就是马克思所谓的「一袋马铃薯」[22]，这户跟那户原则上都是可以相互替代的。

而波斯治国专家处理的问题就要复杂得多。他们负责徵税的各种土地的性质差异非常大。一般来说，可以分为直接徵税的部分和无法直接徵税的部分。就直接徵税的部分来说，课税主体或者主体的祖先最初是王室的俘虏，只有对这些人才可以随意徵税。但是这样的地区并不是太多，大多数地方都需要根据各种特殊条件协调而收取不同程度的费用。特殊条件的源头很难三言两语就讲清楚，有些要延伸到前朝，而且也会随着军事、政治形势的改变而重新修订。在另外一些地区，与其说是收税协定，不如说是贸易协定和外交协定，这经常发生在牧地、定居地带和教团之间犬齿交错的插花地。这些地方的收入对王室而言是特别宝贵的，因为不仅是收入，而且还有某些非常重要的物资，例如奢侈品或依赖进口的军备物资之类，而王室所需要的情报资讯也是从这里来的。因此，治国专家们不仅要掌握复杂的土地测量技术、处理商业和土地纠纷的司法技术，而且要具有外交家和习惯法专家的水准。

至少在奥古斯都[23]之前，波斯治国专家处理复杂结构的能力应该说是整个文明世界里面最强的。东亚和南亚的类似人物跟他们比起来就是小巫见大巫。后来征服波斯的阿拉伯人说：各个族群都有自己的长处和短处，而波斯人的长处就是产生治国专家。后来波斯人在亡国以后，能够对征服者实施部分的反征服，主要也是依靠以上技术，但这种技术也是波斯人衰落的根源。

有了这种技术，波斯人原先赖以取代旧世界的骑士精神就渐渐衰退了，以至于到萨珊王朝后期，在阿契美尼德王朝初期仍然很明显的尚武精神，基本上已经完全消失了。晚期波斯人很像是他们祖先征服过的巴比伦人，而不大像他们的征服者祖先。他们越来越依靠出身神职阶层的文官，越来越少地依靠土豪或者自治城邦。土豪在萨珊王朝的政治中所占比例的下降，跟萨珊王朝军事实力的下降基本上是成正比的。随着河

间地区的土豪渐渐退出帝国的废立及文官逐渐主导了帝国，新的游牧民族就对波斯帝国越来越占军事上的优势了。

波斯人的祖先原先也是从里海北岸大草原来的，但在这时候，新的游牧民族，尤其是在塞迦人[24]和大月氏人[25]之后，来自阿尔泰山地区的突厥人的出现，是内亚黄金时代结束和伊朗系民族走向衰败的先声，尽管替代的时间长达几百年。

6、粟特．突厥共生系统的出现

在萨珊王朝末期，王室越来越依靠由降虏组成的缺乏战斗力的集团，他们一方面疏远了教士集团，一方面疏远了土豪集团。中亚土豪越来越不愿意向波斯帝国输送武力，而是愿意跟游牧者和商团开展出新的合作关系，而这种合作关系对东亚大陆的歷史（所谓的「中国史」）产生了特殊影响。它在东亚歷史中留下痕迹，最早是在东汉末年，以魏晋时期为多，就是粟特[26]商团和突厥战士之间的合作。

粟特商团所连接的一端就是刚才讲的中亚土豪封建领主，这些领主要把河间地区的农产品、医药和其他工艺品向世界各地输出，因此需要商团。但是商团成员不一定全是河间地区的人，也包含了很多其他部族。例如某些部族拥有某些土特产的所有权，比如像佛教朝圣者讲的「五盐」，即法显[27]在旅途中所看到的出产红盐的山，它是某些工艺品（例如玻璃制品之类）必不可少的材料。这些部族凭藉他们对该产品的所有权或者开发权也加入了粟特商团。关于所有权，我刚才讲过，它是间断性的和软性的，而不是彻底的和刚性的。例如某个部族，他们对某个产红盐或者黄盐的山，在某个季节里享有开发权，但是其他部族则可能在洪水季节对这座山或者沿途的交通要道享有权利，这些权利是相互交错的。粟特商团连接的另一部分人则是突厥人，因为长途贸易跋涉必须要警卫和武装人员。因此，突厥人开始跟粟特人合作，最初就是作

为他们的护卫战士。

粟特和突厥这两种人最初同时出现在东亚的时候，东亚的文官没有把他们区分开来，以为他们是同一种人。直到唐代的纪录，还经常搞不清楚昭武九姓[28]跟回鹘人[29]及突厥人的差异。但是从西方的纪录看来，他们的区别是相当明显的。最初突厥人是作为商团的保镖出现在歷史中。

7、铁矿的经营者和推销者

他们之所以可以成为保镖，很可能跟冶铁工业有密切的关系。冶铁工业源于欧亚大草原地带：在西部是安纳托利亚高原，西臺人[30]运用他们的铁器屢次挫败埃及军队；在东方，按照佛教徒路过时的纪录，龟兹[31]北部的铁山产出大量铁器，既供应整个西域三十六国，同时也出口到东亚大陆。大概在四世纪和五世纪之间，经营铁矿的部族集团开始发生变化，阿尔泰山脚下形成出了一个新的铁矿经营者集团，就是后来的突厥人。突厥人和铁勒．高车人[32]之间似乎有非常密切的亲缘关系，甚至有可能是同一个集团跟不同人接触以后产生的不同译名。无论如何，狭义的突厥部族是从阿尔泰山脚下的铁矿开採者中间来的。当汉文纪录开始提到他们的时候，突厥人的铁矿冶炼技术已经非常发达，而且在东西方国际贸易当中扮演了重要的输出者角色。

根据汉文史籍的纪录，突厥人并非消极等待河间地区的商团前来贩运自己的铁矿产品，而是主动向四面八方派出自己的推销员。他们的使团把铁器运到长安，跟北周取得联繫并且得到订单以后，部落内部一片

欢腾，说我们快要发财了，总之以后国运昌隆。同时，东罗马帝国的使臣也拜访过突厥，他们的目标是跟突厥人结成共同对付波斯人的联盟[33]。一路上经过内亚各城邦的使者发现，几乎所有城邦都有突厥商人在推销着他们的铁器，当罗马帝国的使臣到达突厥本土或者核心地带时，他们已经很确定，突厥人是整个内亚地区最主要的铁器提供者。

鑑于三世纪的时候还有其他的铁器提供者，所以我们可以想像，要么是突厥人发现了品类更好的铁矿，要么就是在铁矿冶炼技术上胜过了前人，以至于他们的铁器推销得很顺利。铁器跟武器是有联繫的，能够推销铁器的人通常也是善于使用铁器的人，所以他们变成河间人或者粟特人的武装护卫团体、跟这些商团结成长期的伙伴关系，也就在意料之中了。

8、突厥人入侵波斯的真相

这时候，也就是东亚史籍中的南北朝后期，伊朗和外伊朗地区的政治形势发生了很大变化。首先是突厥人跟波斯人结盟，打败了骚扰波斯帝国的嚈哒人[34]，并各自瓜分了嚈哒人的领土。但是这个瓜分只是很短暂的。照波斯人的记载，突厥战士很快就越过了阿姆河和锡尔河，一直推进到波斯帝国内部，也就是说，波斯帝国所瓜分到的白匈奴土地很快就完全丧失了。这个故事的下一步是，突厥人很快又跟拜占庭人结盟，夹攻波斯，一直打到他们家门口来了。萨珊波斯帝国的灭亡，跟突厥人和拜占庭人的联合夹攻很有关系。但从中亚河间地带的波斯人同族的记载看，情况完全不一样。从粟特人（昭武九姓）的记载来看，他们好像根本没有被突厥人征服过，突厥人反而是作为他的同盟或者伙伴，以穿插交错的方式进入河间地，并进一步渡过阿姆河和锡尔河，进入以南的木鹿和内沙布尔。

考虑到波斯晚期的记载像汉文史书一样，也充满了恭维王室和讳败为胜的浮夸，把王室描写成天朝上国，蛮夷畏服，产生出很多像科幻小说而非真实歷史的胜利纪录，所以很可能是，波斯人为了掩饰自己军事上和政治上的失败，把他们丧失外伊朗地区的整个过程描写为单纯的蛮族入侵。但实际情况是，河间地区的各个城邦和贸易商团觉得波斯官僚制度的剥削性和压迫性太强，认为突厥人反而是更好的合作对象，因此他们跟突厥人达成协议，让突厥人来做他们的护卫者。这个过程基本上是无血进行的。而波斯人因为太腐败，已经不可能维持脆弱的帝国统治，然后就把他们丧失统治、被粟特人赶出去的过程描写成纯粹是被只有武力没有文化的突厥蛮族赶出去的过程。而从拜占庭使节、中原（从北魏到唐朝）使臣的描绘中，我们看到的当时的中亚地带，仍然是一连串各种城邦和部落交错的地带，并没有波斯人描绘的那种成吉思汗式的野蛮入侵迹象。

9、一个中亚玻璃碗吃掉梁武帝国家财政

河中地区的部族和城邦很可能拥有当时世界上最多的金银币和金银器皿，这在东亚史籍中留下了非常清楚的痕迹。从南北朝一直到唐代初期，最主要的能工巧匠好像都叫波斯名字，给人的印象是，这些人要么本身是波斯来的移民，要么是波斯移民的学徒或者波斯人跟当地人通婚的后代。同时现有的考古学证据显示，南北朝时期，普通百姓基本是用布匹交易甚至以物易物，连秦汉时期使用的铜币都基本消失了，但是上层人物的墓葬里面，还留有金银或者玻璃制作的器皿。

当时的玻璃器皿尽管在埃及和叙利亚地区并不值钱，但是在东亚大陆则是非常昂贵的、比黄金还难得的奢侈品，而它基本上没有人会做[35]。现在考古挖掘出来的南北朝到唐代的玻璃器皿，或者是萨珊系的、或者是罗马系[36]的—所谓罗马系，多半是指叙利亚产品；而萨珊

系也不一定是说伊朗地区的产品，也可能是河中（外伊朗）地区的产品，但总之都是外来货，要么从海外进口，要么是由侨居的商人和工匠在本地铸造。

梁武帝是南朝最富裕的皇帝，但在大同年间（五三五年至五四六年四月），有个胡商给他带来了一个大玻璃碗，据记载是晶莹透剔、比珍珠更美丽，武帝和大臣们都很想买下，但是算了一下价格发现，武帝在位这么多年积攒下的整个国库都比不上这个碗，买了碗就没有钱可供政府开支，最后只好无可奈何地把胡商打发走[37]。

这是玻璃碗在东亚的价值，但在西亚，它并不是什么很稀奇的东西，埃及人很早就能够制造玻璃了，叙利亚玻璃制品更是常见。至于内亚，在河间地带的封建主甚至是在突厥人当中，一般远远达不到可汗这一级的小土豪，也都会拥有玻璃器皿，同时也拥有黄金器皿。

从北魏到唐代，东亚社会上层人物所使用的黄金器皿都有明显的萨珊式或者波斯式风格，这就是同时期外伊朗地区向东输出文明成果的侧面证据。

而从这段时间经由内亚旋转门前往印度的佛教徒记载中，可以清楚看出，波斯人对于外伊朗地区的描绘是不实的。佛教朝圣者们的记载虽然有各种差别，但有一点是相同的，就是他们途经的这些地方都没有统一的威权。即使是后来西突厥汗国[38]最强大的时候，它对这些小邦也顶多是保护人关系，谈不上直接统治。基本上所有旅行者都会记载说，他们走不了多远的路，或者进入下一个绿洲的时候，就会碰上新的统治者。统治者们的宗教信仰也是各式各样的，有新兴的佛教，也有比较早的拜火教和其他多神教。后来到唐朝初年，在突厥和回鹘人当中传播最广的宗教，仍然是拜火教而非佛教，这就很能说明问题了，可见直到唐朝初年，在整个内亚地区，波斯人的文化输出仍然占有绝对优势。突厥人在这个体系当中，虽然在语言文化上讲最初没有什么明显优势，但他们的军事团体和冶铁技术已经为自己争得了一席之地。

今后这个一席之地还会不断扩大，但要扩大到能对波斯语各民族全

面取得优势，还有待于阿拉伯人的作用。

10、阿拉伯人征服波斯

阿拉伯人消灭萨珊帝国，向河间地带发展，起的主要作用就是摧毁了波斯人在军事方面的信心。阿拉伯人征服后的波斯人给阿拉伯人留下的印象就是，不再以产生土豪骑士着称，而是专门生产财政专家和律法学家，总之全都变成了文人。这个演变过程本身也很复杂，但最关键的节点并不是阿拉伯人对波斯的征服本身，而是阿巴斯王朝[39]对伍麦亚王朝[40]的颠覆。阿拉伯人征服波斯以后，把阿拉伯的部落军事团体安插到例如木鹿[41]和内沙布尔这样的重要城市。原先的土豪除了在外伊朗的河中地区还有些残余以外，在伊朗本地基本没有用处，他们此后就在歷史上消失了。但是教团和文官集团并没有消失。有很多证据显示，阿拉伯人对当地的宗教团体并没有进行过多干涉。原先那些由家族掌握的宗教团体，经过了几代人以后仍继续发挥作用；而另一种非家族世袭、而是由选拔产生的兄弟会式的宗教团体，则在阿拉伯人入侵以后有极大的发展。

我刚才讲到宗教团体的时候，提到有两种：第一种是，神圣魅力由家族传递；另一种是，神圣魅力由品学兼优的门徒传递，他们由一种共和主义的教团组织产生。伊斯兰征服者对波斯本土地区教团的冲击，主要还是打击了世袭教团，使兄弟会性质的教团得到了极大发展。时间越靠后，兄弟会性质的教团、具有平等主义和共和主义性质的教团所占的优势就越大。像张尔蕃[42]家族这种世袭教团，在初期似乎更显眼一些，在后期就日渐减少了。

这些教团在阿巴斯家族推翻伍麦亚家族的革命当中发挥了很大作用。刚才讲过，萨珊王朝尽管在罗马人看来是高度东方专制的，但是它

专制的程度其实很不彻底，保留了很多封建主义的成分，因此它是支离破碎的，平等主义的性质很差；而伊斯兰入侵对波斯地区的影响，主要就是给他们提供了一个以平等主义重新组织教团的依据。

尽管兄弟会性质的教团起源甚早，可以肯定，早在穆罕默德的势力进入波斯以前，波斯地区就已经有很多这样的教团了，它们甚至影响了早期北印度的佛教教团，然后东亚大陆的教团又间接受到北印度和外伊朗地区的佛教教团的影响，所以呈现出相当重的这种兄弟会性质的教团痕迹。道教和佛教都有很多教团，他们的组织形式就是从这儿借来的，起源肯定早于伊斯兰教；但是伊斯兰的乌玛[43]理念无疑给这种平等主义提供了很大的战斗性。这个差别就在于：早先，伊朗语地区和北印度地区，无论是佛教还是拜火教的教团，尽管有很多是兄弟会性质的，但是他们的扩张性或者武力传教本能并不是很强大，而似乎更多地满足于建立教团，然后以插花的方式向外传播，缺乏把整个地方完全洗平的欲望。而这种欲望明显是在伊斯兰教进入伊朗语地区以后才产生的。

所以，和很多人的设想相反，伊斯兰教并不是征服者的宗教，信奉伊斯兰教的阿拉伯人没有把信仰强加给被征服民族，事实恰好相反，是被征服的各个族群在伊斯兰教当中发现了乌玛理念这种东西，然后用它来改造自己原有的非伊斯兰、非阿拉伯的社团，再反过来利用这种强有力的武器打击阿拉伯征服者，最后把阿拉伯征服者完全打垮。当然这是后话。

11、伍麦亚王朝很像早期满洲人

伍麦亚王朝和阿巴斯王朝的阶级性质有很大的不同。伍麦亚王朝很像是初期的满洲人，他们想把伊斯兰作为一种特权保留在阿拉伯征服者

内部，不想让被征服者接受伊斯兰教。这里面有一个很现实的财政考虑：如果被征服者也信奉伊斯兰教，那么他们就没有继续交纳土地税的理由了。穆斯林内部确实是要交纳税收[44]，但是它相当于慈善捐款，税收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救济同样信仰伊斯兰教的孤儿寡妇、战士遗孤，或者做各种善事。从这些慈善用途的基金当中，统治者本人能够捞到的东西是不多的。但是统治者可以从对异教徒的徵税、或者徵取战利品中得到更多的钱。伍麦亚王朝主要是依靠异教徒—非穆斯林—的供养和藉由军队打胜仗而获得的战利品供养，对他们来说，穆斯林越多，日子反倒是越不好过。最好穆斯林就是纯粹的阿拉伯人，加上战士身亡以后留下来的那些孤儿寡妇，人数不要太扩张，扩张对他们的财政是不利的。降虏土地税的收入比起慈善性捐款显然是要多得多，尤其伊朗语地区是古代世界灌溉农业最发达的地区，这些地区提供了非常多的土地税收入。

当然，最初的阿拉伯征服者同样没有能力经营复杂的土地财政，因此他们比起原先的波斯王朝更加依赖拥有「治国之术」的波斯专家。这些专家有很多都是从神庙组织中间产生的，他们擅长计量土地，算账，继承了很可能早在古巴比伦时代就已经产生的各种商业法则，懂得怎样搞到钱，懂得怎样处理各种经济关系及现在被写进民法典的各种民事关系。而伊斯兰教，在四大法学派，哈纳菲、玛利基、莎菲懿、汉巴利[45]形成以前，他们在经济方面的法规是相当简陋的。

12、伊斯兰国际主义vs.阿拉伯部族主义

在阿拉伯人的最初几个总督，比如像纳斯尔[46]这些人看来，没有必要改变状况。但是被征服者，尤其是神庙集团产生出来的文官，反倒是比较积极地要改变这种状态。以波斯人在财政方面的天分，他们不可能看不出，如果他们由佛教徒或者拜火教徒皈依成穆斯林，他们所在团

体的财政负担就会急剧降低。而同时，因为他们是优秀的知识分子，他们要掌握伊斯兰教的教义和教法，技术上并没有很大的困难。你只要想一下，江南苏州的士大夫在满洲人征服以后，觉得自己在科举竞争中间很容易打败满洲人和蒙古人、要在满洲朝廷上做官是多么容易的情况，就可以理解这些波斯治国专家的想法了。

他们的主要障碍就是伍麦亚王朝长期坚持的阿拉伯部族主义。伍麦亚王朝里并不是没有虔诚的哈里发，但是为数不占优势，因此阿巴斯王朝以及什叶派煽动反对伍麦亚王朝，在阿拉伯人看来是出于宗派主义和部族主义之争，但在伊朗系民族眼中却是获得解放的极好机会。正是在这个过程当中，原先信仰拜火教或者佛教的社团大规模地改信了伊斯兰教。

他们改信伊斯兰教后的第一个行动，就是发起反伍麦亚家族的起义，而艾布．穆斯林[47]在这方面起了巨大的作用。曼苏尔[48]在库法和巴格达站稳脚跟以后，艾布麾下的军队仍然是众所周知的拜火教徒，似乎直到艾布．穆斯林逝世，他们才改信伊斯兰教。

在东方，发动叛乱的呼罗珊居民，在叛乱前大多数也是非穆斯林，他们发动叛乱和集体改信伊斯兰教，主要动机就是凭借伊斯兰的平等主义和各地教团新近获得的好战性和生命力，把非阿拉伯的原住民用伊斯兰的国际主义旗帜团结起来，构成一种反对极少数阿拉伯部族主义分子的阶级斗争。

这场战争的阶级斗争性质和社会运动性质非常明显，但军事性质却是相反。在伍麦亚时期发生的宗派性战争[49]，确实是打过几场硬仗的，死伤了很多人，在军事史上也有一定地位，然而这些战争都只算是伍麦亚王朝的内战，并没有动摇王朝的整体结构。而席捲整个呼罗珊地区、推翻了伍麦亚王朝的艾布．穆斯林叛乱，却几乎没有打什么硬仗。

就算艾布．穆斯林本人有一定军事才能，他也不是依靠军事才能来打败纳斯尔和伍麦亚王朝的其他总督，而是依赖他自己的虔诚。他基本上没有在木鹿和内沙布尔打仗，只是做出了虔诚的表率。他的主要行动是宗教性的，与其说他是个虔诚的将军，不如说他是个拿着武器的传教士。加入他阵营的人，可以享受到不分种族和宗派的兄弟之爱，还有各

方面的平等待遇；而留在纳斯尔旁边的人，出身阿拉伯部落以外的人自然待遇较差，就连阿拉伯人内部也根据部族和南北矛盾，彼此之间斗来斗去。

结果，尽管纳斯尔本人更像是杰出的、打赢多次战役的军事家，但他在政治上总是失败，甚至在打赢了以后，他也不得不跟他的对手签署条约，而条约签署完过不了几个月，纳斯尔在政治上所处的形势就跟他打胜仗以前一样糟糕。艾布．穆斯林基本上没有打仗，等到他最后以胜利者姿态到达木鹿和内沙布尔的时候，还是穆斯林们把他抬进去的；而纳斯尔在不打仗的时候，像是俄国十月革命时期的杜鹤宁将军[50]一样，发现自己在总司令部，已经被敌人和叛徒从四面八方包围了，他根本没有办法认真打仗，只能带着少数随从狼狈逃走，并在逃走时一命呜呼了。

把艾布．穆斯林送进木鹿和内沙布尔的这些新穆斯林，就是最近才改信伊斯兰教的伊朗系民族，他们改信伊斯兰教、开城迎接艾布．穆斯林，及协助阿巴斯王朝建立，这一连串事情彻底颠覆了阿拉伯人对波斯人的统治。

阿巴斯王朝先在呼罗珊站稳脚跟，然后以呼罗珊的兵力向西进攻叙利亚，七五零年在哈兰打败了伍麦亚王朝，摧毁了叙利亚人的残余势力，阿拉伯人的部族力量就此结束了。阿巴斯王朝的朝廷首先设在库法，然后迁移到新建的巴格达。巴格达城的地理位置，跟原先安息、萨珊王朝的首都泰西封距离不到一百公里，从地图上看是两个挨得很近的黑点。而阿巴斯王朝的大臣和军官，最初基本上都是来自波斯地区。

阿巴斯王朝巩固形势以后，首先采取的行动就是在最大的几个行省──叙利亚和埃及──除掉原有的阿拉伯人指挥官。这些人还能够逃得出来的，都像伍麦亚王朝的末代王子一样，尽可能地逃到伊比利半岛去了[51]，加入了哥多华的伍麦亚政权；留在埃及的阿拉伯军官没有坚持多

久，很快就被巴格达朝廷用非正规的手段清洗掉了，从而加强了中央集权。暗杀目标甚至还包括最大的革命功臣艾布．穆斯林，因为他立的功太大了，尾大不掉。阿巴斯王朝主要依靠呼罗珊人的势力，而呼罗珊地区集结起来的新穆斯林大多数又集结在艾布．穆斯林麾下，所以哈里发在刺杀艾布．穆斯林以后，便用罗马帝国式的办法给这些军人大量发放犒赏，从而把他们稳住。

13、征服者君主和降虏的联盟

曼苏尔去世后，《一千零一夜》的男主人公拉希德[52]担任了哈里发。拉希德死前把帝国一分为二，东部的呼罗珊留给他和波斯妻子生的儿子马蒙[53]，西部留给他比较正统的妻子所生的儿子艾敏，然后这两部分之间很快就打起了内战。马蒙依靠呼罗珊人的支持，很快统一了整个帝国。经过这次革命以后，帝国基本上是变成波斯人的地方了。它对伊斯兰神学产生的影响是：高度国际主义的穆尔太齐赖派占了上风。

这一派的主要观点，照现在的原教旨主义穆斯林来看，显然是离经叛道的。它的核心观点是：古兰经是受造之物，因为理性是上帝．真主唯一的语言，这样一个至高无上的上帝．真主，当然只会使用普遍的语言来对人类讲话，而只有理性才是普遍的语言，因此，阿拉伯语没必要享有特殊地位；而既然先知本人明确说过古兰经是天使交给他的，而他本人又明确说过自己也是一个会死的凡人，那么就可以合乎逻辑地说，凡人产生出来的东西也是受造之物，而受造之物不可能完全没有错误；因此，即使古兰经也不是权威的绝对来源，权威唯一来源只能是普遍理性。这是一个连伏尔泰都会赞成的观点演绎。

马蒙本人赞成这个教条，一方面是受到波斯知识分子的影响，另一方面也是因为他不乐见于伊斯兰创教以来的一百多年里渐渐积累起势力的阿拉伯教法学家继续壮大。这些教法学家主要的依据当然就是古兰经和圣训，他们认为一切法律的根源都可以追溯到这两者。如果古兰经本身也是受造之物的话，那么也就是说，经、训和教法的权威都要在理性的权威面前低头，只有理性的权威才是至高无上的。

马蒙本人当然认为他自己的理性是很正确的，而他作为最高君主，认为自己的理性的权威至高无上时，从实际的政治意义讲就是说，教法学家的权威不是至高无上的，哈里发可以用他本人的解释去推翻教法学家的裁决。

所以，在哲学上看最开明、最理性的观点，在政治上恰好代表着绝对君主对教法学家所掌握的独立司法权的侵蚀。在伊斯兰世界能够秉持司法独立、保护穷人和弱势团体的利益、对抗君主的政治现实主义的唯一力量—即使不是唯一力量，至少也是最主要的力量—就是教法学家。教法学家把古兰经和圣训的地位抬得越高、把教法学家的传统看得越重，伊斯兰法庭的独立性就越强，在位哈里发干涉伊斯兰法庭审判的能力就越弱。

在这种情况下，马蒙自然觉得阿拉伯部落的传统势力很讨厌，因为部落长老的权力是分散的，他们出于宗派主义，不一定完全愿意听从最高君主的理论。另一方面，教法学家更是令人讨厌，他们长期研究古兰经，研究律法，他们对古兰经和律法的理解很可能跟君主不一样，他们认为古兰经和律法是永恆的，过去是这么解释，现在也得这么解释；而哈里发出于现实政治的要求，很可能今年把古兰经向东面解释一下，明年又把古兰经向西面解释一下，因为他的政治需要是每年都发生变化的。这样，哈里发本人的唯理性主义的倾向是不利于伊斯兰法律的系统化和司法独立的，而教法学家抬高古兰经的原教旨主义和强调律法的小共同体主义，反而有利于司法独立并限制君权。

双方之间在伊朗语世界的博弈结果是，被征服的伊朗系居民更多地支持哈里发扩大他的个人权力、支持神学上的理性主义，这实际上是打击了阿拉伯人和传统教法学家。简单粗暴地说，这是征服者君主和被征

服者降虏的一个联盟，而征服者集团中原本的贵族和骑士是这个联盟的共同敌人。他们的胜利造就了阿巴斯王朝的初期架构，也导致了阿巴斯王朝后期的衰落和毁灭。

君主和降虏的结盟，对阿拉伯部族长老和战士的胜利是非常彻底的，但是对教法学家则没有取得很大的胜利。阿拉伯教法学家在哈里发马蒙死后，最终还是战胜了哈里发和比较世俗、比较理性主义的大臣，把自己的教法传统维持下去。从行政方面来看，马蒙以后的哈里发帝国首先是被波斯治国专家垄断了，但是治国专家垄断朝廷的结果产生了一个副作用：他们排挤阿拉伯人的势力，也就解除了帝国原先的武装。

呶罗珊人的武装能够维持政权统治的时间很短，他们不能跟突厥人的军事团体相提并论，所以突厥人很快就在朝廷上取代波斯人，成为禁卫军统领，于是阿巴斯王朝后期的政治结构变成了以波斯文官为一方、突厥军官和禁卫军为另一方的博弈。最后，随着时间的推进，突厥禁卫军的势力日益强大，渐渐凌驾在波斯人之上。

这是后来突厥系居民最终取代伊朗系居民、在整个内亚占上风的第一波先声。

14、突厥人的军事兄弟会制

突厥人占上风，有赖于一种新组织结构的引入，这种结构对后来的东亚歷史也产生了很大影响，就是军事兄弟会制度。

所谓军事兄弟会制度是一种描述性质的说法，并不是正式名称，但它们确实是一种有别于传统部落的组织。传统部落带有一定的血缘性质，习惯法的力量相当强大。部族酋长凌驾于部族普通成员的主要力量，来自于他跟外部的其他部族或者其他君主的交易，也因此酋长在部族内部是半个外人，他的动员能力是很有限的。这样的组织在突厥人担任了各种商队的护卫队、到各处远征的情况下，就显得有点不够用。因此，一种更加不强调个人出身和血缘关系的制度就要取而代之。

这种制度首先是以义子或虚拟亲属的形式产生的，因为旧制度不会一下子死亡，新制度只能以依附旧制度的方式开始自己的生命，只有在自己足够强大以后才能够取代旧制度。

所以军事兄弟会开始产生的时候，像安禄山这样通晓各国语言、对商业贸易相当通晓、同时也有一定军事技术的能人，必须以义子的身分依附于原有的部落首领。

尽管部落首领愿意用他，但是必须给他一个名分，因为从原来的传统来看，部落首领只应该用本部落的人当他的战士，那么这个新人怎么办呢？就只能用虚拟的方式：收养。尽管他原来不是我们部落的人，但是如果我们的首领愿意收养他做干儿子，那么他虽然没有血缘关系，但在法律上已经是部落成员了，我们就可以让他加入到军事团体中。

然后像安禄山这样的战士多了以后，就渐渐地喧宾夺主，而首领依靠这样的一群战士，则可以组成只讲才能、不讲出身的军事团体，这种军事团体的国际主义性质比原先的部落团体要大得多。

原先的部落团体，因为依附于习惯法，所以往往是不能离乡的。例如我对里海东海岸的某块牧场，拥有不知道多少代传下来的传统权利，而成为我的夏季牧场，而我在八剌沙衮另外又有一块冬季牧场，也是基于传统而来的权利，这两块地方，我想部落中的大多数老人，尤其那些精通习惯法的老人是不愿意捨弃的。一旦捨弃掉，原来的习惯法就没有用了，而这些长老也就没有用武之地了。同时部族大多数成员也是安于现状的，就只能夏天跑到里海边去，冬天又跑到八剌沙衮去，在两地之间不停来来回回。如果我要跑到渔阳，或者黑海南岸去做买卖，到内沙布尔去当雇佣兵，部族成员就不会让我去。我这个部族首领如果想去，最好的办法就是另外搞一个由安禄山、史思明这样的人组成的军事兄弟会。这些人之前的出身不重要，大家都来自天南海北，但是为了一个共同的理想团结在一起了。

这样的团体就不能够依靠习惯法维持。第一是兄弟会成员不大懂原来的部族习惯法，第二是这些部族习惯法对他们其实也没什么好处。他们的好处就在于浪迹天涯，谁给的钱多、谁给的官大，他们就跟着谁走，变成一种唯利是图的雇佣兵集团。但从军事技术的角度看，军事兄

弟会的技术能力显然比原有的部族要强。

他们也都可以毫无原则地效忠，跟拜占庭皇帝也好，波斯君主也好，阿拉伯哈里发也好，大唐皇帝也好，他们只要给的价钱足够好，比别人的价钱好，给谁效忠都没有问题。

15、安史之乱是内亚输出革命

从东亚来说，唐玄宗的军事革命（安史之乱），以及唐代后期一直到北宋初期整个中原地区的军事革命（藩镇割据及五代十国的建立），都是内亚地区军事兄弟会的震盪余波，每一次东亚都比内亚慢了半拍。可以说，首先安禄山[54]这种人的阶级兄弟组成了自己的军事团体以后，然后渐渐脱离原有的部族组织，变成一个四处兜售自己技能的武装护卫团体，给塔什干的国王或者是给其他地方的小王子保护商队赚到一笔钱，然后寻找机会，发现有领土更大的君主愿意出更高价钱给自己的时候，就又投到这些君主的门下。

阿巴斯王朝后期的军事组织和晚唐、五代和北宋前期的军事组织，全都是内亚军事兄弟会的后代。

军事兄弟会的种族也是非常混杂的，有些是昭武九姓（也就是粟特人）、有些是突厥人、有些则是其他来源。他们的宗教信仰也是千差万别，好像什么宗教都可以信仰，只要能够讨他们的雇主喜欢。如果他们为伊斯兰教君主服务的话，多半最后也会改信伊斯兰教。

阿拉伯史家和波斯史家可能是出于失败者的愤怒，把他们描写得相当丑陋——无论兄弟会说他们信仰什么宗教，或者信仰伊斯兰教的哪个教派，其实他们真正贪图的无非是黄金、果园和美丽的女奴，总而言之是贪图雇主给他们的各种赏赐。只要给了他们赏赐，或者让他们得到更多的赏赐，信什么教对他们来说是无所谓的。但是，以上史家也不得不承认，原来阿拉伯人非常贊赏的那些高个子、金头髮、膀大腰圆、长相非常英俊、也就是菲尔多西[55]在《列王纪》中描写的波斯战士，在战场上是斗不过这些自称是突厥人、但其实不一定是突厥人的军事兄弟会

的。

军事兄弟会发动的军事革命，把整个内亚和东亚的军事组织和政治组织完全改变了。他们首先以禁卫军的身分向哈里发索取赏赐，最后索性直接推翻了哈里发，扶立他们认为容易控制的、年幼软弱的哈里发。这就导致了哈里发帝国的分崩离析。帝国分崩离析以后，强大的藩镇，像是萨曼王朝[56]、布维西王朝[57]、伽色尼王朝[58]这样的地方势力，相继分割了哈里发帝国。而这些新王朝无一例外，要么他们也像阿巴斯王朝一样引进突厥人的军事兄弟会保卫自己，要么他们自己就是由旧禁卫军建立的突厥人王朝。

比如萨曼王朝，诞生在波斯文化势力最强大、经济最发达的河间地区，他们的波斯性质是很强的。现在波斯人当作民族史诗的《列王纪》和其他名着，其实并不是产生在波斯本土（伊朗地区），而是产生在河间（外伊朗）地区。萨曼王朝在伊斯兰史籍中留下了一句名言，叫做「离开了萨曼家族，连树都不肯好好生长」，可以看出这个王朝的君主是非常开明的，他们乐于奖励文学和艺术。而文学和艺术的承载者往往又是波斯语的诗人和学者，所以他们是波斯语文化的重要传递者。但即使是如此重视文艺，萨曼王朝在他们的军事组织中也要大量引进突厥和杂胡。而最重要的是，这些人后来往往都被归到「突厥人」名下，因为突厥人好像是这些军事集团当中人数最多的，另外由于突厥语在后来占了上风，差不多统一了大半个内亚，所以歷史学家用后来的情况回溯过往时，往往把以前并不说突厥语的很多河间地区居民也都算成了突厥人。

16、波斯文官和突厥禁卫军

兄弟会的主要优势除了没有偏见、能够引用新的军事技术以外，更

重要的就是他们的理性、客观、中立的性质。这个理性客观中立性质，不仅使他们占据了禁卫军统领的职务，而且使他们在原先由波斯人把持的文官系统也占据了一席之地。公务员制度最重要的不是技术能力，而是公务员不偏袒任何阶级、任何城市、任何部族，在任何人面前都是绝对中立的。什么人才能够保持绝对中立呢？答案是外来人。如果是这个社会内部的人，他肯定有各式各样的关系网，因此，社会内部有机共同体产生出来的精英，就不可避免地要具备一些土豪性质，从而不一定维持公正。华盛顿总统和李将军[59]肯定是要偏袒维吉尼亚老乡的，否则他们就不能叫做土豪。

伊朗系民族的土豪，他们的乡土性还是有的，尤其是在费拉化程度比较差的河间地区，非常讲究他的城市出身。从昭武九姓这个词可以看出，每一个姓对应的都是某个特定的城邦。他们对原来所属城邦的忠诚，即使在离开城邦以后的几代人心目中仍然保存着。对于那些迁居到敦煌或者是东亚内地的康姓或者安姓的粟特商人来说，他们很明显已经不打算回到内亚了，但是彼此之间仍然通过姓氏和祖籍，形成各自独立的特殊团体。

而北朝和隋唐帝国为了处理这些团体，不得不根据他们原来的传统设立像萨宝[60]这样跟郡县制不同的官职，来安抚或者是羁縻他们。但他们仍然坚持强有力的属地主义或者宗派主义的特质。某个姓氏的人担任这个官职，通常就会把这个官职传递给他们的子侄，而不会传递给其他城邦或者其他姓氏来源的人，哪怕他们同样来自内亚、粟特。

这些人在萨曼王朝和其他波斯语系的王朝当官，自然也就免不了把他们足够客观中立的性质引入原先的「治国术」去。所以在像尼贊[61]这样的在塞尔柱突厥[62]当政的波斯人大臣看来，当时外伊朗地区最先进的机构其实不是文官机构，而是禁卫军。禁卫军的好处是什么呢？照尼贊的说法，就是他们属于五湖四海的国际主义者。在尼贊看来，最优秀的君主甚至不是萨曼王朝的君主，而是阿富汗的伽色尼王朝的君主，

因为后者的军队，国际主义性质最强，他们来自于普天之下的各个部落，而没有任何一个部落能够自夸说这支军队是他们本部落的军队。在阿拉伯征服的初期，这个特点非常明确：征服伊比利半岛的阿拉伯人军队，就是叶门人和北方阿拉伯人的两支军队，他们相互之间的仇恨往往比各自对敌人的仇恨还要大。哪一支军队是哪一个部族组成的，壁垒分明。先打下某座城市之后，他们死也不会让另一个部族军队来占领。即使在哥多华埃米尔国成立以后很久，原先控制城市的阿拉伯家族宁可把城市交给犹太人或者是其他异教徒，也绝不会考虑交给与他们敌对的部族。

波斯人在这方面就比他们好得多，一座城市或一个地区如果交给波斯行政长官来管辖的话，国际主义性质和公平性质就要比阿拉伯部族要大得多，收到的税收要多得多。但是更优秀的，还是由突厥人和其他出身不明的军事冒险家组成的禁卫军。它的国际主义性质是最突出的，任何人只要有才干，都能在突厥禁卫军中发迹，所以它的效率也是最高的，办事也是最公正的。尽管尼贊是波斯人，但是他佩服波斯人文官的程度好像还不如佩服突厥人的禁卫军，他最讲究的，一是公正，二是理性，三是效率，这三者都要求无根的才子，无论这个才子是搞文的还是武的。文武之间的区别其实只是技术性的区别，客观理性公正才是政治德性上的区别。

17、内亚古老多样性的丧失

突厥禁卫军，从专制主义的角度看可以说是最理想的公务员。伊斯兰世界引进突厥禁卫军的过程，很像现代西方世界引入公务员制度的过程。得到一批理性客观的公仆后，就不会再受原来的土豪和豪强、各种宗教和教派的掣肘。但是与此同时，潜入国家机器内部的专制主义和福利主义也在暗中上升了一层。萨曼王朝灭亡以后，内亚地区的政权最终

完全转移到突厥禁卫军手里，因此平等主义的性质就加深了一层，而原有各城邦的特殊主义也就相应地降低了一层。

当然这个降低是相对的，相对于波斯本土和东亚大陆来说，河间地区的多样性还是要稍微多一点。直到蒙古征服前夜，从花剌子模帝国[63]的徵税制度就可以看出，它对于自己花剌子模老家的税收制度是一回事，对于河间地区各个结盟城市的税收制度又是另外一回事。那些结盟城市尽管在地图上讲是被划在花剌子模帝国内部的，但是他们原有的水利系统和土地管理机制产生出自己的土豪，仍然只有这些土豪才最善于经营本地的税收机器，花剌子模政权需要任用这些土豪作为当地的收税官，实行特殊的收税制度。也就是说，这些城市仍然保留着一定程度的自治性质。

蒙古西征大军对这些自治城市作了进一步打击，消灭了它们大量的人口，也打乱了它们原有的灌溉系统。因此蒙古人到来以后产生的各个新政权，就不如萨曼王朝和花剌子模帝国那样尊重河间地区原有城市的自治权。这是内亚的歷史向下转折的一个重大关口。但是即使如此，到了帖木儿帝国时代，帖木儿本人，也依旧对撒马尔罕採取了特殊政策，对喀布尔、伽色尼、八剌沙衮各地的领地仍然保留了相当多的封建主义和特殊主义。他之所以在很多地方专门保留下了封建领地，是为了分封给他自己的子侄，而他的子侄做了当地的领主之后，要想站住脚跟，则必须在当地的各大家族和原先出自帖木儿家族的亲族之间搞好平衡，如果平衡不好的话，这些封建领地本身仍然会发生政变。而这块领地的继承人，也仍然要考虑帖木儿家族内部的宗族关系和各地方势力之间的平衡。帖木儿帝国的这种状态，可以说是内亚地区古老多样性的最后一点点残余。

从萨曼王朝到帖木儿帝国，大体上讲，就是原有的土豪领主和商团势力日益衰竭，最后变得只剩下一点影子的过程，同时突厥兄弟会势力不断上升，最后不仅在军事部门，而且在文职部门都占据统治地位。这

个过程，基本上是每个新的征服者都应该负一点责任。尽管后来的伊斯兰编年史学家往往把一切责任都算到帖木儿本人身上，但帖木儿起的破坏作用好像也不比以前的喀喇汗国[64]或者是伽色尼王朝来得更大一些。基本上是，每一次发生改朝换代，新朝代的突厥人性质、浪人性质、雇佣兵性质都会比原来的朝代更深一层，波斯人占据的政府部门都会比原来更少一些，同时城邦和地方的势力也比原来更削弱一些。

18、中亚的包税制和东亚的单一税制

帖木儿的征服尽管被外伊朗地区的人痛骂了几百年，但是他所派出的总督通过军事承包制度和包税制度，仍然保留了一点地方自治的残余。其实包税制度本身就是对地方多样性的一种承认，元代对中原地区实行的包税制度受到儒生的一贯反对，然而跟儒生习惯的编户齐民相比，实际上是更多地保存了地方多样性的因素。

如果采取包税制度的话，在扬州这样的贸易口岸就可以包一个很高的税值，同时在比较贫瘠的地方，例如山东的德州，可以定一个很低的数目，这样的税收体制相对而言是不那么僵硬的。而且包税商本人不一定是直接从居民身上课税，很可能是通过他本人经商、或者跟当地的商业寡头达成各种协议、通过对当地流通的商品间接徵税而得来的，不一定需要把负担安插到每一个户籍居民头上。

而后来明代儒生实行的税收制度就僵硬得多，某个地区的税收在建国初年固定为多少丁额以后，长期都没法改变，无论当地的经济发展形势是更繁荣，还是更衰落，但是国初定下的税额很难改变。同时税额是直接摊到每一户身上的，中间一点缓冲的余地都没有。如果某一户太穷的话，即使是非常轻、非常少的一点税都可以让他破产，完全维持不住生存；而比较富裕的人，尽管有能力交出更多的税，但是在这种税制之下，政府没办法向他要更多的钱。负责徵税的地方官府更没有办法通过

金融或商业手段，在「纳税难」区域和「纳税易」区域之间来回调节。

而包税制是从中亚产生出来的，它比较适合于中亚，因为中亚哪怕是相隔几百里，经济形势都非常不同。例如在撒马尔罕以西的某些灌溉农业地带，有产量非常高的农庄，好些农庄甚至是萨珊君主的私人产业，后来被阿拉伯哈里发所继承，以后再变成其他君主的私人产业，性质跟其他地方不同。仅仅是这些产量非常高的私人果园和农庄，就足以替整个省分付税，因此可以减轻、甚至豁免掉整个省分的税收负担。这样的事情在郡县制度和编户齐民制度下是没法实施的，但在河间地区的包税制度之下就可以灵活处理。

但是，每一次的征服都会带来一次新的破坏。成吉思汗大军来了以后，河间地区很多精耕细作的果园地带都遭到了破坏。《长春真人西游记》就记载了丘处机[65]在那里居住时看到的惨状，他说，山中都是被打散的盗匪，还经常出来骚扰破坏，河间地带的人口，现在剩下了不到四分之一。原来拥有巨大交税能力、而且能够通过金融手段在国家和纳税人之间缓冲的商团，已经破产或消失了一大半。尽管如此，四大汗国时期蒙古诸领主拥有的资源，仍然比帖木儿时代的领主拥有的资源要大得多。帖木儿的征服，等于是把成吉思汗征服时没有破坏的东西又重新洗盪和破坏了。在他和他的子孙统治之下，也就是撒马尔罕、布哈拉这几座他特别宠爱和保护的城市，还能保留原先的特权和生机，其他的很多地方已经变成盗匪横行的地方了。

在军事强人的统治之下能够做到暂时盗匪匿迹、社会治安似乎很好，但这种状态是依靠军事恐怖主义维持的，时间也不长久。而且能干的总督多半会引起最高君主的猜忌，如果总督不赶紧篡位的话，他自己也会死于非命。随着总督的下台或者死去，道路上又会充满了盗匪，治

安又会变得差劲，税收又会维持不上。帖木儿时代以及帖木儿去世以后的波斯语史官，在他们留下的纪录中间充满了这样的哀鸣。

他们非常清楚，波斯人在艺术和学术上领先于全世界、以至于可以使全世界忘记他们的军事低能。现在他们不仅在军事上受制于突厥人，甚至在他们最自豪的艺术方面也渐渐落到了下风。西北部的大不里士[66]被土耳其人一再蹂躏，东部和东南部则被帖木儿帝国一再蹂躏。

19、苏菲主义的盛行和中亚的费拉化

直到萨法维帝国[67]建立，波斯语地区才算是产生出了一个比较负责任的中央政权，而萨法维王朝的建立主要是依靠教团组织。在蒙古人和帖木儿帝国造成的一片混乱当中，唯一实力不但没有削弱、反而能够跟军事兄弟会并驾齐驱、不断扩张的组织，就是教团组织。而且这些教团组织，在早期还比较多样化，在晚期，苏菲主义[68]的成分就越来越占了压倒性优势。苏菲主义在中亚的意义很像是禅宗在东亚的意义：第一，它是平等主义的，它强调简易，而它平等主义的程度比原先伊斯兰各教派更大；第二，它是神秘主义的，强调个人冥想，因此学究式地做学问在这些僧侣看来是多余的。这两个特点极大地促进了当地的费拉化。因此，十四、十五世纪时期的内亚就变成了宗教兄弟会—教团和军事兄弟会—禁卫军势力不断扩张，原先的各种多样化组织，像是正常细胞被癌细胞吞噬一样，渐渐地被这两种组织吞噬，最后它们一统天下。

在帖木儿的子孙完全衰亡、退出歷史，昔班尼人[69]和乌兹别克牧民横扫过来以后，撒马尔罕和布哈拉这些城市最后的辉煌也就结束了。他们原本拥有的先进技术，就是冶铁技术、刀剑铸造技术和后来才引进的火炮技术，在十五、十六世纪以后的中亚，是唯一残存下来优越于世界的东西。而波斯人萨曼王朝时期曾经使河间居民感到骄傲的律法学、

医学还有各种工艺技术，都已经找不到痕迹了。最后在俄罗斯人征服中亚的时候，那三个汗国[70]唯一能够使俄罗斯人感到惊讶的，就是在这样原始的地方，居然还有如此优秀的军械厂，仿造出来的大炮和火器跟俄罗斯人的武器没有明显区别，甚至有些比原来的质量还更好。

在突厥化战胜波斯化的过程中，原先种族倾向并不是很明显、甚至已经接受了伊朗语的某一个分支的很多种族，都在语言文化上接受了突厥语。而波斯语的衰亡和突厥语的流行，本身就是内亚地区经济和政治形势恶化过程的一部分。等到最后萨法维王朝和俄罗斯人彻底瓜分了伊朗地区的时候，伊朗语本身的地位已经变得微不足道了。朝廷本身要么是讲突厥语的亚塞拜然人[71]，要么是俄罗斯人，而这些朝廷的先进技术人员本身也是外来的。朝廷如果还有什么忌惮的话，那么他们就只忌惮两种人：一是仍然穿插在各帝国周边不断移动的游牧部族；二是信仰虔诚和狂热，由于高度平等主义和高度团结，具有巨大杀伤力的教团组织。这些教团组织有能力发动叛乱，甚至能够把他们自己选出的依靠宗教虔诚和仲裁力量的领袖送上宝座。萨法维王朝有一半都要依靠这些教团组织支撑。也正是教团组织，在汉志和阿拉伯半岛产生出了近代的沙乌地阿拉伯王国。

但是从伊斯兰教本身的角度来看，在阿巴斯王朝时期刚刚皈依伊斯兰教不久的波斯语学者，在教义教法方面都做出了很大的贡献，不但能够跟阿拉伯语的学者竞争，甚至能够凌驾其上；到苏菲主义盛行以后，尽管朝廷变得非常尊重教法学家，甚至在二十世纪初叶通过的波斯宪法中还有这样的句子：「一面要保佑国王陛下安康，一面要保佑教法学家日益繁荣，人数日益增多。」但尽管在这样全社会崇拜的状况下，教法学家仍然产生不出什么新东西来。最后的几个世纪不仅是伊朗地区经济和政治的凋敝时代，甚至也是伊斯兰教教义学和教法学的凋敝时代。

苏菲派产生出了强有力的神秘主义传统，但是神秘主义传统是很难言传的，有很多东西就像我们后来见过的气功一样，只能口传，只能心

领神会，不可能记录下来。而东亚的气功，有很多都是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运用了苏菲派的口诀。苏菲派在伊朗，尽管原先创始的目的是为了更好的人神融合，但他们对宗教和学术产生的主要结果就是，用比较简单的、比较神秘主义的、外人没法理解的口诀和心法，取代了非常讲究逻辑和文法的教法学和教义学。结果，无论从阿拉伯文化还是波斯文化的角度来看，教法学和教义学应该是学术的繁荣时期，而口诀和心法则是学术的衰敝时期。

苏菲主义最后的盛行，等于是为内亚的落日余晖涂上了一点点象徵性的反光，以后内亚就要进入长期的黑暗之中。

---

[1] 十七世纪时，清政府为加强对满洲地方的管制，先后两次在盛京（现辽宁省瀋阳市）一带修筑堤防壕沟、并沿壕沟种植柳树，故有此称。柳条边内外均设立禁区，限制人口进出。一八七三年，柳条边和与其配套的边防建制均被撤废。

[2] 阿契美尼德帝国的起源是阿契美尼斯建立的一个小王国。到了前六世纪，传国至居鲁士二世（「大帝」）时，居鲁士先起兵击败了米底王国，而后他又消灭新巴比伦王国，通过一系列的战争和征服，成功把领土从波斯地区扩张到两河流域、小亚细亚和埃及等地。

[3] 河中地区（Transoxiana），又称为「河间地」，指中亚锡尔河流域和泽拉夫尚．阿姆河流域（前者为阿姆河支流），即今哈萨克斯坦西南部和乌兹别克斯坦全境。河中地区是古代欧亚大陆路的主商道。

[4] 十四世纪，突厥化的蒙古人帖木儿吞併东察合台汗国，并征服了河中地区、波斯地区、两河流域和小亚细亚等地，是为帖木儿帝国。帖木儿帝国传位六代，于一五○七年，乌兹别克人攻入首都赫拉特，帝国宣告覆亡。帖木儿的后裔巴布尔转战印度次大陆，復又建立起蒙兀儿帝国。

[5] 阿维斯陀语，波斯拜火教古经《阿维斯陀》成书时所使用的语言。按现代语言学分类，古波斯语属于西伊朗语支（各语系下的分类），而阿维斯陀语则属于东伊朗语支，两个语支存在相当的差异。

[6] 于阗语，是曾在塔里木盆地于阗王国使用过的语言，属于东伊朗语支，以婆罗米字母书写，其文献存于敦煌文书中。于阗王国位置在今天的新疆和田约特干遗址一带，属于唐代所设的安西四镇之一，一○○六年灭亡。

[7] 龟兹（读音「秋词」）语，又称为「西吐火罗语」、「乙种吐火罗语」，是曾在塔里木盆地龟兹王国使用过的语言。一九一三年，法国语言学家列维（Sylvain Lévi，一八六三年～一九三五年）发表《所谓「乙种吐火罗语」即龟兹语考》（Le Le« Tokharien B », langue de Koutcha），将龟兹语文献作单独的识别。

[8] 据研究，「于阗」（Gostana）的前缀「Go-」意思为「牛只」，来自梵语。详见

《剑桥伊朗史》（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ran，二○○三年）第二六六页。

[9] 费拉（Fellah），本书作者的常用分析术语之一。该词源于阿拉伯语，是中东和北非地区对农民的称呼。斯宾格勒（Oswald Spengler，一八八○年五月二十九日～一九三六年五月八日，德国歷史哲学家、文化史学家）在《西方的没落》一书中，将费拉描述为「文明崩溃以后的状态」。

[10] 《罗摩衍那》与《摩诃婆罗多》合称印度两大史诗，罗摩衍那，意为「罗摩的歷险经歷」，讲述英雄罗摩与妻子悉多的故事。

[11] 前四世纪，马其顿的亚歷山大大帝东征，攻灭阿契美尼德帝国。他死后，波斯被塞琉古（亚歷山大的部将）及其子孙控制，直到前二四五年左右，阿尔沙克一世重新占据波斯地区，是为安息（阿尔沙克）王朝的开端。

[12] 二二四年，阿尔达希尔一世在安息首都泰西封加冕为波斯王中王，是为萨珊王朝取代安息王朝。萨珊王朝歷时四个世纪，至六五一年被阿拉伯人灭亡。

[13] 位于伊朗东北部，是重要的贸易据点，其后又成为伊斯兰教什叶派的教派中心。

[14] 海耶克（Friedrich von Hayek，一八九九年五月八日～一九九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英国经济学家和政治哲学家，出生于奥地利。海耶克以坚持自由市场、资本主义，反对社会主义、凯恩斯主义和集体主义而着称。

[15] 关于此点，作者本人还有另外一段评论：「……晚期罗马法所谓绝对财产权是指财产的原子化：取消家长（集体）财产权，从而强化了皇帝的无限徵敛权。早期罗马法没有正规的物权，只有财产诉讼的习俗和惯例。这些习惯法成功地保卫了私有财产，而晚期绝对财产权及其原子化个人的成功与失败就是欧洲奴役与自由的分界线。早期罗马的财产权不是绝对的，甚至不是私有的。宗族、会社和城邦的财产比个人更重要，许多产业有多重财产权，个人使用权和所有权模煳不清。封建欧洲的财产权更不是绝对的，而是在多重权利的叠加，优先级要依靠正统和习惯的强弱权衡，因此一切都是司法问题。绝对财产权是社会原子化和文明奴化的标志。」

[16] 坟冢假说是目前关于印欧起源问题的最有力理论。根据该假说，原始印欧人（Proto-Indo-Europeans，即本书的「雅利安人」）是从最初的聚居地，乌克兰东部的大草原往外扩张。在此一过程中，印欧诸民族逐渐形成。

[17] 琐罗亚斯德教，是波斯帝国的国教，也是伊斯兰教诞生之前，在中东和西亚最有影响力的宗教。因该教信众会在火前祷告，故又有拜火教的称呼。

[18] 即贾法尔（Ja'far ibn Yahya，七六七年～八○三年），他的父亲叶海亚以协助拉希德继位的功劳，被封为维齐尔（Vizier，意为宰相），其后贾法尔承袭父职。贾法尔在《一千零一夜》多个故事中作为主角而出现。

[19] 亚摩利人的古巴比伦王国在前十六世纪灭亡后，歷经加息特人、亚述人的统治，后于前七世纪，迦勒底人重建了巴比伦王国的统治，是为新巴比伦王国。

[20] 安条克，即今土耳其安塔基亚，于前四世纪末由塞琉古一世所建立，是地中海东岸的军事和贸易重镇之一。

[21] 穆贝德（Moubed），意为祭司、神学家，是拜火教的中阶教职，负责地方教区事务。穆贝德出自「圣职家族」，由父子代代相传，任职前要接受专门教育，熟习宗教经典和祭祀仪轨（该词源于佛教，指礼法规矩）。

[22] 马克思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的总结部分写道：「......法国国民的广大群众，便是由一些同名数相加形成的，好像一袋马铃薯是由袋中的一个个马铃薯所集成的那样。」

[23] 奥古斯都，本名盖乌斯．屋大维．图里努斯（Gaius Octavius Thurinus），罗马帝国的首位元首（Imperator，中文较常译为「皇帝」）。屋大维是凯撒的甥孙和养子，凯撒死后，他先与马克．安东尼、雷必达结成后三头同盟，復又击败安东尼，前二十九年获罗马元老院授予元首称号，是为罗马帝政期的开端。

[24] 塞迦人，领土约在今天的哈萨克斯坦一带，是起源于伊朗的斯基泰人部落，也是着名的游牧战士。

[25] 月氏，始见于先秦史籍，前七世纪至一世纪居住在今天的新疆东部和甘肃省西部一带，早期以游牧为生，从事玉器贸易。月氏与匈奴经常发生冲突，后被匈奴攻破，一分为二，西迁至伊犁河流域的一支，被称为大月氏。大月氏人其后又迁居到阿富汗，建立贵霜帝国，并击败安息王朝。

[26] 粟特人是生活在河中地区的伊朗系民族，由领土大小不一的各个绿洲城邦组成，擅长商业，一度控制丝绸之路（中段至东段）的贸易。

[27] 法显（三三七年～四二二年），东晋．刘宋时期的佛教高僧、旅行家和翻译家。三九九年，法显与四名同学作伴西游，经敦煌、葱岭到达天竺（印度的古称），回国时带回多部梵文典籍并进行翻译。法显另着有一本游记《法显传》，是佛教史和东西交通史的重要文献。

[28] 昭武九姓，也称九姓胡，是东晋南北朝时期到隋、唐时期之间的东亚大陆人，对河中地区、西域的国家、民族及其来华定居之后裔的统称。

[29] 回鹘，原译回纥，是裕固族、维吾尔族以及回族等族的宗源之一，他们在七八八（唐德宗贞元四）年，要求唐人将其汉译名改为「回鹘」，以示其族人有鹘隼般的勇勐。回鹘原本是铁勒的其中一个部族，后来回鹘强大，遂把同样源自铁勒的僕骨、同罗、拔野古等部族都统称为外回鹘。回鹘汗国最强盛时，领土东接大兴安岭，西起阿尔泰山，南至蒙古高原，北达叶尼塞河。

[30] 西臺（Hittite）是一个位于安纳托利亚高原的古国，于前十七、十六世纪崛起，至前八世纪被亚述帝国攻灭。根据目前研究，西臺人是世界上最早发明冶铁技术和使用铁器的民族，使用短斧、利剑和弓箭等等在当时相当先进的武器，军队多达三十几万人。

[31] 龟兹（读音「秋词」），是汉文史籍记载的「西域三十六国」之一，也是唐代设置的「安西四镇」之一，首都在今天的新疆库车县。除了发达的冶铁业之外，龟兹的宗教、文学和音乐等等也相当兴盛。

[32] 铁勒，又称敕勒、高车等等，是六世纪到七世纪之间的东亚大陆人，对突厥本族以外的突厥语诸族的总称。

[33] 东罗马帝国与萨珊王朝领土接壤（二二四年至三七八年期间为罗马帝国，三七八年后则为东罗马），双方和和战战、各有胜负，此一局面维持近三个世纪，直到阿拉伯人攻灭萨珊王朝为止。五六七年，其时在位的突厥可汗室点密，向波斯和东罗马帝国派遣使臣，要求取得丝绸贸易的控制权；波斯国王库斯老一世立即拒绝，而查

士丁尼一世回答说东罗马帝国并不需要丝绸，但愿意和突厥结盟共同对抗波斯。双方的同盟关系，持续到五七六年，室点密死去一年后才破裂。

[34] 嚈哒（读音「夜达」）是大月氏人的后裔，被东罗马帝国史学家称为「白匈人」（White Huns），亦曾自称匈奴。公元四世纪，嚈哒人从阿尔泰山西迁到河中地区，最强盛时领土西至里海，东达葱岭。除与萨珊王朝交战外，嚈哒人也曾与贵霜、铁勒、柔然、北魏等势力就内亚霸权展开各种激烈争夺。

[35] 据《晋书》，晋武帝司马炎年间，权贵斗富成风；某次司马炎到女婿王济家吃饭，王济以玻璃器皿作为招待的餐具，气得司马炎半途离去。「王浑，字玄冲，太原晋阳人也……元康七年薨，时年七十五，谥曰元。长子尚早亡，次子济嗣。济字武子。少有逸才，风姿英爽，气盖一时……尚常山公主（註：司马炎长女）。性豪侈，丽服玉食……帝尝幸其宅，供馔甚丰，悉贮琉璃器中。蒸肫甚美，帝问其故，答曰：『以人乳蒸之。』帝色甚不平，食未毕而去。」（〈列传第十二〉）相比之下，〈四夷传〉对「大秦国」（罗马帝国）却有如此描述：「大秦国一名犁鞬，在西海之西，其地东西南北各数千里。有城邑，其城周回百余里。屋宇皆以珊瑚为棁栭（屋梁），琉璃为墙壁，水精（编者註：水晶）为柱础。」

[36] 《太平御览．珍宝部七》：「《魏略》曰：大秦国出赤、白、黑、黄、青、绿、绀、缥、红、紫十种琉璃。」「《玄中记》曰：大秦国有五色颇黎（编者註：玻璃），红色最贵。」

[37] 作者此部分与《太平广记》的记载稍有出入。大同年间，一艘安南（今越南）商船从西天竺国驶至建康（今南京市），「卖碧玻黎（编者註：青绿色的玻璃）镜，面广一尺五寸，重四十斤，内外皎洁，置五色物于其上，向明视之，不见其质。问其价，约钱百万贯文，帝令有司算之，倾府库偿之不足。」其后西天竺国的使臣追到建康，原来玻璃镜是其国王的被窃宝物。原文甚长，详见〈异人一．梁四公〉。

[38] 五七五年，室点密可汗死去，突厥汗国分为东、西两部。西突厥汗国最强盛时，控制了从里海到阿尔泰山之间的广大领土。六五七年被唐朝军队攻灭。

[39] 阿巴斯王朝（七五○年～一二五八年），《旧唐书》和《新唐书》称其为黑衣大食，是继伍麦亚王朝之后，统治伊斯兰世界的第二个帝国政权。定都巴格达，直至一二五八年被旭烈兀西征所灭。阿拔斯王室是伊斯兰教先知穆罕默德的叔父阿巴斯．伊本．阿卜杜勒．穆塔里卜的后裔。

在该王朝统治时期，中世纪的伊斯兰教世界达到了极盛，在哈伦．拉希德和马蒙统治时期更达到了顶峰。在伊斯兰征服波斯后，巴格达成为学术研究中心，波斯数学家、代数之父花剌子密来到巴格达，在哈里发马蒙创立的智慧之家担任学者，钻研科学及数学，还翻译了一些以希腊语及梵语写成的手稿。而九世纪至十三世纪，许多博学的穆斯林学者都在智慧之家。

[40] 穆罕默德及他的三位后继者（以上合称四大哈里发）相继死去后，因为哈里发人选难以确定，伊斯兰世界爆发内乱，最后由曾与穆罕默德对抗的伍麦亚家族，于六六一年建立世袭统治，定都大马士革。伍麦叶王朝时代，阿拉伯帝国的对外征服达到了另一个高峰。他们的疆域最广阔之时，东至中亚和印度、西至伊比利亚半岛，领有整个南地中海沿岸。在蒙古帝国兴起前，没有一个帝国的疆域比伍麦叶王朝广阔。

[41] 木鹿，今称梅尔夫（Merv），是位于土库曼斯坦马雷州的一个古代绿洲城市。梅尔夫古城在撒马儿罕和巴格达之间（今土库曼斯坦马雷市附近），是古代丝绸之路上的交通要道。中国史书记载，汉和帝永元九年，班超平定西域后，远国蒙奇、兜勒皆来归附。蒙奇国都木鹿，即马雷，有小安息之称。

[42] 张尔蕃（七六七～八○三），阿拔斯王朝时期的首辅或宰相，在《一千零一夜》里频频亮相，陪伴哈里发四处游玩，以一个风雅有趣、又忠君爱民的形象出现。因其家族的影响力而被哈里发杀害。

[43] 乌玛（Ummah），本意为「民族」，引申为「社群」，指由全体穆斯林所构成的，超越地理、文化、政治边界的宗教共同体。

[44] 根据伊斯兰教法的规定，当穆斯林的个人资产超过一定数量时，就应按相应比率缴纳用于施捨贫困者的税项（Zakat），唯其如此，他的资产才算是合法纯洁的。

[45] 作者此处所提到的四个教派，均属逊尼派。这其中，哈纳菲（Hanafi）和玛利基（Maliki）最早创立，哈纳菲学派的开创者是波斯人、玛利基的开创者生活在阿巴斯王朝取代伍麦亚王朝之际；而莎菲懿（Shafi'i）和汉巴利（Hanbali），则是在阿巴斯王朝当政半个世纪后创立。

[46] 纳斯尔（Nasr ibn Sayyar，六六三年～七四八年），伍麦亚王朝末任呼罗珊总督。呼罗珊，阿拉伯人对底格里斯河以外的广大领土，包括今天的伊朗、中亚五国全境，以及巴基斯坦的大部分地区的称呼。

[47] 艾布．穆斯林（Abu Muslim，七一一年～七五五年），阿巴斯王朝的开国功臣，其母有波斯血统，《新唐书》称其为并波悉林。

[48] 曼苏尔一世（Al-Mansur，七一四年～七七五年），是阿巴斯王朝开创者艾布．阿巴斯（Abu al-‘Abbās，七二一年～七五四年）的胞兄，在阿巴斯死后，继任为王朝的第二任哈里发。曼苏尔在位近二十年，除建造了新都巴格达外，他大力整顿宫廷，奠定了阿巴斯王朝的制度，同时也确立起哈里发的绝对权威。

[49] 伍麦亚家族建立世袭统治后，什叶派信徒拒不承认其正统地位，坚持哈里发一职只能由穆罕默德的女婿阿里的后代世袭。在阿里的长子和次子相继被伍麦亚王朝杀害后，穆罕默德最初的信徒和战友祖拜尔的儿子，阿卜杜拉．伊本．祖拜尔（Abd Allah ibn az-Zubair，六二四年～六九二年）发起叛乱。由于祖拜尔长期盘踞麦加，获得相当数量的穆斯林承认为正统哈里发，伍麦亚君主被迫在耶路撒冷营建圆顶清真寺，以抵消麦加天房的影响力。

[50] 尼古拉．杜鹤宁（Nikolay Dukhonin，一八七六年十二月十三日～一九一七年十二月三日），俄罗斯帝国军队的末任总司令。俄国二月革命后，杜鹤宁遵从临时政府指示，继续对德国作战；同一时间，俄军基层纷纷建立起苏维埃组织。至十月革命，布尔什维克夺取政权后，列宁和史达林任命克雷连柯接替总司令一职（见《列宁全集》第三十三卷），带着三个连的兵力，前往杜鹤宁司令部所在的莫吉廖夫。十二月二日，杜鹤宁麾下的军队譁变，杜鹤宁被迫屈服，翌日他被几个士兵用匕首捅死。

[51] 在夺取政权的过程中，阿布．阿巴斯对伍麦亚家族展开了大屠杀，该家族的倖存者阿卜杜勒．拉赫曼（Abd al-Rahman I，七三一年～七八八年）于七五五年逃至伊比利半岛，翌年他自立为埃米尔（法定位阶低于哈里发的军政领袖职），定都哥多

华，是为后伍麦亚王朝的开端。九一二年，后伍麦亚君主自立为哈里发。后伍麦亚王朝于一○三一年覆灭。

[52] 哈伦．拉希德（Harun al-Rashid，七六三年～八○九年三月二十四日），阿巴斯王朝第五代哈里发。拉希德在位期间，使阿巴斯王朝的国势达到巅峰。

[53] 马蒙（Al-Ma'mūn，七八六年九月十四日～八三三年八月九日），阿巴斯王朝第七代哈里发。马蒙在位时，阿巴斯王朝已经开始走下坡路，各地纷纷独立，霸权急速萎缩。但马蒙以开明君主见称，他大力鼓励文学和艺术的发展，促成伊斯兰文化的鼎盛期。

[54] 安禄山（七○三～七五七年），营州柳城（今辽宁省朝阳市）人。母阿史德氏。父为昭武九姓的粟特人，母为突厥巫师，信仰祆教。安禄山是唐代藩镇割据势力之一的最初建立者，也是安史之乱的主要发动人之一，并建立燕政权，年号圣武。日本学者森安孝夫根据中亚出土的古代文献认为，其本姓康（粟特语：kang），或之后改姓的安（粟特语：an），都是粟特人使用的汉姓。学者亨宁（W.B.Henning）提出，禄山，或荦山，为粟特语Rokhshan，是光明的意思。安禄山、史思明等人，死后仍被华北军人奉为神明。禄山部将田承嗣投降唐室，受封魏博节度使，为了安定北方人心，特别为安禄山、安庆绪、史思明、史朝义四人立祠，即安史四圣。

[55] 菲尔多西（Ferdowsi，九四○年～一○二○年），波斯着名诗人，代表作为史诗《列王纪》（Shahnameh）。《列王纪》长达十二万行，上至远古，下至萨珊王朝灭亡，叙事横跨四千年，被誉为波斯古代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

[56] 阿巴斯王朝统治后期，地方分离倾向越演越烈。为了回报萨曼．胡达（Saman Khuda）的支持，阿巴斯王朝于八七五年允许他在河中地区建立埃米尔政权。萨曼王朝歷时一个多世纪，九九九年被伽色尼王朝取代。

[57] 九四五年，雇佣兵出身的布维西之子攻入巴格达，控制了阿巴斯哈里发。布维西王朝的领土大致在今天的伊拉克和伊朗西部，一○五五年被塞尔柱土耳其人所灭。

[58] 萨布克特勤（Abu Mansur Sabuktigin，九四二年～九九七年八月五日），十二岁时在战乱中被卖为奴隶，其后被萨曼王朝的伽色尼（今阿富汗加兹尼）总督阿尔普特勤招为女婿。阿尔普特勤本人也是突厥奴隶出身的将军，本为萨曼王朝的禁卫军统领，后被罢免，于是阿尔普特勤带着亲信夺取伽色尼城，在当地建立割据政权，并击败萨曼王朝派遣的镇压军，萨曼王朝被迫封他为伽色尼总督，实际上处于半独立状态。阿尔普特勤死后，萨布克特勤又侍奉了他的儿子艾布．伊伯拉钦及其两个后继者，最终在九七七年建立了埃米尔政权。伽色尼政权歷时两个世纪，后被古尔王朝攻灭。

[59] 罗伯特．李（Robert E. Lee，一八○七年一月十九日～一八七○年十月十二日），出生于美国维吉尼亚州（华盛顿亦同），美国南北战争期间，南军（邦联）最出色的将军，战争后期担任南军总司令。

[60] 关于此点，作者另有一段评论：「萨宝最合理的翻译，应该是商务领事裁判法庭。萨宝府在东亚变成一种官职，其实是东亚技术落后的附带结果。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夺取了兵部的权力，也是因为这个理由……洛阳萨宝府的权力，比东交民巷大多了。宇文护堪称鲜卑利亚的杨宇霆，河中帝国主义在东亚的代理人。西魏和晋国全境都在伊朗系雅利安人的领事裁判权笼罩之下，长安、洛阳和各州都有萨宝府。萨

宝府有自己的主教、洋枪队和法庭，掌握了鲜卑帝国的技术命脉和经济命脉。」

[61] 尼贊．穆勒克（Nizam al-Mulk，一○一八年～一○九二年），担任塞尔柱帝国宰相长达二十九年。尼贊执政期间，在政治、军事及文化事业等方面均有建树。

[62] 塞尔柱人起初在伽色尼王朝麾下，作为突厥雇佣兵而活跃，一○四○年，他们在首领图格鲁勒．贝格的率领下，于丹丹纳干战役中击败原雇主，征服了呼罗珊地区，建立塞尔柱苏丹国。一零五五年，贝格又击败布维西王朝，阿巴斯哈里发成为其傀儡。至尼贊逝世后，诸王子争位，塞尔柱分裂为许多个小邦。

[63] 花剌子模（Khwarezm）本为伽色尼王朝的一个省分，一○四二年被塞尔柱王朝攻占，至一○七七年，花剌子模总督逐渐独立，花剌子模军于一一九四年击败了塞尔柱的末代苏丹，又在一二一五年攻灭古尔王朝。三年后，由于国王摩诃末杀害成吉思汗的使者，蒙古军发动西征，导致花剌子模被灭。

[64] 喀喇汗国（八四○年～一二一二年）是由葛逻禄人建立的国家，曾长期控制河中地区，后被西辽和花剌子模攻灭。

[65] 丘处机（一一四八年二月十日～一二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字通密，道号长春子，山东人，金末元初的全真道道士。丘处机先后受到金世宗、金章宗、金卫绍王、金宣宗和成吉思汗的敬重，并因远赴西域劝说成吉思汗减少屠杀而闻名于史。

[66] 大不里士（Tabriz），古称桃里寺，位于伊朗西北部的赫．塞汉特高原之上，海拔一千三百五十米，夏季气候温和，被视为避暑胜地。据传说，大不里士曾是哈里发拉希德妻子的住地，并于十七世纪成为萨法维王朝的首都。

[67] 萨法维王朝起源于十四世纪，其时有一个在亚塞拜然境内蓬勃发展的苏非派教团，这个教团的创立者叫做萨法维．阿尔丁（Safi Al-Din，一二五二年～一三三四年），教团也命名为萨法维耶。一五○一年，时任教主伊斯迈尔一世联合土库曼民兵，击败白羊王朝，是为萨法维朝的开端。伊斯迈尔是萨法维（父系）和图．佩荷万（母系，Tur Ali Pehlwan，白羊王朝的创立者）的后裔，为了政治需要，他先自称是穆罕默德女婿阿里．塔里布的子孙，后又自称是萨珊王朝的后代。

[68] 苏菲派（Sufism），属于伊斯兰教的神秘主义教派，该派别诠释古兰经的方式有别于一般穆斯林，在个人生活方面相当严格，奉行禁慾主义，追求精神层面的提升。

[69] 昔班尼人（Shaybanids）是波斯化的突厥．蒙古人，攻灭帖木儿帝国，并分别统治布哈拉汗国和希瓦汗国。

[70] 指上述两个汗国以及浩罕汗国。布哈拉和希瓦分别在一八六八年、一八七三年成为俄罗斯帝国的附庸，至一九二○年被苏联吞併，而浩罕汗国则于一八七六年被帝俄军队攻灭。

[71] 早在伊斯迈尔一世统治时，萨法维宫廷中使用的就仅仅是亚塞拜然语。其后，亚塞拜然语仍长期与波斯语并列为官方语言，直到一七五○年，桑德王朝取代萨法维王朝为止。

第二講　內亞海洋與帝國秩序

第二講　內亞海洋與帝國秩序

1、最初的文明产生于西亚

人类的文明，我把它解释成一个规则生成和演化的过程。其他的因素虽然有，但其实都是由这一点派生出来的。这样就可以引出一个附带的推论，它会颠覆很多习以为常的见解，我们认为或以为是盛世的时代，其实往往不是规则产生和演化最重要的阶段，它们与其说产生规则，倒不如说是消费规则。规则真正产生的地方，是人类出现文字和文明之前的时代，我发明了一个名词「原始丰饶」来称呼它。

为什么会产生在这个时代？按照李维史陀[1]的解释，恰好就是因为文字和文明的产生，导致了管制系统的加强，因此在无文时代比较自由而多元的演化，反而变得缓慢和单一了。

这样说有很强的证据。对人类民生最重要的所有的发明，比如耕作技术、畜牧技术、人类驯化的大多数动物、植物和各种技术，这些东西全都是在文字产生以前诞生的；而文字产生以后，唯一的重大创新就只有官僚制度和国家组织，各项发明的速度反而是减慢了。

如果把世界看成是达尔文式的生态演化产物，那你就可以看出，规则在什么情况下能够最大限度的产生和演化：它应该是多元的，存在着许多个彼此相对孤立的小生态环境，局部规则在这样的环境中间，能够充分的产生，而在它产生做大以前，不会受到太多的干涉。

它也要有一定的流动性，然而速度应该是有限的和缓慢的，也就是说，不同的小生态环境，以及各种不同的局部规则，要通过相互渗透接触和碰撞，不断地深化和演进。

但是，如果存在着席捲一切的高速交流，那么就足以使某些在局部环境中产生暂时优势的规则，在极短的时间内，一下就扫平广大区域里面的众多规则。就像某种突如其来的黑死病一下子可以消灭一大批人口一样。这样是不利于规则复杂度的演化的。要么就是简单和平铺的规则

替代一切；要么就仍然是有规则，但没有发展到充分复杂和坚强的地步。

符合这个条件的地方，在文明和文字产生以前，几乎是全世界；在文明和文字产生以后，反倒只存在于某些特殊地区，特别是旧有文明的边缘区。而文明的核心区，表面上看是光华最盛的地方，实际上它恰好是规则消耗得最厉害的地方。它之所以光华最盛，恰好就是因为它以前的积累较多，而现在还没有消耗完。如果处在正在积累和生产的阶段，那么燃烧的光是不会很亮的；等到燃烧光度最亮的时候，实际上经常是生产速度已经赶不上燃烧速度了，烧光以后就要变成灰烬。

2、高地型和湿地型文明

我们回顾文明最初产生的状态。因为它多元化的程度，比文明产生以后要大得多，所以不大可能作精确的区分。但是如果只要求一个大致线索的话，可以把它分为三种在时间上有交错，但是先后顺序还是很明显的类型：高地型、湿地型和草原型。它们产生的大致顺序是，首先是高地型，其次是湿地型，最后是草原型。这三种基于不同环境所演化出的规则，对后续的文明演化起的作用不一样，跟这个时间差很有关系。但不是说所有地方都是先高地，再湿地，再草原，从局部来看是可能有很多例外的。

最早产生文明的地方，就是在西亚一带，这个大致是靠得住的，留下纪录最多的地方，比如两河和埃及，情况很明显。下埃及[2]还是蚊子横行沼泽地的时候，上埃及的高地首先产生了邦国；美索不达米亚还淹在水底的时候，比较上游的马里城邦[3]，耶利哥城邦[4]就已经存在了。这里面有一部分原因是地理环境和自然条件，因为开发湿地需要大量有组织的劳动力，组织性不太强、人数较少的部落胜任不了这样的工作。

能够战胜蚊子，修建起水利系统，这是技术水平已经有一定发展的证明。人类文明在刚刚开始的时候，技术水准应该还达不到这样的水准。而高地的特点是什么？它的生态环境比较丰富，有灌木，有乔木，有草丛，气候也比较适合人类居住，它不太潮湿，没有什么有害疾病和蚊子之类的有害昆虫。小部落在这样的地方是容易扎根和生存的。

所以城邦和文明，不是在低地而是在高地最先产生。他们在发展到一定阶段以后，才进入低地，这件事情对文明是一个挑战，因为你达不到技术门槛就进不去，可以说高地的最初文明，主要是自发秩序，而由低地产生的文明，设计色彩则非常浓厚。美索不达米亚的苏美尔[5]是定居文明的始祖，它的特点是什么呢？是神庙的设计师角色。现在看来，好像有很多苏美尔城邦，是在原先不适合人类居住的沼泽地上，排干积水以后建立起来的。像尼罗河边和幼发拉底河边上的土地，比高地和山坡上的土地要肥沃多了，你只要有技术能力，把这些沼泽地开发出来，那么农作物的产量一定比原来要高得多，但是这需要一个组织者，而它一般是神庙。

苏美尔城邦一开始划分出来的土地，都是方方正正的，跟今天美国各州的边界一样。如果是自然形成的土地分野，那么它的边界应该是犬牙交错的，整齐的边界代表着人为设计的产物。而且，有很大一部分土地是拨给神庙的，由神庙负责支付各种社会事务—照现在的话说就是社会福利和公共开支之用。除了以上功能，神庙还分担了部分政府的事务，一部分民间慈善组织的事务，一部分知识分子的事务，同时还兼任着旅客的招待所、金融服务中心、契约的保管者之类，各种五花八门的任务。

这样的地方，按照当时的标准，可以说是人间乐园，《圣经》里面的「伊甸园」，意译的话就是「正直人士的家乡」，而它的位置也是可以定位的，就是伊拉克中南部到阿拉伯半岛北部一带。《圣经》里面记载的四条大河[6]，其中两条叫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它们现在还在

伊拉克境内流动。至于另外两条大河，尽管后来气候变得干燥，它们已经断流了，但是它们的旧河道也可以找出来，你从卫星图看，在现在的沙乌地阿拉伯北部，它们已经变成沙漠了。但是伊甸这个词出现的时候，我们可以相信《圣经》说得没错，这四条大河的确是同时在这块土地上奔流的。这个地方因为被周围所有的人羡慕，就像人间乐园一样，于是在它消失后很久，还留下了伊甸园的传说。

但是这样的体系有一个重大弱点：它的规则惊人的单调。像马里城邦，它还带有一定的部落色彩。现在留下来的可能是七、八千年以前的纪录，显示城邦内部存在很多多样性的政治组织，而这些政治组织是马里王不能直接控制的，所以「马里国王」这个头衔不能够按字面意思理解，之所以如此翻译，不过是因为找不到更合适的译名，就勉强把它称之为国王。对于马里境内的特殊政治实体，就连对它们进行人口统计都做不到，它是一个多元的嵌合体系，更接近于中世纪欧洲那些王国，而不大像是我们现在理解的这样的国王。

而苏美尔城邦，由神庙统治的城市，让人联想起什么呢？联想到印度西北部，印度河文明的那些失落城市，或者是让人联想起以类似现代科学管理的方式统治、实行公有制的印加帝国[7]，令人联想许多共产主义者所设想的一个井井有条的乌托邦。苏美尔城邦有一个贤明的管理阶级，把一切都规划得很好，它的社会规则异常单调，但它的物资财富极其丰富。从生态学的角度考虑它的话，这就是一个非常危险的选择：高度良种的小麦或者水稻，基因是很单调的，不发生瘟疫的时候，它的产量非常高，但是抗病能力很弱，只要发生瘟疫，它们就很容易大片大片地死光。

一般人理解的文明，就是第二种类型的文明：湿地型文明。一般说来，这种文明能够供养最大量的人口，可能人类的百分之八、九十以上，都是来自于这种湿地的人口；能够支撑起大帝国和庞大的官僚机

构，供养大批知识分子，兴建巨大的神庙和公共建筑物。如果从人口角度来看的话，你很容易认为这些就是文明的最高体现。但是从规则角度看，它恰好是产生的规则最少、最单调的文明。

3、草原型文明的特点

以上提到了两种类型的文明。然后是第三种文明，也就是产生最晚的草原型的文明，有些人把它称之为游牧文明，但实际上它的复杂程度远远超出了「游牧活动」本身。认真考察的话，包括成吉思汗的蒙古部落在内，没有哪一个所谓的游牧部落是仅仅依靠游牧来生存的，或者完全依靠牲畜生存的。他们不能独立存在，某些至关紧要的物质他们没办法自行生产，必须通过交易，从周围的其他文明处取得。所以这种文明一定是次生型的文明，它如果最早就产生出来，只有它自己没有别人的话，它就生存不下去了。草原型文明的演进过程，跟高地和湿地文明在最初没有明显差别。毋宁说，它跟这些文明是有共同渊源的，只是其他文明产生出大量的剩余物资，形成一种挤压式分工的局面以后，草原型文明失去了原先的共同活动空间，被迫退到一个更加边远的草原地带，继而寻求新的技术突破，最后产生出崭新形态的文明。

这个文明的重要性在哪呢？它实现了军事技术的突破，促发了军事贵族阶层的形成。在次生型的大多数文明当中，军事贵族是他们宪法制度的共同核心所在。大多数宪法制度，包括古希腊城邦，和近代欧洲的日尔曼人的宪法结构，追溯其起源，都可以追到军事贵族这个原点。而次生型的文明，即使原先还有其他模式，它们也被歷史抹掉了，真正能够维繫下来的都是军事贵族模式。

苏美尔城邦和早期埃及那些文明，它给人一个很强烈的印象，就是和平性质非常严重，他们似乎是不知战争为何物的。祭祀集团并不强调武力，他们强调的是意识形态和计算能力，在测量土地，分配土地，建

立契约和仲裁各种纠纷时，神庙集团好像背后没有特别强大的武力支持，似乎只凭着传统的习惯性权威，就足以使城邦内的各个阶级服从了。

但是后来的文明，特别是雅利安人入侵以后的文明，完全不是这个样子。后发文明的军事色彩是异常突出的，军事贵族始终处于统治权力的核心。因为他们最初产生于被早期文明挤压的状态，这种压力迫使他们做了很多重要的技术创新，包括军事、地方贸易和运输方面，可能有不止一半的创新是来自于这个集团。因为大多数知识分子，是来自于建立湿地的农耕集团，所以经常对这一点估计不足。

草原型文明进入世界造成的后果是什么？就是极大地加快了资讯传播的速度，从而也就意味着缩短了孤立系统独立演化规则的时间，这对后来歷史有着极其深远的影响。源于草原系统的技术发明波，在人类歷史上出现过多次，而在青铜时代记载得很清楚的就是马拉战车这个技术。我们印象中的「第一代文明」，差不多就是由马拉战车的武士所塑造的。马拉战车导致壁垒拦截技术的升级。像西克索王朝[8]的入侵，对埃及和现在巴勒斯坦南部那些地方的要塞建筑技术，发挥了革命性的作用。后来建立起来的要塞有双层防卫体系，就比以前埃及旧王国时代那种简简单单的用石头和土块堆墙的技术要先进多了，它们有缓冲系统，就算第一道城墙被攻破了，第二道城墙还能够继续坚守。

4、商周替代的内亚因素：战车

像中国最早的有明确存在证据的王朝，殷商王朝，几乎可以肯定，他们的战车技术是从两河流域一带直接或间接地输入的，因为他们战车

的结构和形式，跟两河流域的战车太相似了，而且时间又比后者晚了一千多年[9]。商王朝最初对周围部落的军事优势，主要是垄断了战车，而这种战车的垄断被打破的时候，例如牧野之战，周人也能够动员上百辆战车投入战斗，这时候殷商的优势就不復存在了。

地理位置是件相当重要的事情，在周人崛起之前，有理由说殷商集团是独占了内亚方向的技术输入道路的。但是周的地缘非常接近内亚、周人截断这条道路也非常容易，可以合理猜测，周人利用了它跟内亚草原更加密切的接触，实现了一场军事组织的革命。

殷商和周朝的军事组织非常不一样，殷人建立的定居点，论人口数量至少是不如西周后期和春秋时期多的，很多据点只有几百名，顶多上千名居民。但是殷商的战争动员相当彻底，经常以上万名战士的规模出动兵力。基本上所有男丁都习惯于作战，甚至商王的坟墓中间，还有女战士殉葬。战士跟奴隶不一样，尽管商王也使用大量奴隶殉葬，但战士恐怕是自愿成分居多，因为强迫他们殉葬是很困难的，他们很可能像后来秦穆公时代的三良[10]一样，是出于对宗主的忠心而自愿殉葬，殉葬时还携带他们的武器，他们并不是像奴隶那样被捆绑着，或者被杀了献祭以后才殉葬的，而是带着他们的武器一起，这就很能说明问题。

而周人的军事制度是所谓的「天子六师」[11]，这应该是后来整理过的说法，但是即使考虑到整理或歪曲的程度，也可以看出周人的军事义务不是普及到全民的，而是由一个高度精英化的集团专门负责。周人的平民生活，比殷商要和平得多，从《诗经》和其他方面的记载来看，周人的平民阶级人数相当庞大，他们在正常情况下是不大需要打仗的，而是像《诗经．七月》描绘的那样，他们生产出各种产品，然后用这些产品供养他们领主，或者去给他们的领主服役。打仗是领主的事情，而领主的军事专业化程度很高；相比之下，尽管殷商差不多是全民皆兵，但是专业化程度很有限，基本上最穷困的人，只有几个陶器随葬的人，他们身上都带着弹弓、投石器之类的东西，高级的战士或者贵族拥有的

武器，上面还有漂亮的纹饰，但是两者的区分并不很明显。

能够参加「天子六师」的贵族，是要经过严格训练的。这些训练在孔子时代还保留着痕迹，孔子教授的「六艺」，就包括了驾驶马车和射箭技术，这肯定是非常专业的东西。贵族子弟，即使是像孔子这样的小贵族，举行成年礼的时候，他要参加家族的祭祀，祭祀仪式里面就有射箭仪式。这种仪式你也可以说带有一种游戏和礼仪的性质，但是最初的目的和最根本的目的，无疑是让贵族子弟从小习得必要的军事技术。按照当时的标准来说，战车的意义就跟后来二战时期的坦克车差不多。如果其中一方没有战车，那么有战车的另外一方基本是赢定了的。能够驾驶战车，这一定就代表了当时的高科技。

战车需要一个像足球队那样实现高度互信和配合的作战小组支撑，相互配合不好的话是很危险的。像春秋时期就有很多记载说，因为国君欺负了马车伕，得罪了他，结果马车伕在作战的时候故意不好好驾驶，甚至故意把国君的战车驾驶到敌人的阵地中去，结果导致自己一方的军队失败、国君本人被俘的情况。你就可以看出这些马车伕的地位是非常重要的，一定是贵族子弟或者其他的重要人物才能够担任，绝对不是像后来，纯粹是无产阶级为了挣钱煳口而干的活。

在孔子和庄子的纪录中间，当时有些驾车手名气是非常大的，和他们交涉的也都是上流人物，这也说明一些问题。周取代商这件事，可以把它解释为，一个地理位置比较接近内亚草原的部族，通过接触内亚的先进军事技术实现了军事革命，继而又通过军事革命实现了政治制度和宪法制度的革命。这些制度上的革命，直接影响到孔子所崇拜的周礼和以后儒家的形成。

为什么这个先进技术来自内亚？到底还是因为内亚草原是竞争最激烈的地方，是军事技术演化最快的地方。西亚和东亚不是平行结构，从地理的封闭度来说，西亚是核心，印度是边沿，而东亚就是边沿的边沿。从叙利亚到印度是很容易的，波斯或者后来的亚歷山大帝国，他们

进入北印度是不太费力的，但是反过来唐玄奘或者法显这些人从东亚进入印度，那就是非常难的事情，无论是走南洋的海路，还是走内亚的陆路。东亚大陆是更封闭的地方。你如果把殷周这些事情，对照一下西亚，马上就会发现，西亚类似的入侵比东亚要频繁得多。跟它们相比，殷周一直到秦之间的变革都不算是刺激性很大的。而西亚这个地方，从加喜特人[12]的入侵到雅利安人的入侵，基本上几十年就一波，草原势力和定居势力之间的冲突异常激烈，而军事革命不断展开，西亚的战车技术也比东亚产生得更早。

秦始皇引以为荣的军事编组，在亚述人[13]和新巴比伦人看来根本是司空见惯。有很多证据表明，秦、赵两个军国主义强国，之所以能够发动军事革命，都跟内亚传来的技术有关系。可以说是内亚因为杀戮比较残忍，竞争比较激烈，它的军事专业化和军事革命速度也就比东亚更快，后者是个比较边缘的地区，主要是输入而不是输出技术。

5、秦赵军国主义和内亚的技术输入

周穆王会西王母的传说并不是在西周时期出现，而是在战国时期由赵国人制造的，而具体时间段跟赵武灵王胡服骑射很接近。赵人特别强调昆山之玉的运输线，这跟他们对云中[14]和代郡[15]的经营很有关系，因为赵人要控制内亚方向的道路，在地理位置上不如秦人方便，但是他们有办法掌握云中．朔方[16]一线，也就是通过河套，越过内蒙古草原向西走的那条路线。照赵人记载，昆山之玉是从这条路线来的，沿河套一线，途经赵国，然后再通向洛阳。另外，赵武灵王本人也曾经打算从云中南下袭击秦国。赵国的军事革命，使它由一个比较弱小的国家，变成战国后期唯一能够抵抗秦人的力量，这肯定跟胡服骑射有关系，因为文人没有能力把来龙去脉讲得很详细，所以他们就勉勉强强讲了一个胡

服骑射的故事，而忽略了这场军事革命背后存在的很多细节。

到了春秋时期，兵车技术消失以后，赵人和秦人在长平之战期间动员的军队，无疑是一种新式军队，这军队的原型大致也是来自内亚。昆山之玉输入的肯定不仅是玉石本身，因为玉石是先秦祭祀仪式和士大夫阶级当中代表品级和尊严的特殊装饰品，所以他们在文字记载中特别强调，但是最重要的输入品，我想还是组织形态和军事编制。

战国后期的行政革命，基本上是军国主义革命的附属产物。所谓郡县制，它的军事色彩非常明显，它最先不是作为行政机构而设计出来的，所谓「郡者，君也」，「郡」带着个君字旁，因此郡县制首先是作为一种临时的军事部署，在边境和殖民地产生的。这种制度在边境和殖民地成型以后，在战争压力进一步加大、有必要全民动员的时候，再把郡县制普及到内地，甚至是包括首都在内的核心地带。这种军事编伍体制，在西亚就对应于由加喜特人和亚述人推动的军事革命，这些军事革命的细节在《圣经》关于以色列王朝灭绝的记载中，表现得很清楚。

新巴比伦人和米底人[17]结盟并消灭亚述人以后，他们在进攻巴勒斯坦的过程中，表现出了很多军事技术，这些技术后来也出现在白起进攻楚国和赵国的战争当中。你可以看到，巴比伦人已经搞出了很多专业化的军事技术，例如骑兵，拿着油瓶的放火队员，配备破城锤的攻城队员等等，是高度技术化的军事组织。现在有些人考证说，墨家之所以在战国时期产生，就是因为军事技术和各种专业技术的发展，而墨家是特别擅长于守城的。他们最初的来源很可能就是工匠行会，各种工匠行会掌握一两种专业技术，为各个诸侯国效命，因为他们跟战争的关系特别密切，反而催生出了强烈的和平主义意识形态。还有人推测说，墨家入秦对秦的军国主义有很大的刺激作用。但无论是不是由墨家直接促成的，至少秦、赵这两个军国主义国家，他们在军事革命当中引用了内亚技术，这是毋庸置疑的。这与他们地理位置有异常密切的关系。

6、换个角度看统一和分裂

秦亡汉兴以后，终汉朝之世，中原王朝的军事技术基本上可以说即使不是处在退化的状态，也是处于停滞的状态。这在很大程度上预示了以后的发展：广土众民的大帝国比较容易选择用金帛贿赂游牧民族的方式维持内部的稳定，而不像赵国这样的小国，在强烈的竞争压力之下，需要尽快跟上周边的军事演化节奏。

这样做有利有弊，好处是使帝国内部的压力减轻了，通过把东亚地区搞成一个比较封闭的实体，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做到帝国内部的不设防。但是这种封闭是有代价的，在王朝开始的时候，你跟中亚方面的技术落差还不是很大，而到了王朝末年，这个落差就变得很大了。封闭的结果就是，帝国内部的竞争压力比较低，同时发展速度也大大减慢；边区那些哪怕是人口很少的部族，由于它的竞争压力都很大，技术演化的速度就很快。技术落差渐渐扩大，最后落差大到一定程度的时候，帝国边境会全线崩溃，然后帝国领土会瓦解成一系列小国。你也可以说，以后两千年的东亚歷史，这个戏码是不断重演的。

按照比较传统的观念，你会把王朝看作是正统的化身，而王朝崩溃只是不值一提的小插曲。但是从技术角度来看，恰好相反，王朝崩溃所代表的是先进技术在短时间内涌入技术低洼区，可以说得刺激一点，这就是一场发生在内陆方向的「鸦片战争」：一个因为自我封闭，技术逐步停滞的广土众民的帝国，被那些人口很少，但是技术相当先进的少数族群突破了边境，在这个边境洞开和帝国解体的过程中，帝国原有领土的技术，发生了重大革命。但是革命的结果，通往下一轮统一的时候，这样的故事又要重演。

五胡十六国的入侵肯定是扮演了类似的角色，而从西魏北周到隋唐帝国的过程，则可以看成是新一波的入侵和革新，残唐五代到辽金元清，又可以看成是更崭新的边区武士系统的输入，以上的每一次输入，都伴随着军事制度和政治制度的相应变迁。

7、内亚海洋的形成和回鹘的经纪人角色

在东亚制度的变迁过程中，内亚草原地带本身也不是一成不变的。可以说在雅利安人入侵的时候，草原的流动性还没有后来的成吉思汗时代那么强，但是在雅利安征服以后的几百年中间，草原的流动性不断加强了，这跟马匹驯化技术和马镫技术的改善很有关系；同时也因为由草原各部落组成的一整条部族链和西域、中亚的城邦链之间，形成了某种生态性的分工体制，导致战争体系和贸易体系有了一定的契合。许多个小邦和各个部族之间形成了某种分工合作和彼此配合的体系，才能够最大限度地加快物流的速度。

可以说到了蒙古帝国建立前夜，内亚的这个陆海，其流动速度已经是超过了东西两个方向的各个帝国内部的交流速度，包括服装、文化、歌谣这些东西，传播速度都是非常快的。原因也很简单，通过这条线，人口少，而且障碍少，你如果从大同或者北京出发，一路向西走到乌克兰边境利维夫[18]，基本上顺风顺水。一支比较精干的马队，短则三、四十天，最长也就用三个月，基本上可以走完欧亚大陆中间最核心地带的这条路径。

但在没有大运河的时代，哪怕只是从长安走到成都，这条路径都是非常困难。而且依靠人力来搬运东西，或者通过牲畜来搬运东西的话，成本是很高的。魏徵劝阻唐太宗不要殖民高昌的理由，就是说如果你从长安运粮到高昌，也就是吐鲁番这一带的话，大概真正能够运到那里的

每一份粮食，在运输途中就要消耗一百份的粮食。而且高昌相比之下其实并不是很远的地方。因为唐代郡县是一直延续到敦煌的，如果要从长安运粮食到更远的地方，例如安西四镇[19]，消耗肯定更大。

但如果回鹘人通过北方草原上搞绢帛贸易的话，比如他们的马队把唐人的布匹从长安沿着北方草原一线一直运到外伊朗的河间地区的话，花费的时间反倒是比从长安到吐鲁番这条线花费的时间要少，而且耗损率非常之低。就是说唐人委託他运输过去的几千匹布，绝大部分，至少是七、八成以上都能够出现在撒马尔罕、木鹿，或者是伊斯法罕这些地方的市场上去。回鹘人只扮演一个中间人的角色，他们自己的消耗并不多，而草原生活环境也不大需要这些布匹，需要这些布匹的是西亚那些定居的人民。

回鹘人的财富主要就是依靠它充当经纪人而获得，特别在吐蕃占领西域以后，唐朝就更需要回鹘经纪人经由草原带上运输物资。而与此同时，晚期唐朝政权的维持，主要依靠朔方军节度使这个基地招募到中亚武士，再一批批地输入中原，建立像忠武军节度使[20]这样的前沿基地，用来阻止河朔三镇入侵唐王朝的生命线，也就是从宣武到淮南这条运河运输线。可以说晚期的长安朝廷所发挥的作用，就是把南方的金帛和朔方的蛮族武士结合起来，用南方的金帛交换北方的武士。一旦这条武士输送线被切断，唐朝就会迅速垮台。

8、内亚武士输送线的中断和唐朝的灭亡

这种事情最终出现了，主要发生在沙陀人[21]占据河东以后。如果仔细考察唐朝的歷史，你会发现唐朝中叶以后是依靠朔方镇这个母体，不断地派出分支兵团到各个地区，从而维持唐室运转。但是李怀光[22]

叛乱失败身死以后，朔方这个核心遭到致命打击，等李克用[23]的集团占领河中[24]以后，通向河套地区的武士运输线完全中断了。

在最后几朝，唐王朝变成一个很奇怪的政权，它依靠韩建[25]或者是李茂贞[26]这样的地方性土鳖小军阀来维持，这些小军阀招募的士兵基本上是街市上的流氓无产者，战斗力非常之差。它已经不可能像李克用时代以前那样，拥有郭子仪、李光弼[27]这种人，把安西或燕京一带的军团，把杜甫在〈哀王孙〉中曾经歌颂过的同罗部落[28]这样的朔方健儿，邀请到长安来的话，这些力量不仅可以阻止地方性叛乱，也能够抵挡住像安禄山、史思明这样强大的蛮族军团。

唐王朝最终的灭亡，就是因为作为它生命线的两条线路最终都被切断了。南方这条线路，是由宣武节度使[29]朱全忠[30]控制的，同时淮南节度使[31]高骈[32]不再忠于朝廷造成的。南方运输线起点是淮南节度使控制的扬州，终点是宣武，也就是汴梁，汴梁到扬州这条线是财政生命线，大多数人都是比较清楚的。但是另外一条同样重要的路线，就是从长安到云中、再到河套的这条武士输入线。高骈切断了南方这条线，而李克用切断了北方这条线。于是唐王朝就沦落到只能够招募长安、洛阳附近小流氓打仗的狼狈处境。

9、义子体制

但是唐朝的灭亡，并不是中亚武士体系的结束。实际上，后来的辽金元清最初的起源，也都是一个特殊的边区社会，它们的组织形式跟残唐的藩镇非常相似，由小型的部落武士组成，而这些部落武士不必然依靠部落内部的人员，而往往是依靠收养义子的方式，建立一个类似于埃及马木留克[33]的军事专业集团。这个专业集团比较突出的体现，就是被朱全忠杀光的所谓魏府牙兵三千人[34]，只要魏府的牙兵不被消灭的话，那么魏府的节度使是不可能被消灭的，后来穆罕默德．阿里对埃及的马木留克集团也是采用同样的手段，通过斩尽杀绝来消灭他们，如果

做不到这一点的话，那么这种体制无法结束。

一直到明末，像毛文龙[35]在皮岛这个地方，仍然是用类似的方式来维持的。后来袁崇焕杀毛文龙的时候，罪状之一就是，他让手下的将领都要改姓毛，当毛大帅的义子。

袁崇焕的这种看法和宋代儒家文人欧阳修是一致的。欧阳修修五代史的时候，专门修一个《义儿传》，批评说：「呜呼！世道衰，人伦坏，而亲疏之理反其常，干戈起于骨肉，异类合为父子。」就是要攻击那些藩镇。但是始终攻击不掉，原因很简单，这个义子体制，它是有来源的，它在草原部落中是一个军事训练体制。

举个不大恰当的比喻，一个学徒到木匠师傅或者其他手工业师傅那去，通过当学徒，学习他的技术，最后变成师傅。草原上的军事技术也是这样的，当义子并不是儒家文人所想像的是件可耻的事情，恰恰相反，甚至是一件光荣的事情。如果你不是技术出众或者在决斗和其他活动中，赢得了勇敢声名的武士，原先的部落酋长是不会收养你的。只有你值得栽培才会被收被收养，从而让你加入军事兄弟会，而这个军事兄弟会就是未来统治者的核心。

这种在中亚草原上产生的军事体制，在西亚的伊斯兰文明和东亚的华夏文明中间，都发挥着异常核心的作用。

10、辽金元清的双元帝国

可以说，唐代灭亡以后，东亚王朝的统治中心从西北移向了东北，而宋以后歷代王朝的统治体系是从哪来的？恰好是被欧阳修这种儒家文人所瞧不起的那些安禄山、史思明等藩镇负责人的后代，是这些藩镇铸造了后来辽、金、元、清的宪法体制，而不是像欧阳修、王安石这样的儒家文人。而辽、金、元、清所代表的宪法体制，意味着东亚歷史进入一个最新的发展阶段，它的意义可能跟周人入侵殷商以后，开闢了周人

的封建贵族制度是差不多一样重要的。

简单的说，辽金元清建立一种双元的帝国体制。但这只是比较简化的说法，实际上这个双元帝国的核心是内亚体系，它的战斗力来源、它的宪法结构来源都是来自于内亚的部族武士集团。它对它的占领地，比如燕云十六州（辽）、整个中原（金）和整个东亚（元、清），对这些定居地带实行郡县化的统治。按照当地的习惯法，用儒家士大夫的政治体制来统治它。这个体系类似于后来的英国统治印度的大英帝国体系。

然而中原王朝方面的歷史记载，基本把这两半割裂开来，而且把东亚的一半看得非常重要，实际上从政权本身来说，内亚那一半毫无疑问是重要得多。满清帝国的统治重心是什么？不是礼部，而是理藩院，理藩院要重要得多。准噶尔战争[36]是清朝最核心的、关系到命运存亡的战争；它跟朝鲜，跟俄罗斯，跟内亚各部族之间的交涉，是清代皇帝用满语跟他自己的核心大臣进行的，汉大臣无法介入。而尼布楚条约[37]，是只有满文而没有汉文的。从满洲皇帝的角度来看，南方的十八省其实就是英印帝国的印度，属于被统治、被征服的土地，是把他们的钱拿出来供养这些部族武士的降虏。他容忍、沿用南方的行政制度即郡县制继续存在，仅仅因为这是最省事的方法。这是多元帝国利用习惯法来降低统治成本的惯例。从宪法的角度来讲，郡县制这种统治结构是异常单调的，可以说是按照一个机械化程序自动展开就可以了，基本上影响不了政局的核心。

而政局的核心，涉及到最关键的问题，也就是继承权和法统的问题，则是依靠部落传统产生出来的。像蒙古帝国，即使在忽必烈以后的元朝，一定程度上背离了蒙古传统以后，它仍然可以出现皇族的两支达成协议、轮流执政的情况，今天这一支的后代执政，下一届皇帝又恢復到另一支的后代[38]，这种做法在日本天皇和欧洲的封建君主中其实是非常常见的。然而这在中原王朝是不可能的。比如宋朝，在宋太宗赵光

义的后人执政以后，就无论如何也不能再冒皇位动摇的危险，把皇位还给哥哥宋太祖赵匡胤的子孙去，一直到靖康之难，宋太宗的子孙完全被女真人捕至黑龙江，再也找不到继承人时，才通过收养的方式还给太祖这一支的后代[39]。

为什么在中原王朝很难行得通而在蒙古却可以？因为蒙古的各个宗王，就像欧洲的封建领主一样，各自都代表了独立的部族势力或者政治势力，不是说我这一支暂时当不上大汗或者皇帝我就销声匿迹，任人宰割。我即使不当皇帝，仍然是领主，在下面仍然有相当的政治势力，你大汗或皇帝如果不履行对我领主原本的合约，会在部族各个领主的平衡中引起不利效果。但中原的皇帝不一样，如果亲王当不上皇帝，那就只能领取津贴。也许你领取的津贴比别人要多得多，但你却是个软弱无力的、毫无政治价值的亲王而已，皇帝随便杀你也没有反抗能力的。但是大汗是不能够随随便便杀掉别的部落酋长的。即使他的汗位是篡权而来，其他领主和酋长的权威仍然会代代相传，仍然能够对他实行有效的制衡，仍然有资格竞争汗位。

如果从中原士大夫的角度来看，会说那是部落简陋之习，远远不如我们的皇帝制度，皇帝掌握一切权力的方法整整齐齐、没有枝蔓。但是实际上你要是对照欧洲的封建歷史就会明白，宪政就是起源于这样的结构。无论在哪个地方，最初的宪法都跟普通民众没有任何关系，它都是大贵族和王室之间的角斗，就是因为大贵族和王室之间长期相持不下，他们之间才会慢慢达成像大宪章那样的分权协定，逐渐形成了对彼此有效的规范，最后，这个规范渐渐扩充到没有贵族血统的人身上。

这种早期的贵族相互制衡的情况，在内亚各部落中是常见和正常的，但是在中原王朝中却已经消失了。如果从规则和组织资源的角度来说，内亚体系才是真正的秩序之源。而中原王朝是一个秩序已经被消耗完的灰烬。它在西周的孔子时代，曾经跟蒙古部落或者内亚部落一样，有自己的贵族制衡体系，所以孔子才会如此怀念周礼，在孔子看来，周

天子是文明而仁慈的，不是暴君。为什么不是暴君呢，因为周天子和贵族诸侯之间存在着分权和制衡的关系。然而这种分权和制衡的关系，在秦始皇实行秦政、推广郡县制以后趋于消失，在宋代以后基本上就不存在了。

而在草原的各部落中，它们仍然像征服商代以前的周朝一样，存在着这样的分权和制衡体系，各部落有其独立性，各部落贵族不断进行军事创新，并透过他们对内亚海洋这一通衢的掌握，而掌握到内亚的先进技术。在蒙古征服中亚的过程中，基于实用主义态度，蒙古人很少屠杀工匠，因为工匠就是他们的技术来源，因此是他们的宝贵财富。蒙古人有三个部门只用回回人或者色目人[40]，而不大用宋代的工匠。第一个是财政专家，第二个是火炮和军事技术专家，第三个是修筑城墙和碉堡体系的专家。这三个系列的人，都是中亚的色目人和穆斯林。而蒙古在攻陷汴京时期得到的汉地工匠，有很多都是以制造各种精巧的奢侈品或消费品见长，这些东西对于蒙古人来说不是很重要。

11、杨家将，最后的内亚武士

为什么蒙古人觉得汴京的工匠没有竞争力？因为宋代在它成功建立的几百年时间内，它通向内亚的道路被切断了，而使自己陷入技术落伍的境地。这件事情，没有翔实的史料记载，而只能从若干条草蛇灰线中找出原因来。安史之乱以后，唐朝的文人士大夫一直有一个共识，事情之所以搞糟，就是因为前几任皇帝，特别是唐玄宗，不应该引用异国文化，不应该用蛮族将领。白居易在〈胡旋女〉这首诗里说：「禄山胡旋迷君眼，兵过黄河疑未反。贵妃胡旋惑君心，死弃马嵬念更深。从兹地轴天维转，五十年来制不禁。胡旋女，莫空舞，数唱此歌悟明主。」他把龟兹的音乐舞蹈和安禄山的反叛联繫起来，认为这都是胡人的东西。皇帝如果不那么热爱胡人文化的话，就没有杨贵妃的胡旋舞，也不会有

安禄山之乱。所以今后我们要纠正这个错误。

宋朝果然要纠正这一个错误，宋朝的立国精神，就是要纠正唐朝重用藩将的错误，它要把这些藩将排除出去，而被排除的藩将当中就包括民间传说中的杨家将，因为杨家将恰好是北汉系统留下来的藩将。宋朝要纠正残唐五代的错误，也就把传说中的杨家将变成牺牲品。

一般谈到宋朝时都会说宋代重文轻武，这是什么意思？我们不能仅仅从职业分工的角度看问题，因为在残唐五代，文武之别就是种族之别，这点其实陈寅恪已经说得很清楚了。在南北朝时代，武将多半是鲜卑人或者是胡化的汉人，而文臣多半是汉人，或者是儒化的鲜卑人（或其他族群）。双方都有对方替代不了的作用。所谓残唐五代的藩镇之乱，就是内亚雇佣兵的叛乱。而士大夫阶级要重文轻武，就是要压住这些异族势力，最终把他们排出去。宋人为什么积弱呢？就是因为它排除了内亚的蛮族军事集团以后，宋代的军队不再像是郭子仪时代，招徕契丹人李光弼，龟兹王族后裔白孝德[41]之类的胡人武士打仗，只有这些胡人武士才能打得赢安禄山和史思明所代表的另一批胡人武士。

宋朝在消灭了杨家将这批内亚武士的传承后裔以后，完全采取了招市人为兵的做法[42]。市人是什么，就是没事干的流氓无产者，能找到事情做的话，他可能就不愿意去送死，连找工作都找不到，只有去当兵吃皇粮了。宋代开启了晚期帝国当兵吃皇粮的传统，也造成了这个军队一点战斗力也没有。当然宋代没有战斗力的原因有很多，包括很多人提到的没有内亚的战马。但是内亚的战马是内亚军事体系的组成部分，不是孤立的，而是和内亚的武士团体，内亚不断的军事技术输出之间有不可分割的联繫。技术输出不是静止的，它是不断演变和改革当中的。如果你处在连绵不断的部落战争中，这个技术演变对你来说就是个自然而然的过程。但如果你切断内亚通道，把这些东西都排斥在外，全靠招募流氓无产者去当兵的话，你当然就没有战斗力。

所以我们说，靖康之耻和宋代的灭亡都不是偶然的，它实际是宋代切断了内亚道路，切断了技术输出路线的一个必然结果。辽、金、元、清以内亚的部落为中心，重新接通了这个线路，暂时恢復了优势，但是一旦它接管了汉地，一旦产生了重建专制大一统王朝的希望和可能，那么这个同样的过程就又要重演了。

12、大清和内亚的关系

清人採取的是什么政策呢？它採取的是一种一面腐化、一面利用蒙古部落的系统政策。

它既要利用蒙古或者其他部落给他打仗，又不希望这些部落太强大，威胁到自己头上，故而用大量津贴贿赂蒙古的诸王，让他们放弃迁徙的自由、放弃私自进行战争的希望，结果使这些部落渐渐丧失了战斗力。这两个要求在本质上是相互矛盾的，但清政府实际上掌握得相当好，它使蒙古进入一个缓慢衰弱的轨道，入关以前它依靠科尔沁部落[43]，入关的战争中它依靠东蒙古的各个可汗，在康雍干时代反对准噶尔的战争中，它主要依靠漠北蒙古的各个亲王。而在此以后，基本上蒙古部落已经没什么用处，腐化速度加快，而腐化的结果导致哈萨克人的崛起。哈萨克人为什么能够崛起，就是因为清政府严重削弱了蒙古部落军事传统的结果。

这个游戏，尽管它能把节奏掌握得很好，使内亚草原军事系统的衰退缓慢，但是衰退仍然是不可逆的，最终把清朝带到鸦片战争的前夜。本来清朝直到最后关头，还是两面一起用，一面任用曾国藩的民兵系

统，一面启用僧格林沁的蒙古部落，但是僧格林沁[44]的阵亡，可以说是清朝的一个宪法转捩点，意味着清政府依靠内亚部族的时代永远结束了。今后，它要么依靠湘军这样的民兵，要么依靠西洋武器和外国教官琅威理[45]训练出的西洋军队。从宪法意义来讲，大清国就是内亚部落的一个政治代理人。它失去内亚，必须反过来从西方输入技术以后，本身的存在价值已经没有多少了。就像大唐在安史之乱以后，它的存在价值已经没有多少了那样。

13、海路取代草原的近代

近代发生的最大变化，就是海路超过陆路。可以说蒙古统治下的和平，是内亚大草原作为技术和物流优势的最后一次体现。但是差不多就在这个时候，航海技术的革命已经使海上运输的成本比陆上运输更便宜了。这样造成的后果是什么？就是沿着草原地带的各个地域文明当中，基本上都发生了秩序的颠倒。

在古代东亚的歷史上我们可以看得很清楚，就像司马迁所说的那样，「夫作事者必于东南，收功实者常于西北。故禹兴于西羌，汤起于亳，周之王也以丰镐伐殷，秦之帝用雍州兴。」（《史记．六国年表》）为什么始终是西北征服东南呢？因为西北是东亚通向内亚军事技术的一个接口处。临近西北的政权，像是赵武灵王和秦始皇这样的人，他们能比齐人—靠近东方，经济更繁荣，人口更多，但是战斗力不太强的齐人—这样的国家享有巨大优势。只要军事技术从西北、从内亚草原上来，只要内亚的大草原始终是主要的物流通道，这个格局就不会改变。

但是一旦海路取代陆路，情况就不一样了。对于内亚大草原这个海洋来说，北京和张家口这些地方就是它的港口。如果我们把内亚大草原

看成一个陆地上的海洋、一个流动性的通道，你就可以看出，就像上海和广州是英国人的港口一样，北京和张家口是蒙古人和女真人的港口。为什么以前的王朝要在长安和洛阳建都，而以后的王朝，却偏要在燕京建都呢？因为燕京就是草原和陆地的分界线，正如上海和广州是海洋和陆地的分界线。内亚的船只（骆驼商队）在北京登陆上岸，就像英国人的船只在上海和广州卸货一样。

这一点不仅限于东亚，你顺着这条草原的边界线向西看，到了外伊朗地区，你会看到撒马尔罕和大不里士；到了俄罗斯草原，你会看到喀山[46]；到了波兰王国，你会看到它北方的波罗的海沿岸有但泽[47]港口，南方则有利维夫港口。利维夫港口是什么呢？是波兰通向乌克兰大草原和内亚的贸易通道。来自内亚的商队在利维夫集结，到处都是犹太人和亚美尼亚人的商团。为什么十六世纪的波兰王国是欧洲最不迫害犹太人的地方？它要用这些犹太人干什么？答案很简单，当代理人。因为波兰王国的财政收入要依靠从草原通往利维夫的这条商路。而犹太人是替他们充当商业经纪人的，所以波兰国王和大臣需要保护犹太人[48]。

但是如果海路和陆路的地位倒转过来，情况就恰好相反了。波兰最重要的通道就改为北方的但泽港口，依靠汉萨同盟[49]的日尔曼商人把波兰出口商品用船运到西欧去，草原对它不太重要了。十六世纪以后的发展就是这样的—乌克兰荒废了，变成所谓的只有狼在嚎叫的地方。

我们要明白，战乱及人口的损失都不是偶然的，正如布劳岱尔[50]说的，只要金融中心还在阿姆斯特丹，那么路易十四无论如何都进不了阿姆斯特丹。只要法国军队逼近荷兰，那么荷兰的贷款就会送到西班牙、德意志、英国和其他地方，法国不得不分兵去打这些地方，所以就进不了阿姆斯特丹。但是如果金融中心到了伦敦，那么拿破崙的大军即使到了布伦[51]，只要英国贷款一旦到了维也纳，那么法国军队就像听了号令一样，只能掉头向东开拔，他们是进不了伦敦的。但是这个时候，法国军队是可以开进阿姆斯特丹的，因为它已经不是金融中心了。

乌克兰之所以会变成只有狼在嚎叫的地方，是因为利维夫衰弱了。利维夫在，乌克兰才能繁荣昌盛，利维夫衰弱了，那么周围都要变成一片荒蛮。但是与此同时，以但泽为中心的商业体系会繁荣昌盛。波兰的中心从黑海移向波罗的海。波兰是两海之国，当大草原是主要通道的时候，黑海是它的生命线，可以藉此通向热那亚人在卡法[52]建立的港口、通向君士坦丁堡、通向中东，这些贸易线都要途经乌克兰大草原，以利维夫为集结点。但是海路一旦取代陆路，西欧就要取代伊斯坦堡和卡法，阿姆斯特丹和巴黎才是波兰货物要去的地方，波兰的生命线移动到了但泽，波兰最繁荣的地方变成波罗的海沿岸，而南方的乌克兰就荒废了。

东亚方面的情况也是一模一样。蒙古大草原一旦荒废，蒙古通道一旦丧失，蒙古部落就要整体上贫困化。

至于大清为什么能够制服蒙古部落呢？很大程度上是因为蒙古所盘踞的这条最关键线路，已经不在是主要线路。与此同时，明代中后期，整个西北和华北都变得荒凉，人口急剧减少；而同时，沿着东南沿海一线，从上海到广州一线的港口迅速繁荣起来，人口急剧增加。从上海到麻六甲这条线，形成新的人口聚集点，大量移民不约而同的移动至此，各方面的势力向南洋集结。伊斯兰教的战船，驶向万丹（位于印尼爪哇岛最西部），建立了亚齐（今印尼苏门答腊西北部）的苏丹国和麻六甲的苏丹国；日本的武士把澳门称为阿妈港，他们来到台湾，来到菲律宾，来到澳门。日本人早在西方来临之前已经不止一次提出要征服台湾和菲律宾了。而在东南海岸，产生了郑芝龙、郑成功父子海盗集团。而欧洲的势力，荷兰人、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先后来到巴达维亚（即今天的雅加达）和菲律宾。这个过程是交织复杂的，并不像我们后来的歷史讲的那么简单，是西方殖民入侵。

14、东亚史上多次发生「鸦片战争」

其实我还可以大胆地说一句，即使西方殖民者根本不来，异国的舰队出现在广州海岸也只是时间问题，这是很明显的。如果西班牙人不到菲律宾来，伊斯兰教已经在菲律宾的第二大岛棉兰老岛站稳了脚跟，他们肯定会向北前进，进入吕宋。他们的战船能够攻打得下麻六甲堡垒，而这个堡垒可比明朝政府在安南的堡垒要难打得多！这说明他们实际上已经比明朝征讨安南的大将张辅[53]和郑和的军队，拥有更先进的军事技术（战船）了。而东亚大陆的政权过了三百年，还处在吴三桂和努尔哈赤用大炮这种军事技术的状态。所以即使没有欧洲人，到了鸦片战争差不多的时代，恐怕占领琉球的日本武士和占领麻六甲的伊斯兰教武士，也会出现在广州海岸。

欧洲人东下的主要结果，实际上是打断了东南亚的伊斯兰化进程，也切断了日本武士在战国末期已经开始的向南洋攻略的进程。欧洲人要更强大。但是无论如何，明清帝国已经不能构成有效的竞争对手了，它们自己退出了这场游戏。

像郭嵩焘[54]这种人，就特别警告清政府说，西洋海上诸国的性质跟蒙古女真的入侵完全不同。实际上，他这句话没有完全说对。鸦片战争不是只有一八六○年那一场，也不是只在近代才开始，实际上是从赵武灵王那个时代就不断在发生。只不过在十六世纪以前，鸦片战争发生在草原边境，发生在内亚海洋和东亚大陆的交界地带。蒙古部落不是郭嵩焘他们想像的那些野蛮人，他们是英国人以前的英国人。如果英国人是海洋的主人，那么蒙古部落和类似的游牧部落就是内亚大草原（内亚海洋）的主人。

你说他们仅凭武力是错误的。武力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而是需要技术，蒙古人的骑射技术、马镫技术、连环弓技术，都是中世纪先进技术，需要大批工匠形成整个生产链。为什么蒙古人不杀工匠呢？为什么耶律楚材要对他的可汗说，做弓箭要用做弓箭的工匠，治天下要用治天下匠呢？就是因为蒙古人看重会制造弓箭的工匠，这是个非常专业的分工体系━哪种木材适合做弓，适合做什么样的弓，复合弓怎么样制造，当初都是很需要的技术，更不要说造炮的阿拉伯技师，当时更是高科技。尽管宋金战争中也开始使用火器，但是宋人使用的火器，效率不够高，口径不够大，打垮襄阳城的那种超级大炮是伊斯兰教的技师搞出来的，在技术上讲比宋人的火炮要先进。

撒马尔罕的天文台在技术上讲，比东亚大陆的天文台要更先进。明朝削弱了蒙古人，从某种意义上，跟崇文抑武的宋朝一样，把胡人赶走的同时，也切断了科技输入的线路，包括一个很敏感的项目━天文学。天文学是朝廷的面子，朝廷把历法制定出来颁行天下，是统治正当性的象徵。但是元明时期的历法是谁修订的？是穆斯林天文学家。元朝的穆斯林为大都的可汗制订历法，明代郭守敬[55]的历法，被中国的教科书上吹得很厉害，其实它是内亚的技术，已经不是自己的技术了。明人驱逐元人以后，到成化、弘治年间就出现了很狼狈的情况，他们没有内亚的天文技术输出以后，马上就出现了历法一错就好几天的情况，日食也预测不准，一直到崇祯一朝得到耶稣会的天文学家以后，才把穆斯林天文学家留下的缺口补上。

后来到了清朝，杨光先[56]这类人说：「宁可使中夏无好历法，不可使中夏有西洋人。」大多数歷史学家都说这是儒家士大夫和西方的冲突，其实不是。杨光先是什么人呢？他是回族，是元朝引进中国那些色目人的后代。发生在康熙一朝和以后的冲突不是西洋天文学家和儒家天文学家的冲突，而是基督教天文学家和穆斯林天文学家的冲突。儒家天文学家，早在宋朝灭亡以后已经不復存在了，明朝用的那些天文学技

术，还是元朝留给他们的那些，清朝的杨光先和耶稣会士汤若望的竞争，是回回历（伊斯兰历）和西洋历在竞争，汤若望[57]证明了他预测日食比回回历预测的更准，于是最终说服了康熙皇帝。

15、儒家歷史学者的粉饰和无视

所以我们可以假想一下，一个没有西洋势力存在的世界，明清帝国，最终仍然要面临类似鸦片战争的局面，这一点几乎无法避免。内亚草原本身是一个巨大的技术演化场，而我们现在的歷史学家，承认海上来的西洋势力是携带先进技术来的，但是不大肯承认内亚海洋其实也是先进技术的主要产生地。

但是你在西亚，这一点基本上是没法否认的。西亚王朝存在的时间比东亚的王朝存在的时间要短得多，竞争要激烈得多，基本上超不过三代人的寿命，能有一百二十年就是时间超级长的帝国了。从西亚一轮接一轮的技术输出变得非常明显，因此穆斯林的歷史学家很难否认这一点。但是儒家歷史学家，就很容易将之抹杀。可以说，儒家歷史叙事中之所以会存在很多断断续续、难以解释的东西，关键在于他们用一种与意识形态挂钩的方式，把故事的好坏角色给颠倒了。他们的歷史故事中的最英明君主，比如唐太宗或康熙大帝、干隆大帝，实际扮演的角色是什么？是来自内亚、并在中亚技术的输入下建立帝国，并因为先前传入的技术足够强大，够他挥霍一阵子，而被儒家知识分子视为圣君。而再过两三代人，继续控制这个帝国的内亚家族，就会发现自己的技术已经衰退到了完全提振不起来的地步。

但是，这个帝国最初仍然能跟内亚技术直接接轨的时代，是儒家所不喜欢的，因为它的蛮族色彩非常明显。魏孝文帝以前的北魏，基本是一个鲜卑人的政权，唐太宗其实也是半个鲜卑人，他及之前的隋朝政权

直接继承了西魏北周宇文泰那个纯鲜卑式政权。谈到唐朝几乎无法迴避的、最重要的府兵制是什么呢？府兵制就是内亚部落的军事体制，和后来安禄山的兄弟会体制一样。而像柱国大将军这样的官名，就是宇文泰把从武川、河套地区带来的蛮族部落武装安插到关中产生的结果。武川镇位于黄河倒U字型大拐弯的东北方，在阴山山脉的北麓。宇文泰、隋文帝杨坚的父亲杨忠、唐高祖李渊的祖父李虎，都出自武川镇。隋唐两帝室的先人都是柱国大将军。一般读者可能不知道，隋朝杨家有一个鲜卑姓氏叫普六茹氏，而唐朝李家也有一个鲜卑名叫大野氏。这个安插的方式非常像后来满清的八旗分佈各地、非常像日尔曼人入侵罗马以后分封各邑的过程。但是到了安史之乱的时候，大家——至少是儒家歷史学家，就忘记了他们所拥戴的唐王朝本身就是中亚武士的产物，他们所热爱的府兵制就是蛮族武士安插到中土农民当中的一种形式。把安禄山视为新来的蛮族，而忘记了长安的朝廷是古老的蛮族。儒家歷史学者就把古老的、已经丧失战斗力的蛮族当作是自己人来崇拜了。

这样的情况，在清末又开始出现了。干隆朝的儒家士大夫仍然没有忘记满清是中亚武士的后代，但是到了晚清时代，这些儒家士大夫就跟着清朝一起说中国如何、西洋如何，好像把清朝也当成自己人了。其实它也是入侵者，只不过内亚海洋上的入侵者和真正的海洋上的入侵者，在层次上确实有很大差距。我们得承认，来自海洋的这批最新的西洋入侵者，在技术上要先进得多。但是我们不能因此而被儒家的歷史粉饰术蒙蔽住，在鸦片战争之前，中国就面临内亚草原上来的入侵者，中国的演变某种程度上就是内亚海洋秩序输入的产物。

我想，其实歷史最重要的东西不是材料，我刚才讲的这些材料都零零星星地散佈着，但是没有人把它联繫起来。歷史真正需要做的事情，就是把这些材料联繫起来，復原出一个内亚海洋怎样产生、怎样演变、如何变成一套非常有效的物流体系，并怎样输出秩序到东亚的歷史。它对世界歷史的影响，绝对不会低于哥伦布以后大航海时代的西方舰队和商船对世界歷史产生的影响。

[1] 李维史陀（Claude Lévi-Strauss，一九○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二○○九年十月三十日），法国着名人类学家，与弗雷泽、鲍亚士等人共同享有「现代人类学之父」的美誉。李维史陀的理论成果以神话符号学为主，并对结构主义流派和结构人类学流派的思想发展做出了很大贡献。

[2] 此处还请读者留意，「上」、「下」是「上游」、「下游」的意思，因此下埃及实际为埃及北部（尼罗河自南向北流）。

[3] 马里城邦，即今天叙利亚的特拉哈利利（Tell el Hariri），位于幼发拉底河中游的西岸。马里是地中海东岸与两河流域之间的交通枢纽，以商业发达而着称。

[4] 耶利哥，位于约旦河西岸的城市，《圣经．旧约》对该城有所记载。根据目前的发掘情况，耶利哥建城的年代，可能早于公元前九千年，是世界上最古老的城市。

[5] 在美索不达米亚诸文明中，苏美尔是最早产生的一个。该文明的开端，可追溯至距今五千三百年前左右。苏美尔文明歷时约三千年，直到公元前二十一世纪被埃兰人击灭。

[6] 据《圣经．创世纪》，这四条河流的名称分别是：比逊、基训、希底结、伯拉。希底结和伯拉即是后续提到的「两河」（流域）。

[7] 十一世纪至十六世纪时位于南美洲的古老帝国，重心区域分布在安地斯山脉上，其版图大约是今日南美洲的秘鲁、厄瓜多尔、哥伦比亚、玻利维亚、智利、阿根廷一带，统治中心位于今天的秘鲁库斯科。

[8] 西克索人，源于西亚的一个古代族群。公元前十七世纪，西克索人征服埃及，并建立第十五王朝。

[9] 据目前的研究，最早的马拉战车诞生于两河流域，时间为前二十六世纪左右。商朝的具体建立年分尚有争议，但可确定在前十六世纪。

[10] 春秋五霸之一秦穆公的三个子车氏宠臣。秦穆公死时，要求这三人一同殉葬。「秦伯任好卒。以子车氏之三子奄息、仲行、鍼虎为殉。皆秦之良也。国人哀之，为之赋《黄鸟》。」（《左传．（鲁）文公六年》）

[11] 《春秋谷梁传．襄公十一年》：「古者天子六师。」《周礼．地官司徒第二》：「乃会万民之卒伍而用之：五人为伍，五伍为两，四两为卒，五卒为旅，五旅为师，五师为军，以起军旅，以作田役，以比追胥，以令贡赋。」《诗经．大雅．常武》：「赫赫明明，王命卿士，南仲太祖，太师皇父：『整我六师，以修我戎。』」周人武力最强盛时，除了「周六师」（驻地在镐京一带）之外，尚有「殷八师」（驻地在洛阳一带）。

[12] 公元前十六世纪初，加喜特人（Kassites）占据古巴比伦王国，建立加喜特王朝。加喜特人全面接受当地固有的宗教和阿卡德语文（地位与苏美尔语并列），马拉战车也得以在两河流域推广。

[13] 亚述人是主要生活在西亚两河流域北部的一个民族集团，属于阿卡德人的分支。地跨亚非的亚述帝国盛极一时，后被新巴比伦王国攻灭。

[14] 云中郡，治所位于今天的内蒙古自治区托克托县东北。

[15] 代郡，治所位于今天的河北省蔚县。

[16] 朔方郡，治所在今天的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杭锦旗北。

[17] 米底王国是一个以古波斯地区为中心的王国，亚述帝国的入侵与征服，促使米底各部落走向联合从而形成米底国家。后为阿契美尼德王朝所灭。

[18] 利维夫（Lviv）位于今乌克兰西部边境，是黑海沿岸和波罗的海沿岸之间的交通枢纽。一二五六年由波兰王国的哈雷斯基公爵建城，一三五六年获赐马格德堡权利（Magdeburger Recht）。

[19] 据《旧唐书》记载，安西四镇于六四八（唐太宗贞观二十二）年设立。初期为龟兹、于阗、疏勒、碎叶（今吉尔吉斯坦的阿克．贝希姆遗址）四镇，后因十姓（西突厥）可汗要求在碎叶城居住，四镇改为龟兹、于阗、疏勒、焉耆。唐朝关于安西四镇的政策常有变动，四镇时復时废，也被吐蕃多次攻占。

[20] 唐代藩镇，治所在今天的河南省许昌市。

[21] 沙陀原是西突厥的一个部族，游牧于准噶尔盆地东南一带。安史之乱后，回鹘人占据西域，沙陀被迫依附吐蕃。吐蕃人害怕沙陀与回鹘勾结，两次要求沙陀迁移，八○九年沙陀因不愿西迁，首领朱邪尽忠又率全体部众投靠唐朝。

[22] 李怀光（七二九年～七八五年），朔方节度使，本姓茹，因战功赐姓李氏。七八三年，泾原兵变爆发，唐德宗李适（适读音「扩」）向李怀光求援，但不肯召见他，又赏赐他免死铁券，李怀光自觉受怀疑，愤而谋反。李怀光兵败自杀后，因其无后，德宗又将怀光外孙燕八八赐名李承绪，立为怀光后嗣。

[23] 朱邪尽忠之孙朱邪赤心因镇压庞勋之变（八六八年，其后唐朝的财政基础崩坏，间接促成了黄巢之变与唐朝灭亡）有功，被赐名李国昌。李克用是李国昌之子，也是后唐庄宗李存勗的父亲。

[24] 此处的「河」乃指黄河，即今山西省西南部的黄河东侧一带，并非本书之前章节所提及的河中地区。

[25] 韩建（八五五年～九一二年），华商节度使，以勤政爱民而着称。曾与李茂贞共同把持唐廷朝政，后双方反目。朱温攻陷华州（今陕西渭南市）后，韩建向朱温投降，并在后梁政权中任职。

[26] 李茂贞（八五六年～九二四年），凤翔节度使，原名宋文通，因镇压黄巢起义有功而获赐名。唐朝灭亡后，李茂贞未归顺于朱温，并准备与李克用等人联合，发兵攻打后梁，但不了了之。李存勗建立后唐时，李茂贞向他称臣，后病死。

[27] 两人是同时代的唐朝名将。郭子仪（六九八年～七八一年），他任朔方节度使时，正值安史之乱爆发，奉命与李光弼共同率军镇压，立有战功。郭子仪是歷史上唯一以武状元身分任职宰相者，子孙有五人是唐朝驸马，孙女是懿安皇太后。李光弼（七○八年～七六四年），契丹人，七五八年接替郭子仪为朔方节度使。

[28] 同罗是铁勒的其中一部，意思为「豹」（突厥语）。同罗因受突厥压迫，部众逐渐离散，有部分迁居到唐朝境内。安史之乱时，同罗部也参与了叛乱。杜甫〈哀王孙〉中有「朔方健儿好身手，昔何勇锐今何愚」一句，陈寅恪认为句中的「健儿」即指同罗（详见《金明馆丛稿二编》）。

[29] 唐朝藩镇，治所在汴州（今河南省开封市）。

[30] 朱温（八五二年～九一二年），后梁太祖，曾为黄巢部将，后投降唐朝，赐名朱全忠。朱温杀唐昭宗后，立唐哀帝为帝，并发动白马之变，再杀自宰相以下三十余名朝臣。其后废哀帝自立，并改名朱晃。晚年被三子朱友珪杀死。

[31] 唐朝藩镇，治所在扬州。

[32] 高骈（八二一年～八八七年），唐朝后期名将，祖先世代为禁军将领，曾击败南诏军。黄巢之乱时，他保存实力，没有听从朝廷的勤王指示，割据一方。后因部下谋反而被杀。

[33] 马木留克（Mamluk）原本指埃及阿尤布王朝的奴隶兵，后来随着阿尤布王朝的解体，马木留克逐渐成为强大的军事统治集团，并建立了自己的王朝，统治埃及达三个世纪之久。

[34] 即魏博节度使（治所在今河北省邯郸市）。魏博镇与成德节度使、幽州节度使合称「河北三镇」，是唐朝中后期最强大的地方藩镇，长期维持半独立状态。

[35] 毛文龙（一五七六年～一六二九年），明朝抗击后金（清朝的前身）名将，辽东失陷后，毛文龙率一百多人深入后方，开闢了军事基地东江镇，与后金展开拉锯战，战功卓着。后被袁崇焕矫诏杀害。

[36] 一六八八（康熙二十七）年，因准噶尔首领噶尔丹攻打喀尔喀蒙古，并前进至内蒙古，清军对准噶尔开战，战事歷时七十年，经康熙、雍正、干隆三代，最终于一七五五（干隆二十）年清军攻陷伊犁，准噶尔汗国灭亡。其后该战被干隆帝列为其「十全武功」之一。

[37] 一六八九年，为解决清朝与俄罗斯帝国的边境争议，双方订立尼布楚条约。条约以拉丁文、满文和俄文为正式文本，当中又以拉丁文为条文基准。

[38] 一三○七（大德十一）年，元成宗铁穆耳病逝，因他无嗣，皇位悬空；其后海山联合弟弟爱育黎拔力八达发动政变，取得帝位，是为元武宗。武宗为酬谢其弟功劳，相约兄终弟及，传位于他（是为元仁宗），而后皇位再復传其子和世[illegible]。唯仁宗在位后，并未遵守诺言，改立其子为太子，导致二十年的政局混乱期。

[39] 靖康之变后，康王赵构在南京（宋朝的南京在今河南省商丘市）自立为帝，是为宋高宗赵构，后来赵构逃至临安，建立南宋政权。高宗唯一的儿子元懿太子两岁夭折，他收养宋太祖七世孙赵伯琮为子（即宋孝宗）。

[40] 色目人，意为「各色名目之人」，元朝时期的人对中亚、西亚、欧洲各民族的统称。近代有部分意见认为元朝存在着以蒙古人、色目人、汉人（金朝治下的人民）、南人（南宋治下的人民）的四等人制，唯于史料无据，因此有相当学者表示质疑。

[41] 白孝德（七一四年～七七九年），李光弼部将，屡立战功，官至北庭节度使。

[42] 唐用府兵农合一，但宋则採用募兵。军队分禁军、厢军、乡兵、蕃兵四类。禁军是宋代最精锐部队，亦即天子的卫队。主要职务是防卫首都。宋室推行强干弱枝政策，厢军是诸州的地方军，任务是在诸州担任畜牧、修缮及防卫地方之役，极少用于作战，待遇微薄，故多兼营他业。而乡兵即民兵，并非国家的正规军，兵士来源一部分出自招募，一部分自民户徵调。岳飞即属于地方军队出身。

[43] 科尔沁为蒙古的一个部族，是最早归附清朝的蒙古部落，多次与清皇室联姻，康熙

帝的祖母、孝庄皇太后即出自此部。后来科尔沁因被准噶尔汗国攻击，导致清朝与准噶尔之间爆发为期七十年的战争。

[44] 僧格林沁（Sengerinchen），科尔沁部出身，一八五三（咸丰三）年在天津南郊击败太平天国北伐军，两年后晋封为博多勒噶台亲王（僧格林沁原为郡王）。一八五九年，第二次鸦片战争爆发，僧格林沁于大沽口海战中击退英法联军，但翌年的八里桥之战以惨败收场。一八六五（同治四）年五月，他在与捻军作战时战死。

[45] 琅威理（William Metcalfe Lang，一八四三年～一九○六年），英国皇家海军军官，曾两度担任清朝北洋水师副提督衔总监督，协助清朝训练舰队。后来他返回英国，一八九九年任海军中将。

[46] 喀山，俄罗斯第八大城市，伏尔加河中游的交通枢纽与经济、文化中心。

[47] 但泽（Danzig），波兰语称为格但斯克（Gdansk），自汉萨同盟时代以降，始终是波罗的海沿岸的重要港口，一直是日耳曼（普鲁士）和斯拉夫（波兰）两大民族之间反覆争夺的主要焦点。今属波兰，是波兰北部的最大城市。

[48] 一三五六年，利维夫获得马格德堡权利（Magdeburger Recht），允许富裕市民选举成立市议会实行自治，以及确保犹太人的社区自治权，使他们可按照犹太教法的规定生活。

[49] 汉萨同盟（Hansa Teutonica），德意志北部各城市于十三世纪结成的商业、政治联盟。十四世纪达到鼎盛，垄断了波罗的海的贸易。同盟于一六六九年解体。

[50] 布劳岱尔（一九○二年～一九八五年），法国年鑑学派第二代史家，着有《菲力浦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十五至十八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等史学名着。

[51] 滨海布洛涅（Boulogne-sur-Mer），位于英吉利海峡沿岸的法国北部港口城市。

[52] 即今费奥多西亚（Feodossia），位于克里米亚半岛，黑海沿岸的重要港口。

[53] 张辅（一三七五年～一四四九年），明成祖朱棣部将张玉之子，随父亲一起参加了靖难之变。张辅歷经成祖、仁宗、宣宗、英宗四朝，最后于土木堡之变中阵亡。

[54] 郭嵩焘（一八一八年～一八九一年），湖南人，清朝驻英国、法国公使，与曾国藩一起创立了湘军。儿子娶曾国藩四女，女儿嫁左宗棠侄子。一八七五年赴欧考察，回国后写成《使西纪程》，大力介绍欧美制度，被守旧派弹劾，该书也被毁版。郭嵩焘死后，李鸿章奏请将其事蹟载入正史，清廷以「出使外洋，所着书籍，颇滋物议」为由拒绝。

[55] 郭守敬（一二三一年～一三一六年），河北人，元朝天文学家、数学家和水利学家。元大都天文台，乃由郭守敬与尼泊尔建筑师阿尼哥合作所建。

[56] 杨光先（一五九七年～一六六九年），明末清初人。清廷任用汤若望为钦天监监正后，汤若望随即推行新历法；与此同时，汤若望的同僚、天主教徒李祖白与利类思合着《天学传概》，主张中国文化西来说。这些都引致杨光先的激烈批评，时值顺治帝逝世、鳌拜当权，于是酿成康熙历狱，期间汤若望病逝。康熙帝亲政后，曾任汤若望助手的传教士南怀仁与杨光先一党就历法准确性展开对决，最终汤若望胜出（其所定的立春、雨水两个节令，及月球、火星、木星运行的度次均较准确），杨光先被判死刑，虽蒙赦免，但在回乡途中死去。

[57] 汤若望，原名约翰．冯．贝尔（Johann von Bell，一五九一年～一六六六年），神圣罗马帝国科隆人，天主教耶稣会修士。一六一九年抵达澳门。一六二二年指挥击退英荷联军，一六二三、二四年均成功预测月食。一六三四年完成新历法《崇祯历书》，因明末局势，未及颁行。满清入关后，《崇祯历书》改名为《西洋新法历书》，于一六四五（顺治二）年正式使用。康熙历狱时，汤若望又成功预测了日食。后病逝。值得留意的是，汤若望本人并未採纳哥白尼体系（以哥白尼、伽利略和布鲁略等人为代表，主张日心说）。

第三講　從華夏到中國

第三講　從華夏到中國

1、中国是非常晚近的发明

我们所知道的「中国」，其实是一个非常晚近的发明。发明和想像，与真实相互重叠，在今天构成了一个很复杂的投影。这个投影已经有了一定的生命力，有了自己的思路和逻辑。从本质上讲，这就是个无法认知、而又必须认知的物自体[1]。

我之所以说，依靠史料的歷史是靠不住的，就是因为史料必须在一个特定的体系中加以排列组合后，才会显示出它的意义。而人们排列和运用史料的方法，事先就已经决定了它的意义：如果人们肯跳出自己的原有体系，将原有的史料打碎重组，重新设计一个体系的话，那么史料马上就会显出完全不同的面貌。

有些人大概是不会考虑这些的，他们终生都没有超出自己所掌握的那一点零碎史料的范围，而在这个小小的范围之内，他又不一定需要考虑这些事情，例如一个泥瓦匠，他无须研究建筑的整体架构。但实际上，尽管他的砖瓦和别人的砖瓦样式相同，到了不同的建筑师手里，就会显示出各种五花八门的面貌。

如果一定要问，什么才是绝对真实的面貌？那么答案就是，「真实的面貌」本身就是不可得的──歷史是一个不断重构的过程，或者说，重构歷史的过程本身，就属于制造歷史的主要因素之一。这是它其中最微妙的东西。

用量子力学原理的角度来说，观察者本身会影响到观察对象[2]。由于观察者的存在，使原来的系统、存在着有多个可能性的系统发生坍缩，而坍缩以后的系统，将会确定到观察者事先没有预料到的一个比较固定的态势上面。每一次在接近歷史节点的时候，人们认识歷史的方式，这个方式本身就会决定歷史的走向。因此在这种观察者和被观察者之间的反覆循环之中，就形成了一个类似格式塔式[3]的巨大体系，在这个体系当中，观察者和被观察者的区别逐步趋于消失。

我们回顾所谓的华夏，或者说所谓的中国存在的过程，必须上溯到人类文明产生的真正歷程，而不能只看这一百年来的形塑。汉语世界的大多数人──不仅包括东亚大陆上的人，也包括南洋在六十年代以后重新推行普通话教育，用华文教育培养出来的这些人──基本上他们的认知体系是一个层累造成的结果，一个在晚清张之洞时代和梁启超时代之间所形成的体系。这个体系创造了所谓的「四大文明古国」说法。

它的基本背景是，在当时强势的西方基本上已经征服了世界的情况下，把华夏文明和犹太、波斯、印度这些古老文明并列，然后教育晚清刚刚进入新教育的群体（例如中学生），告诉他们说，华夏其实不比犹太、波斯或印度来得差，而以上这些古老文明都已经灭亡了，唯有以大清为代表的华夏文明还没有灭亡。因为只有我们大清还没有灭亡，所以我们是值得自豪和骄傲的，只有我们才能跟近代西方平起平坐。再本着这个精神，产生了所谓四大文明古国之类的说法。梁启超把这种说法加以总结，于是就产生了后来的中国、新中国这一系列的概念连环体系。

有了这套概念连环体系，然后才产生了所谓的「建设新中国」、「不同类型的新中国」、三民主义、共产主义诸如此类的叙事体系，国耻教育、反帝教育，或者说是「中国和帝国主义」、「中国和世界体系」的种种说法。尽管这些说法有许多细节上的差别，例如，现在还有人为了抗战功过、狼牙山五壮士之类的东西吵得没完没了，其实它们全都在这一个体系之内的时候才有意义，人们如果打碎了或者是超越了原有的、这个寿命才一百一十年的体系，之前提出的这些问题就都会失去意义。

2、华夏文明本身的迟滞性

为什么四大文明古国这个叙事体系非打破不可？就是因为，一方

面，它在实证方面的正确性跟「非洲中心论」[4]是差不多的，它是为了挽救当事人的自尊心而不惜歪曲史实的做法。

各位要明白，歷史解释是有层次性的：所有事实都是可以做不同解释的，而且完全可以解释到立意完全相反。但是，你不能够抹杀或者是推翻已经知道的事实。而非洲中心论的学说或四大文明古国的学说，都是严重破坏了已知的无法推翻的考古学和遗传学的事实。

从现在发现的这些考古资料可以看出，没有四大文明古国或者是非洲中心论所暗示的那种各文明一律平等、多元文化一律平等的依据。文明扩散是有明显等差性的，它像一个同心圆，从一个中心向四面八方蔓延。中国，或者说东亚大陆地区，在这个蔓延的过程中是明显落在后头的。这个迟滞性，一直影响到后来的几千年都没有改变。

我们来回顾一下人类文明最初的起源。最早的文明产生在现在以色列北部和叙利亚西部一带，然后蔓延到两河流域，之后再蔓延到埃及，接下来又蔓延到印度和希腊，最后才进入到东亚、非洲和美洲。

华夏文明比印度河流域的文明要晚很多，而印度河文明又要比美索不达米亚文明要晚。中国比谁早呢？它只不过是比中美洲和非洲的文明要稍微早一点。论时间来说，比希腊稍微晚一点，比印度晚得更多，至于比苏美尔和埃及是晚得更为彻底。

也因此，在这个基本格局之下，谈论四大文明古国基本上是一件没有意义的事情。如果按照中国学界的标准，例如像是湖北和河南现在出土的，那些半坡村之类的地窑就可以看成文明的话，那么我们就完全有理由说，像中亚的木鹿古城那些现在已经出现成片沙漠的地方，甚至在乌克兰草原的斯基泰[5]那些地方，不仅也存在文明，而且存在着比它们早得多、繁盛得多，而艺术造诣也高得多的文明实体。

3、文明东扩的两条主要路线和两条次生路线

如果抹去这些乱七八糟事后建构的说法，从各地以陶器出现为标志，文明不断向东扩张的真实次序大致上有两条线索。

一条线索从两河流域越过中亚，从塔里木盆地渐渐向中原蔓延。这一条线索非常重要，因为它带来了许多核心技术，例如战车和祭祀的技术。

殷商王国的战车技术和美索不达米亚的战车技术是极度相似的，而且这个王朝在它刚刚建立的初期，就是凭着战车技术威震周围的各邦，而各邦似乎没有相应的技术；到了殷商王朝的晚期，至少周人已经打破了殷商的战车垄断。这些事实，如果按照技术扩散的一般规律来说，等于是暗示，要么殷商本身有西来的来源，要么它通过间接传播的方式，优先于其他部族接受了来自于两河流域的文明成果，使它比更东方的和四周的各个文明群体占有了极大的优势。

这条线索的路线没有我们想像的那么难走，因为古地中海[6]延伸的范围，比现在要大得多，在史前时代，地中海往东，里海、咸海这一系列咸水湖都曾经是古地中海的一部分，而当时的喜马拉雅山也不像现在这样高，中亚的气候没有像现在这样干旱，通过塔里木盆地这条路线也不像现在这样难走。

第二条路线，始于印度，通过喜马拉雅山南麓，通过缅甸，通过云贵高原，通过红河谷流域和南洋，延伸到巴蜀和长江以南的各山地。对此，我们知道的具体情况要少得多，但是这条路线的重要性甚至可能比第一条更大一些。材料之所以少得多，主要原因就是这条文明线索走了一条可能是非国家化或者是去中心化的道路。它最主要的特点就是，缺乏大规模的武士团体和组织严密的国家政权。

我们都知道，在古老文明中，现在人口聚集最多的平原地带，实际上早期是瘴疠之地，是最不适合于居住的地方，因为排水很困难，洪水非常频繁。最早的人类居住地，是在相当于半山坡的高地。这些地方是洪水淹不到的地方，没有蚊子和疾疫，不需要有很高的技术就能开发。在文明技术进一步提升以后，组织性大大提高以后，他们才会从高地进入低地，排干三角洲和沼地的水，把这些地方变成肥沃的土地。所以在古代，江南、巴蜀这些地区的文明线索，基本上都是从山地向平原扩散，最早的部族实际是在山地的。

最早开发的稻种，来自印度的稻种，基本上是旱稻。仅仅是稻种这一项，就足以使南方的各个群体比中原地区的各个群体享有极大的优势。因为远古时代，也就是殷商时代，中原的各个群体基本上还是依赖效率很低的农作物，例如直到孔子时代大家还在吃的黍米，这是一种很接近于小米（粟）的植物，它产生出的种子蛋白质的含量并不很高。相反，南方的水稻产量比它高出大概二十倍甚至更多。仅仅是这一项，南方的各个群体在经济、生活方面就要富裕得多。

但令人奇怪的是，在军事组织和政治组织方面，南方的各个群体确实明显落后。从浙中地区出土的那些古迹就可以看出，它比二里头[7]或者大汶口[8]的古文化遗址、甚至同时代的其他华北遗址要富裕得多，浙中古迹的玉器更多，雕琢更精緻，墓葬也要更多，阶级分化不那么明显。墓葬中间的财物如此丰富，而且雕琢精细，显示出当地工匠的技术非常发达，而且有一种从容不迫地享受文明生活的余裕。

但是浙中的武士集团不多，因为出土的戈矛之类的东西不太多，而且身首分离或者是四肢不全的残骸非常少，只有几个人或者几十人的尸体是不全的，而尸体骨骼上面留下的伤痕又非常的少，好像是，他们的死因都是遭遇意外事件。从这些遗骸的情况可以看出，浙中地区的邦国或者群落，规模并不很大，发生冲突的时候，似乎顶多就只有几十个人

死亡——也就是说，他们缺乏进行长时期和大规模战争的能力和意志。

而在大汶口或者二里头，尽管这些群落的物质生活实际上还不如南方，但是他们在同一时期就出现了极其可怕的阶级分化：大的墓主拥有大批的戈矛和殉葬品；小的墓葬——显然是属于穷人的，除了极少数武器以外，基本上是一无所有。而且，不仅戈矛之类的东西出土的要多得多，而且经常出现大规模的遗骸，几百人甚至上千人的尸体，而这些尸体明显是死于非命的。尤其可怕的是，这种现象甚至是不分性别的。像在陕西南部出土的墓葬中间，就包括十几岁的女性（按现在的说法是少女，但在当时肯定已经属于壮年女子，是可以承担最沉重体力劳动的人），明显是死于暴力，是在战争中被钉头锤之类的武器打死的，身上负伤多达几十处，说明了战争的激烈程度。而北方这些人，哪怕是包括男女两种性别的武士，显然是在极其激烈的战斗中死亡，或者是在被俘以后遭到酷刑折磨而死。这个战斗的激烈程度一定是要求战士轻伤不下火线，必须打到粉身碎骨，自己已经变成一滩烂泥，爬都爬不动的时候，才能死在战场上。根本就没有像南方那种，只是少数士兵偶然被一块飞石打死了，其他人都毫髮无损地自动撤离战场的情况存在。

最后，在远古时代基本上是南北方相平衡、甚至南方在物质生活上略占优势的这种文明，在殷商时代及其以后，渐渐让位给北方独占优势的一种文明。其中起最大作用的，很明显就是北方野蛮的战争伦理和它比南方要提前产生的军事、祭司、贵族团体。这个具有高度组织能力的团体，使它能够形成人口和资源汲取能力大得多的组织，足以对物质生活比较繁盛，但是组织能力比较低的其他南方各邦形成巨大的压力。

在南北方这种基本格局形成的过程中间，还有两条线索从远东跳出。我们刚才提到，在东亚地区，无论是南方的文明还是北方的文明，

其实归根结底都是来自于两河：北方是直接通过两河、中亚来的；南方是间接经过印度，然后从中南半岛上的缅甸传入的。

传入东亚以后，又有两条线索从东亚伸出。一条线索，可能是陆上或者是近海的，首先形成一个环渤海圈的文化圈，然后形成一个环北太平洋的文化圈。也就是后来有些人说的是，马雅殷商的文化共同体。他们的祭祀仪式是极度相似的，把玉器当作一种巫术仪式，这个文明圈尤其类似是都有一个神权贵族武士集团，都大规模地在祭祀和墓葬中使用活人殉葬，都在战争中实行极其残忍的屠杀。这是整个环渤海圈和环北太平洋共同的特点。我们在殷商墓当中看到的那些特点，其实也适用于阿兹特克人。环北太平洋文化在美洲保存的时间，也许比在太平洋西岸还要保存得更久一些。

另一条线索则是南方福建、广东沿海的马来—玻里尼西亚人，他们经由海路逐渐迁移到太平洋各岛。今天这个语系的主要后代已经是位于从太平洋到马来亚，再到马达加斯加岛屿这一线，而在东亚大陆留下的很少了。他们的迁移动机，到底是纯粹生态学的原因，就是说一个群落无须受到压迫，也会自动地向人口较少、资源较丰富的地方迁移，还是因为在大陆上遭到其他族群压迫，现在还不好说，也没有充分证据。

4、殷商体制削减了东亚文明的复杂性

从甲骨文构字法来看，殷人似乎不大把体质上跟他们相差甚远的部族当作人类。不要说别的，和周人有着姻亲关系、后来建立齐国的羌人（姜姓）部落，在甲骨文中就是半人半羊—甲骨文是一个类似绘图的文字，它不是像现在经过演化以后，变成一个象徵性结构的汉字，它画出来的羌人图像，就是一个怪物的形象，像希腊神话所描写的半人半马一样。而殷人在祭祀中，经常出现这样可怕的纪录：「今天的祭祀，杀了三十头牛、二十头羊和四十个羌人。」考虑到原始人类也浪费不了那么

多肉，几十头几十头的牛羊大概没什么可能祭祀完就直接扔掉，而且祭祀以后的祭肉，大多数情况下又是供祭祀人食用的，所以我们可以合理地假设，那些羌人弄不好就是跟牛羊肉混在一起，被殷人吃掉了。这一点当然很难有任何直接的考古学证据，但是有一个侧面证据是确凿无疑的：殷人在他们的首都有大面积的手工业作坊，用人和动物的骨头制作各种工具。如果人的骨头和动物的骨头都一起作了工业原料的话，那么人骨上附带的肉的下场，恐怕也不会比动物骨头上附带的肉的下场要好多少。

这种极其冷酷的对俘虏进行残杀的做法，就可以暴露出当时东亚大陆上的人口结构变迁。东亚大陆早期的基因多样性比现在要大得多。因为现在进化论的主流观点解释不了这些东西，经常把神话中提到的各种特殊部族予以忽略，例如在神话中遗留下来的什么防风氏[9]或者其他巨人族、矮人族之类。至于说仅仅是头髮颜色不同或者肤色不同，那都是一个比较小的区别。这个巨大的基因库是怎样遭到删减的，怎样形成一种比较接近于现在这样体质较为相同的人群，在殷商时代很可能是依靠类似种族屠杀的方式来完成的。当时的部落规模不大，而殷人田猎的方式是，对待失败的部落、逃跑不太快的部落，就像是对待野兽一样，把他们彻底消灭和利用。可以想像，有许多规模不太大的部落，在这个过程中间，实际上是遭到了彻底毁灭的。

到孔子时代，当时的记载还有很多特殊的传说，说是什么什么太行山境内或者现在大巴山境内的地方，有这样或者那样的巨人族或者是其他的特殊种族，偶尔作为奇闻轶事进入诸子百家的视野。到三国时代，还有些从血统上讲好像应该是土库曼族的特殊人群，有着特殊的肤色和面貌。但是越往后，这些纪录就越少。大概到魏晋以后，再出现肤色和面貌跟黄种人不同的那些人，一般来说都是从中亚、鲜卑或者是西域一带重新阑入的蛮族。

殷商，按照他们的贵族武士结构形成的这个体制，造成的主要后果

就是，在它建国的这一段时间内，使东亚地区的文明繁复性有了一个大幅度的削减。如果按照传统的说法，殷商时代是华夏文明的一个进步阶段，但实际上从人口和其他方面来看，殷商时代比起以前文字还没有产生出来的远古时代，殷商以外大多数地区，特别是环绕在殷商王畿（直辖地）周围各个聚落，面临着一个极大的损失。本来是一大片难分伯仲的文明体，构成一个连续的东亚文明地带，甚至超出了亚洲的范围，一直延续到美洲；在殷商兴起以后，变成了一个以殷商为中心的文明中心，在周围只剩下一系列破碎的小部落地带。在这个过程中间，周边地区小部落的人口和文明的复杂程度都大大削减了。我们可以合理地假定，由于战争酷烈程度的升级，那些来不及产生出强大武士团体的部族，在这个过程中遭到了毁灭，只有规模比较小、能够逃避殷商打击的部族，和另外一种，根据殷商的打击重新调整自己生活方式的新蛮族部落，能够在这个过程中生存下去。在这个过程结束以后，东亚大陆的政治和经济结构都出现了永久性的分离—组织能力所在的地方和经济中心所在的地方永久性地分离了。生产能力最强的族群，从此以后再也不是组织能力最强的族群，而组织能力最强的族群在生产和经济利益上始终是掠夺者和征服者。

蛮族的二度生成是在殷商中后期形成的。我们习惯说的游牧民族，在远古时代其实是不存在的。所有部族，多多少少都是兼营几种生活方式，其中可能包括猎取和驯化牲畜，但是很少有人专业这么做的。专业的牧民是在定居文明已经兴起几百年甚至更久以后才重新产生的，它的产生，很可能就是，拒绝接受书面文字所建立起来的这个文明群体的生活方式、又不愿意被消灭的那些群体，重新改变了自己的生产结构。单纯的「游牧民族」是不可能存在的，他们需要从定居的民族引进许多生产物资，因此一开始就有战争和共生方式。战争就是世界秩序的支付方式。而他们重新组织，强化他们驯养牧群的技术，从而产生了另一种不同于定居民族的武士团体。这样的武士团体能够对抗中原地区的武士团体，构成长期战争的格局，而通过战争的方式让双方之间交流物资，凡是不能够进行这种生活方式和组织方式调整的部族，或多或少，早晚都会被两者之一吸收掉。

在这种情况下，殷商系统已经到了内循环无法维持下去的地步。这就像是西班牙征服者到达之前的阿兹特克人，他们通过东西南北四面八方的征伐，不断地掠夺周围各部落的人口，动辄用十万人的规模进行人殉和献祭，以至于西班牙人来的时候，特诺奇提特兰[10]这个二十万人口的大城市孤独地处在其中，周围只有许多原始部落，原先曾经存在过的、文明程度比较高的马雅城邦已经彻底衰亡；而这些原始部落，则把西班牙人当成自己的解放者、救星。殷商灭亡的时候，殷商王畿周围的族群似乎也出现了类似的情况。

5、周人的和平和礼仪

对于他们来说，殷商的灭亡，等于是摆脱了极度残酷的战争和人口损失，使他们得到休养生息的机会。周人，被孔子所崇拜的周礼，尽管有很多是儒家学者后来的涂脂抹粉，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就是说，它确实很有效的收缩了战斗范围。周礼把战争严格的限制在极少数精英分子中，在整个西周和春秋初期，再也没有出现过像殷商时代经常出现过的那种女武士参加战争甚至在君王死后和男武士一起被殉葬的情况。甚至男性武士的人殉也变得很少见了，变成遭到谴责的对象，像《诗经．秦风．黄鸟》就是描绘秦穆公因为违反了周王朝的礼法和游戏规则，在他身后按照野蛮的习俗把三良殉葬，遭到舆论的一致谴责。春秋时期的宋国，是殷人的直系后代，在他自己的宫室被烧毁、需要做一个大动作的时候，他也顶多是祭了一匹马，而为了献祭这一匹马，还引起了极大的争议[11]，因为正常的祭祀，比较次级的祭祀，是献祭一头羊，而最高的级别，也就是献祭一头牛的程度。人殉这件事情，在周王朝的政治伦理中是遭到严厉谴责的，被儒家分子谴责为不人道的。

你从《诗经．豳风．七月》这些诗篇就可以看得到，周代的村落，与殷商时代不同，是高度和平的。他们只需要向领主交纳一定的土特产之类的，就可以在领主的保护之下获得和平的生活，基本上不承担什么军事义务。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春秋末期，新的军国主义国家崛起以后，才重新出现把全国人口投入战场的局面。西周和春秋时期，休养生息了几百年，很可能是东亚歷史的又一个小阳春时代。在这几百年积累的资源，最后形成了非常灿烂的春秋文化，而春秋文化也就是殷商联合移民团向各地的土族传递资讯这个过程中形成的混合体制。在混合的初期，双方的隔离还是很明显的；到混合的后期，也就是到了春秋中后期，他们和当地土着文化相结合，逐步形成了地方色彩很明显的各种文明，就是我们所知道的齐楚秦晋各个文明群体。所谓的诸子百家时代，最辉煌的时代，就是在这样的长期积累和建设的基础上才可以产生的。

6、战国末期到汉魏的大一统之形成

但是战国末期的军国主义战争和全民动员体制，又以透支的方法，破坏了东亚文明群体的延续性。从战国末年到西汉初期，可以说是物质生活和文化多元性的又一次大毁灭时期。从政治上来讲，这一时期的特点是，官僚制度的发育和大一统帝国的形成。在地方经济和文化上的特点就是，春秋末期繁盛起来的这些地方文化共同体逐渐变得越来越单调，最后变得越来越统一。征服者所在的秦晋这些地方，在文化上遭到被征服。遭到破坏较少的东方━齐楚这些地方的残余文化和他们的巫术方术体系向西向北蔓延，最后征服了秦汉中心地带━关中。但是他们的征服也是昙花一现的，他们的力量很快就衰竭了。在西汉末期，中原地区的墓葬和日常生活被中亚和北印度引进的体系渐渐地替代。到东汉末年，可以说，甚至公卿和皇室也都沉迷于对北印度文化的引用之中。北印度文化阑入，有一个侧面的效果，就是中国古代的诗歌，由诗经时代

的四言诗逐步变成了汉魏时代的五言诗，而且增添了很多韵脚的内容。如果没有这次蛮族文化的阑入，这些东西都是不会出现的。

汉魏时代等于是一个社会组织和政治组织趋于僵化和简单化的时代。僵化和简单化的结果就是使生育率和生活乐趣都极度简化了。东汉末年普遍出现田荒、人荒这样的局面，以至于朝廷用了极大的努力来维持人口，但是赋税人口仍然不断减少。像杨震这些儒家学者在东汉末年已经公开谈论田荒、人荒的问题[12]。过去只是凉州或者幽州这样的边区地带人口减少，而现在冀州这样的靠近京师的人口最繁盛的地区也开始日益荒凉。边界的蛮族不断阑入，以至于西部地区找出一个能诵读儒家经典的人都变得非常困难，东汉晚期的士大夫已经开始担心，关西还能不能够算是儒家文明圈的组成部分。但这个趋势是无法逆转的，从东汉晚期到三国魏晋，尽管朝廷上层表面上看仍然是东汉的残余体系，但是整个过程一直是狄、羌、鲜卑人口不断向核心地带蔓延，最后通过永嘉之乱[13]基本上替代了北方的人口。

永嘉之乱以后的初期，北方人口损失的情况是难以做精确统计的。但是等到北魏重新整顿北方的人口的时候，原有的汉魏人口，照他们当时的统计，就是说，重新建立宗主督护制，统计华北地区的人口的时候，他们认为是，迁移来的人口是占了八成，而原有的居住人口只占两成。而原有的居住人口甚至也不能认为是汉魏时期原来的残余，因为已经包括了石虎[14]、苻坚[15]经过多次迁移以后，多次掺杂过的后裔。

7、汉唐之间没有连续性

这个过程一直延续到唐代初期。唐代初期，关中地区的墓葬群仍然充满了四个字、五个字的鲜卑姓名。只有像唐太宗或者长孙无忌这样的

上层—尽管出身其实也是鲜卑人—才把自己的姓名改成为汉字。再从唐太宗到唐玄宗的近百年太平盛世当中，关中地区的胡族人口才缓慢地把他们的名字改变成汉名。这样给后来的人造成一种错觉，好像是汉唐之间具有一定的连续性，隋唐又重新恢復了秦汉时期的古典文明。但从人口结构来说，显然不是这样。至少北方的人口已经经歷了一次大换血。这个换血甚至充分体现在歷代墓葬遗骸的骨骼结构变迁上面。上古时代，从周到汉的人口是有延续性的，但是经过魏晋南北朝到隋唐时期，关中华北地区的人口已经是被重新洗过一遍了。这个洗过一遍的彻底程度，大概至少相当于伦巴底[16]这些地区，尽管他们仍然自称为义大利人，甚至把自己的祖先追溯到马略[17]和苏拉[18]时代的罗马建设者，但是实际上，他们更有可能是北方日尔曼人消灭当地土着居民的结果。隋唐时期，东亚的人口结构大致上也就是这个样子。

隋唐时期的人口替代和政治重建是一个经典案例，它代表了以后经常出现、一再出现、时间越来越快、周期越来越短的蛮族替代模式。这个替代模式，第一步是边界之外的、组织力较强的胡人部落，阑入组织力较弱、濒临崩溃的中原社会；第二步是，他们在由游牧转为定居的过程中，将他们原有的部落结构自动变为封建结构。这一步其实是很好走的。因为真正的封建，无论是西周的封建和日尔曼的封建，其实也是部落组织在进入定居文明以后的转换过程中的一个变形期现象。部落的长老和武士自动地就会变成封建体制下的领主，唯一的区别就是在于他们由游牧转为定居了。在转为定居的初期，他们仍然能够部分地维持他们的部落组织和部落的军事传统，因此他们的战斗力，虽然远不如部落时代，但仍然比高度腐化和软弱的帝国顺民要强得多。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原有的部族传统作为社区核心也在不断地削弱。最后一步是，朝廷将会重新拿起儒家士大夫的衣钵，掩盖自己的蛮族出身，重新用官吏来统治顺民。在这个过程中间，原先的武士，能够加入官僚体制的，就会变成官僚系统的一部分；不能加入官僚系统的，就会被削弱，变得跟其他顺民没有什么区别。

在北魏，这个过程就激起了严重的六镇叛乱[19]。六镇叛乱的根本问题是什么呢？就是魏孝文帝的汉化改革。他的改革的实质就是，把鲜卑人和常见的部族组织改变成为汉魏晚期的官僚政治。在这个过程中，原先的鲜卑贵族只要跟着皇帝一起走、跟着皇帝做官的，都变成新的官僚体制的组成部分；原先镇守边塞和没有跟着皇帝做官的人，也就丧失了原有的骑士身分，变得跟普通老百姓没有什么区别。后者当然非常不满，凭着他们的武力优势掀起了叛乱。这就是所谓的六镇之乱，导致了北周和北齐的建立和洛阳朝廷的瓦解。可以说北魏的失败，就是在官僚化、建立吏治国家、抛弃封建传统的过程中，因为步骤没有掌握好而把自己毁灭的一个显例。但是它的毁灭并不能改变整个范式，实际上后来的北周和隋唐两朝，走的也是同样的路径。

8、府兵制、雇佣兵和藩镇之乱

唐代初年的战斗力靠的什么？靠府兵。府兵是从何而来的？依靠西魏和北周的继承。西魏和北周的府兵是从哪儿来的？答案是，来自于武川镇的鲜卑杂胡士兵。这些士兵在宇文泰[20]的率领之下，进入残破的关中，然后宇文泰没有能力徵收货币税收，没有能力给他们支付官僚系统的常备军常见的固定薪饷，只能用土地来代替薪饷，把他们分封到各地，他们在那里就自动构成了劫后农村的一个秩序中心。因为他们有最强的武力，其他武力不够强的、没有能力自己备马上阵的残余居民就会依附他们、团结在他们周围。因为在府兵制形成的初期，能够参加府兵是一个阶级特权的表示：第一说明你原先是从龙入关的那些部族武士的后代，就相当于是清朝跟着顺治多尔衮一起入京的八旗后代，所以身分比较高；第二，你能够参加军队，能够立战功，而战功就是任官资格的一个主要考绩，没有这个资格，你很难担任高级职位的。所以在这两方面因素的作用之下，府兵在最初，地位是高于普通农户的。

但是随着官僚机构的日益强化，就出现了这样的情况：府兵必须自费跟随皇帝出兵打仗，但是收穫很少；而普通的农户反倒可以逍遥地在家种田。而打仗的开支越来越大。在西魏和北周只掌握关中一隅的情况下—这种格局跟春秋封建的格局相差不远，每一个封国的骑士只需要自备武装到离自己家不远的地方去打仗；但是一旦帝国领土扩大了以后，他们就必须备粮做几年甚至几十年的远征，到边境地区去打仗，很可能就不会活着回来了。这样的远征，在经济上是极大的负担，很容易使人倾家荡产。结果就造成了一种矛盾的现象：原先作为一种特权阶级的府兵，在唐太宗一朝征高丽、征突厥以后，却变成了一种倒楣的象徵，因为你需要自己带着粮食去，一直到辽东那么远的地方去，多半就没有办法活着回来了，那还不如不当府兵呢。

他没有办法扭转这个局势，最后结果是导致了武则天时代用朝廷金帛招募的雇佣兵完全取代了府兵。雇佣兵和官僚其实是一对孪生兄弟，它都表示了封建制度的崩溃。封建制度的特点是什么呢？它的开支是极小的。无论文武官制，文武官其实是不分的，都由贵族免费担任，担任官职是一种特权，非贵族阶级没有资格做官，也无须承担这样的负担。而官僚机构的特点是什么呢？它是平等的，向所有顺民开放，任何人都可以做官或者是当兵。但是做官和当兵只是为了待遇，做官可以得到俸禄，当兵可以得到饷银。因此它的开支是极高的。这个巨大的开支必须由那些不当兵也不做官的顺民来承担。

从封建制度到官僚制度的演变，就意味着顺民负担的极大加重、财政的急剧膨胀和官僚机构与常备军的迅速扩大。同时由于在封建主义下，因为出将入相，贵族既是文官又是武官，所以不存在军队叛乱的可能性；而依靠金帛招募的这些雇佣兵却是很容易叛乱的。所以帝国官僚制度发展到后期的话，终归会出现财政危机。一方面是朝廷无力支付军饷，另一方面是雇佣来的军队早晚会发动叛乱。同时，顺民因为是单方面承担财政压力，负担越来越重，逐步也会变成流民和难民。所以这个过程像是一个系统自动崩溃，是无法改变的。

唐代末期所谓的藩镇之乱，骨子里面就是唐朝政府从中亚招募蛮族武士补充它原先已经丧失战斗力的旧军队，这些蛮族武士形成了朝廷难以控制的藩镇，但是也延长了朝廷的寿命。这些藩镇在内地日久，逐步也丧失了它的战斗力，于是新一批蛮族又必须阑入。在安史之乱时期为朝廷平叛的朔方军，后来在中原日久就渐渐地失去战斗力，在黄巢之乱的时候就已经抵挡不住了。于是朝廷又必须进一步招募更加野蛮的沙陀人，把他们安置在太原一带。而这个太原军事集团，就是后来五代中四代的起源[21]。而这个军事集团在进入中原、承平日久以后，又渐渐地抵挡不住外来的契丹人、女真人和其他集团。中原地区的居民，首先变得驯化和安全，在安全的环境中间创造出极大的繁荣以后，最后在战争中被消灭，然后又被新的蛮族所替代。这个替代的最后一步就是辽、金、元的相继入侵。

9、再度打通东亚和中亚通路的元帝国

元代建立了一个世界帝国的体系，可以说是再一次重新洗过了自隋唐以来所建立的整个体系。从世界史的层面说，元代对东亚的意义就是重新打开了通向中东和中亚的道路，把中东和中亚地区比较先进的天文学和各种技术引进到东亚地区。从儒家士大夫的角度来看，元代是一个不规范的朝代，但这实际上恰好是它的力量所在。经过元代的震盪以后，北方，甚至江淮一带就变成一个马赛克镶嵌的路径，嵌满了远及高加索、东欧和西亚阑入的各个部族。而大汗在大都的朝廷中，则佈满了来自于中亚的基督教徒和伊斯兰教徒、天文学家和其他学者。没有这一次巨大的震盪，那么晚近时期东亚的整个文明体系可能都重建不起来。像是元明时期，所谓郭守敬编制的历法和整个明代编制的历法，骨子里是元代从中亚穆斯林那儿引进的。在元代后期和明朝初期，逐步普及到东亚全地，后来变成苏淞地区主要经济基础的棉纺业，也是在这个时期通过安南路线，从海道，从南方引进的。有一点可悲之处就在于，吏治

国家庞大的官僚组织在技术创新这方面是非常乏力的。他们甚至在最贴近日常生活的饮食和医疗这一方面，都严重地依靠那些比它小得多、而且被贬称为蛮族的小族群。像是棉纺品取代亚麻这件事情，明显就是跟南方的百越部族和印度支那半岛那些小邦有关。后来在宋元明清四朝，逐步取代原有稻种和作物的占城稻、双季稻和三季稻，其实也是从马来半岛和中南半岛的山越人那儿引进的。

宋元以后，南方的朝廷对山越人的征服是一个很奇特的过程：一方面它是一个征服者通过建立男性家长制为核心的少数大家族的堡垒，逐步吸收和同化原有部族酋长，通过伪造族群歷史吸收南方山地各族群的过程；另一方面，又是这些族群在他们瓦解的过程中，把他们积累的技术成果向中原地区扩散的过程。可以说，这个过程是一个杀鸡取卵的过程，王朝在打破南方这些小族群的过程中，毁掉了东亚地区仍然保存着最后一批基因多样性的宝库，这一次最后的释放得到的物质资源和文化资源支援元明清三朝帝国度过了最后五百年的剩余时光。

10、明清上层社会的创新枯竭

以后的技术输入，就要依靠更远的—来自西方和日本的输入。在明朝刚刚建立的时候，东亚上层社会在文化创立这方面的枯竭已经很明显了。甚至明成祖的神机营这样明显的保卫皇帝的最核心部队，他们所依赖的，都要依靠安南的火枪手[22]。安南并不是什么火器的发源地，而他们的火枪居然能够比元明政府掌握的火枪更先进，是一件非常奇怪的事情。这就暗示着，在朝廷本身不重视的正史之外的秘密管道，士大夫体制压迫下的整个暗渠还有一个通向西方的技术输入源。这条技术输入

源很可能是阿拉伯人开闢的那条南洋运输线。

技术落差的线路大概是从欧洲到奥斯曼帝国，到波斯，再到印度，然后通过中南半岛到明朝。你从郑和船的结构就可以看出，整个技术是近东地区模仿欧洲产生出来的先进技术；然后波斯地区再模仿近东地区产生相对先进的技术；这个技术传到蒙兀儿的时候，已经是不那么先进了，但对于印度各邦来说，来自于中亚和波斯的征服者仍然是可怕和难以抵挡的；但这些东西再进一步传到东亚，相对于明朝政府原先掌握的那些技术来说，仍然是非常先进的。这个技术方面的歧视链，或者说是流通链，是一直延续到清朝前期都没有改变的。

由于东亚帝国广土众民的性质，所以往往会给人一种误解，就是说，如果你征服了大片土地或者杀戮了大量人口，造成伤亡数十万人的重大战役，就会给人一种印象：你的战斗力彷彿非常强。但是真正比较起来就不是这个样子了。从明朝末年的战争你就可以看出，极少数的、来自澳门的黑人火枪手[23]可以轻而易举地抵挡为数数万的清军。郑成功在对荷兰的战争中培养出来的那些极少数藤甲兵，是清朝在对付北亚哥萨克人时唯一的凭据[24]。清军对明军的优势是很明显的，但是康熙帝用了全国绝大部分大炮来包围雅克萨那些为数只不过一百多人的哥萨克非正规军，竟然经年累月攻不下这座城市[25]，死亡的哥萨克人大部分都是由于疾病和寒冷或物资缺乏造成的，很少有人真正死于清军的进攻。而这些哥萨克人如果放到欧洲去的话，也只有资格当辅助部队。俄罗斯帝国的部队在面临着波兰和瑞典军队的情况下，经常是几万人打几千人，而且还不一定打得赢。而波兰和瑞典人呢，他们的部队中间，最核心的部队，也就是从德国引进的少量雇佣兵。而这些德国雇佣兵，在尼德兰[26]和西班牙战争中，明显不是西班牙和法兰西军队的对手。

这条线路是很明显的，就是说，在欧洲的中心，尤其是在法兰德斯[27]和伦巴底这两个战争最密集、小邦最多、军事金融革命来得最快的地方，军事技术演化是最为迅速的。然后这个技术中心向周围地区不断

地输出技术。离核心地区越远，输入技术的时间越晚，输入的技术就越落后；越是接近于这个中心，你就可以越早地得到比较先进的技术。从中心地区派出的少量的人马，在边缘地区都会给人以一种极其可怕、极为强大的印象；而边缘地区的极为庞大的军队，实际上在技术上是非常落后的，差不多在中心地区的战争中只能充当观众的作用。

帝国最核心的成员，在清朝中叶的时候，已经感到了危机的存在，例如雍正皇帝。他跟俄罗斯帝国打交道的时候，有一个重要的目的就是要求俄罗斯人把伏尔加河上游的土尔扈特人[28]放出来交给他。因为他在对准噶尔的长期战争中发现，原有的满蒙骑兵已经不大中用了。在他看来，土尔扈特人这支武装部队在他的帝国武装中仍然算是强者。但是在俄罗斯人看来，这些部队其实在对土耳其苏丹的战争中，顶多是当辅助军队的料。土尔扈特人在后来的干隆朝当真向东方迁移的时候，他们面临的主要敌人甚至不是俄罗斯人，俄罗斯人没有费心去追他们，骚扰他们的都是一路上的巴什基尔人[29]、哈萨克人、吉尔吉斯人这些部族。但是他们在到达伊犁河流域的时候，仍然能够发挥干隆皇帝所希望的那种作用：他能够有效地填补准噶尔败亡所留下的政治真空，有效地压制南方的穆斯林，有效地为日益衰退的满蒙八旗看守西北边境。

等到接近林则徐时代，道光朝初期的时候，南方各地的安南海盗在福建和广东附近的沿海横行。他们的力量也就是通过越南内战，能够得到法国天主教士和法国殖民者给他们提供一部分仿制的火枪。而仅仅是这一部分仿制的火枪，已经足以使他们打败广东的水师部队，使南方的贸易遭到严重的威胁。在这种情况下，只有葡萄牙人才能够镇压他们；而朝廷只能够采取招安和收买的方法，用封官许爵的方法把他们纳入自己的统治体系之内。广东水师对付海盗的情形，在某种意义上讲，也就预示了未来鸦片战争的结局。鸦片战争不是别的，就是海路重新打开以后，欧洲核心区的军事技术突然越过了原先是逐步下降、坡度平缓下降的军事技术衰退的链条，突然由军事技术最先进的地区一下子直接接触到军事技术最落后的地区。以前，军事技术衰退是经过一系列传导链，每一级都只比上一级的技术稍微低一点。等到传导到亚欧大陆的最东端，阑入的武士集团只是比当地非常衰弱的大军稍微强那么一点点。现

在海道打通以后，欧洲最核心地区的最先进军事技术会赤裸裸地直接面对着东亚而来，这样立刻就会造成摧枯拉朽式的打击。于是，辽金元清形成的整个天下帝国体系，在这样的打击之中陷入完全崩溃的状态。

11、晚清的华夏士大夫发明民族

此后的一百多年，东亚的问题就是，怎样把西欧封建主义在几百年中演化出来、通过殖民主义向全世界播种的这个世界秩序，和自己原有的以内亚为中心的天下秩序融合在一起。这个过程创造了一个机会，使辽金元清以来长期在军事上不利、因此处在被压迫状态的华夏士大夫得到一个解放自己的机会。从世界史的角度来看，他们的地位很像是缅甸南部的孟族人[30]，或者是印度的印度教徒。在西方殖民者带着他们的世界秩序闯入以前，他们的地位越来越糟糕，被从内亚阑入的蛮族压制得越来越彻底。辽金元清最初看起来跟鲜卑人建立的隋唐是没有区别的，但是他们对于华夏传统的尊重却远不如隋唐：隋唐还愿意改姓李姓，假装自己是汉魏的后裔；而辽金元清呢，就要坚持自己的部族传统，公开把南方人贬低到帝国等级地位的底端，变成纯粹依赖性的奴隶劳工一样的人，把政权垄断在保留部族传统的核心成员手中。

这样的发展趋势如果一次又一次地进行下去，在元清相继灭亡以后，如果准噶尔人或者其他内亚游牧民族，顺着原先的路线再一次入侵东亚的话，他们还愿不愿意帮忙延续儒家的文化就很成问题了。因为没落的文明，按照埃及、波斯的先例，最初他们还能够以同化能力自居，指望进入自己境内的蛮族会接受自己的语言和文化。但是这只限于刚开始的蛮族。波斯以前的西克索人和努比亚人[31]还愿意冒充法老；波斯

[32]以后的希腊人[33]和罗马人[34]就再也没有这样的兴趣了。大清帝国建立的这个内亚双重体系，很可能就是阑入部族愿意继续延续儒家士大夫传统的最后一代。

如果大清衰弱的时候，西方秩序还没有进入东亚的话，那么，软弱的江东士大夫阶级能不能够维持自己的身分是很成问题的。但是，西方秩序一来，可以说是更高的文明压制了原有的内亚体系，使得江东士大夫得到了解放自己的机会。这跟印度帝国的情况是很相似的。印度教徒本来已经快要被穆斯林消灭干净了，但是英国人赶走了穆斯林，把穆斯林和印度教徒统统变成大英帝国的臣民。这种情况下，印度教徒可以凭藉自己的人口优势，重新夺回对穆斯林的主动权，把印度重新变成一个印度教徒的国家。如果没有这样的趋势的话，按照德里苏丹国[35]和蒙兀儿帝国[36]以来的发展趋势的话，恐怕印度早晚会变成一个穆斯林国家的。江东士大夫在殖民主义体制之下的真实处境也就是这样的。

但是他们为了自己的面子，就发明了一个神话，把大清当成一个纯粹的中国，忽略了大清本质上是一个内亚体系的事实，假定存在着一个五千年的中华文明，而且在西方秩序阑入以前，这个中华文明仍然具有天下体系的威仪，可以跟西方的体系平起平坐；然后假定南方的士大夫，讲汉语的士大夫，是这个文明的当然继承人，他们可以在驱逐西方势力以后，重新建立一个跟西方平起平坐的体系。这个神话中的绝大部分都是捏造出来的。道理很简单，就是，清政府的天下体系，主要就是中亚蛮族的体系。他们的主要语言，包括签署尼布楚条约的官方语言，始终是满语而不是汉语。明朝的十八省被拘束在礼部所管辖的这个狭小范围内。有清一代大部分外交活动是通过理藩院用满语进行的。满洲朝廷跟朝鲜、跟中亚各部族、跟俄罗斯人进行各方面交涉，并不受儒家那一套礼法的约束。而正是这种实用主义外交，才为大清帝国赢得了它最后的辉煌。在这个体系中间，江东的士大夫发挥的仅仅是一个奶牛的作用。

但是，这个体系只有在满蒙的骑士能够利用他们的中亚武士供应源维持东亚的秩序的情况下才能维持，在西方秩序来临以后，维持秩序的主要力量很明显就变成大英皇家海军了。于是在僧格林沁败死以后，满

蒙贵族自己变成了这个体系的多余人。而南方的士大夫阶级开始考虑，像法纳尔人[37]企图继承奥斯曼帝国和印度教徒企图继承英印帝国一样，准备根据西方殖民主义引进的新技术重新发明一个中华民族的概念，用这个中华民族的概念顶替辽金元清以来的内亚世界帝国的概念，把这个新造的发明安置在东亚世界残余上，借用西方的力量驱逐满蒙内亚的势力，然后再反过来把西方驱逐出去，建立他的新体系。

我们熟悉的、教科书讲述的近代史，大体上是按照这种史观编写的。由于它实际上跟江东士大夫的组织力量和意识形态力量并不相称，所以他们执行这个计画，到半成品状态的时候就出了大毛病。南方士大夫确实通过摘桃子的方式解散了大清帝国的天下体系，但是解散的结果并不能使他自动继承天下体系，而是导致了满蒙藏的边疆危机和列强干预的危险。因为大清本质上是一个多元体系，多元体系解散了以后，原先的关外各个族群并不愿意自动地接受既成体系。最后在列强的压力之下，中华民国以一种非常类似神圣罗马帝国[38]或者是日尔曼邦联[39]的方式，继承了大清在条约体系中的位置。但是这样做付出的代价就是，它虽然继承了大清的位置，但是它内部的宪法结构必须服从大清在其结束之前签署的条约体系所构成的这个架构，也就是说，国内的宪法结构必须服从条约体系的需要。中华民国名义上继承了关外的各个领土，但是它继承的方式使它必须把自己的内部结构改造成条约体系能够允许的联邦或邦联形式。允许这种政治实体在一定程度上维持自己原有的政治个性，而且同时又要允许列强在这些特殊地区保留特殊的条约权利。

这种复杂而微妙的格局是很难长期维持的。这样做等于是在东亚造成了一个类似于什列斯威．霍尔斯坦[40]这样的复杂的多元邦国。这样的邦国，你很难说它是应该属于丹麦王国还是应该属于日尔曼邦国的，因为所有各邦都对它享有一定的条约权利和歷史权利。而中华民国推翻满清以后，建立的这个新体系，也就留下了像东北、西藏这样类似霍尔斯坦的邦国。许多列强和当地的族群都有各式各样相互冲突的地方性权

利、歷史权利和条约权利。要想同时满足各方的要求，在技术上是不可能的。中华民国实际上只是在列强调停之下达成了一个临时的维持现状的协定，希望时间能够解决问题。但是时间并不能解决问题。最终解决问题仍然只能是依靠战争。战争的主要后果就是证明，南方的士大夫无论他们在意识形态方面制造神话的本领多么高明，凭他们自己的资源和力量，他们无法完成建构现代国家的使命。真正能够建构现代国家的组织力量，仍然要依靠从苏联输入的列宁主义政党[41]。

12、国共两党的组织资源由苏联输入

北洋政府统治的最后十年，不仅是山海关外的其他的民族实体，而且关内的各个实体也明显处在解体的过程之中。像孙传芳、吴佩孚这种人，等于是渐渐地开始越过北京的外交部，跟苏联和日本推动事实的外交。而且各省之间开始相互达成具有准条约性质的攻守同盟和其他体系。北京的政府渐渐地被架空了，越来越依靠列强的海关支持和外交支持，维持一种空洞的存在。在这种情况下，如果苏联和日本没有积极干涉，国共两党没有从苏联取得它的列宁主义组织机器的话，那么可以合理地推断，这样的一个中华民国的前途也就像美洲独立后的大哥伦比亚共和国[42]或者是墨西哥帝国[43]一样，最后的结果还是进一步解体为各个地方性小邦。

无论是北京的中央政府还是地方上的某些特殊的强人，虽然可以取得局部胜利，但是谁都没有表现出有能力和欲望完成重新整合这个体系的要求。能够完成这个体系重新整合任务的，也就是国共两党。而国共两党的基本力量和组织资源并不是中华民国内部所能产生的，仍然要依靠苏联来输入。它能够建国成功，仍然要依靠苏联、日本冲突造成的国际体系的演变。最后的结果，造成了一种我们现在所看到的这种托勒密式的体制[44]。大清的疆土在基本完整的情况下得以保存，但是它却不是保存在华夏社会内生的力量手中，恰好相反，它必须依靠外来的列宁

主义政党，而列宁主义政党汲取资源的方式恰好就是要粉碎华夏社会原有的社会组织。

我们都知道，从孔子时代到魏晋南北朝时代，是一个门第取代贵族的过程；从唐代到宋明时代，又是一个士绅取代门第的过程。每一次取代过程都包含了两层：第一是原有居民的灭亡和人口替代；第二呢，就是新成立的社会组织在组织力和动员力方面，是不如原有的组织的。明清士大夫跟魏晋南北朝和唐代初期的门第相比，是一个非常软弱的存在；而这些门第跟孔子时代的贵族相比，又是一个非常软弱的存在。而列宁主义国家产生的主要后果就是，连这个极其软弱的存在—士绅和清朝末期重新成长起来的乡绅阶级，也彻底打碎了。把它们原有的组织力量和资源全部整合到列宁主义的集权主义国家之中。在完成了这次整合之后，列宁主义政党才有足够的资源建立它的新的国家体制。

于是这个国家自己就变成了托勒密式的自相矛盾：国家和社会是矛盾的。如果你要维持这个国家，那么你必须容许这个国家行使法外的权力粉碎社会，在粉碎社会的过程中间汲取资源来维持自身。这样一个国家，它能够实现社会原先重建大一统国家的愿望，但它却要毁灭社会自身。如果你不喜欢这个国家对你进行这个法外的榨取和破坏，那么，驱逐掉这个外来的组织因素以后，你原有社会产生出来的最强大的组织资源都不足以使你整合起来，你顶多能够制造一些小团体，一些宗族团体，一些地方绅商搞出来的军绅政权，但是你没有办法把整个东亚大陆整合在一起的。没有一个列宁主义政党，你面临的就是一个破碎的多国体系。你要推翻这个多国体系，重新恢復帝国的版图，那么你就需要引入一个本地社会不能够产生的巨大组织力量。

13、新中国的本质是外来组织对本土社会的征服

尽管苏联的干涉和列宁主义政党的引入多多少少具有偶然性，但是在这个偶然性造成既成事实以后，你就很难用一连串来自于西欧的政治语言的遁词把它打发掉。列宁主义组织在东欧产生，本身就是西欧秩序向东延伸的结果，它能够粉碎俄罗斯原有的社会结构，但却没有办法粉碎欧洲本身的社会结构；但是它进一步向东延伸，却能够粉碎东亚和第三世界的原有社会结构。这本身就很能说明问题了。因为社会组织结构的顽强程度和自我维持的生命力，本身就是一个秩序输出和输入的问题。很明显，列宁主义国家产生、碰壁和输出的整个过程，就已经体现了世界秩序的实质问题。

世界秩序的中心仍然是在欧美和西方，他们的社会组织不但有能力产生秩序维持自身，而且有能力向外输出。因此在欧美社会内，共产主义的渗透是失败的。但是在周边地区，它的社会组织要软弱得多、要单薄得多，因此共产主义的渗透就能够成功。对于欧洲，共产主义是一个解构的力量，所以波兰或者东欧这种地方把列宁主义驱逐出去后，重新回到它原有的基督教社会组织，重新加入欧洲。但是在东方，像是在中国和朝鲜这样的地方，列宁主义组织，它本身就代表了一种尽管是西方叛逆者、仍然拥有西方组织力量的一种秩序输入。列宁主义的输入，强化了东方原来已经涣散而接近溃败的社会组织，使它在表面上捏合起来，变得一个国家的样子，尽管它的实质并不是国家。

这样就产生了极为严重的问题。你这个政治实体可以冒充是一个国家，但是它不具备国家的性质，它是外来的，它存在的本身就是外来组织对本土社会的征服。如果你用国家的标准去衡量它，就会出现很多荒诞的、不合理的理论。

例如说它是专制主义或者是其他什么主义，言外之意就是，它是一个国家，是由社会本身产生出来的国家，只是在该社会产生政治组织的过程中出了偏差，你加以纠正就可以改变。但是它恰好是不能加以纠正的。如果你成功地纠正了它在这方面的错误，或者说是成功地迫使它同意了这些纠正，那就等于是杀了它。因为它正是依靠这些武断的做法才

能够维持。一个外来的寄生性组织，如果失去了行使武断权力、失去了榨取资源的能力，它很快就会死亡。

而在它死亡的过程中间，也会使没有能力自己组织现代国家的这个社会露出它应有的本相：一个破碎而溃败的社会。你不能够假想自己的社会跟波兰人或者是匈牙利人一样，原先是完整的，只不过是暂时被外来征服者掩盖了一部分；而恰好相反，在外来征服者侵入你以前，你本身已经是处在註定要产生张献忠此类人物的状态中。一旦失去了这个外来的组织输入，过去的王朝末日、充满大型屠杀、城池被焚毁等文明解体的场面，将不可避免地出现在你面前。

如果要用缓慢和自发生长的方式重新建立一个新社会，那么真正的问题就是，在巨大的汲取压力日益上升的情况下，如何保护这些新的小团体，不让它在襁褓之中、在最脆弱的阶段就遭到掠夺而丧失自己的生命力。这个答案应该就是，你不能让这个实体承担一个真正国家的使命，不能让它去加入西方国际体系所习惯的那种列强争霸的游戏，因为它没有能力承担这样的重负。

如果一定要走上这样的道路，它最终仍然不得不加强它对社会的榨取程度，无论是直接榨取，还是採取什么间接技术手段。而这个汲取的过程，又将重新破坏勉勉强强生长起来的、非常脆弱的小共同体，然后留下一个更加散碎的社会。

14、国共两党的神话体系

这里面整个的问题，从最根本上来说就是这一点。你用神话来替代歷史，误解自己的真实地位，是一件极端危险的事情。

我记得有一位东德的科幻小说家，曾经描绘过一个特殊的外星文明，这个外星文明的人，不是生活在星球表面上，而是生活在星球的内部。这个星球只有薄薄的一层，像一个空心的球体一样。他们也像其他星球的人一样想探索外太空，于是就凿穿了他们的星球。结果是，星球

内部的空气全部漏到外太空去，整个文明就这样灭亡了。之所以他们会这么做，是因为在他们的科学体系中，他们不肯承认自己这个体系的特殊性，坚持要把他们这个体系当成一个普通星球。把自己放在一个错误定位的结果就是，你不可避免地要根据错误的定位做出错误的决策，最后把自己毁掉。

我们回顾最近这一百年的歷史，西方秩序入侵以后，依据这个秩序、重建东亚文明体系这个过程中，每一次的毁灭都是由于误解了自身的实际地位所造成的。国民党如果能够清醒地认识到自己是依靠列宁主义秩序重新整合东亚各地的一种工具，那么它绝不会假定自己是五千年文明的后代，绝不会认为自己有力量在东方和西方之间占据独立的地位，能够既抗击苏联又抗击西方帝国主义。如果它能够意识到自己的脆弱和依附地位，在苏联势力集团和西方势力集团之间，能够做出一个明智的决断，能够安于依附地位的话，也许它现在还不会毁灭。

然而，这又是不可能的。因为，它既然已经制造了神话，把自身的合法性寄託在重建中华文明、五千年文明的復兴、建设新中国这一类说辞之上，它就不得不承担自己的组织和能力所不能支援的巨大任务。承担这个巨大任务的结果就是把它打回原形。

共产党在它执政的最初阶段，承认了自己的地位，首先安于做苏联的小兄弟，然后又安于做西方的依附者。但是这个地位对它来说是不体面的，很难为它自己在夺取政权中採取的各种手段做辩护。如果它的目的仅仅是为了得到这个地位的话，那么它夺取政权的种种手段就显得是太不合法了。因此它必须为自己安置一个更大的使命，就是国民政府曾经为自己安置的那个伟大的民族復兴的使命。

然而，这个使命的本质，实际上是要求改变从近代以来，整个东亚社会在世界体系中的整体地位。毫无疑问，这样一个巨大的震盪，从性质上来讲，不仅超出了清末以来远东国际体系的整个震盪，而且已经超出了蒙古世界帝国解体以来，整个世界格局的演化所能容许的程度。

15、歷史必须为中国重新定位

如果不能够整体上调整一下自己的认知结构，把东亚作为一个文明体系在世界文明体系中的位置、把东亚地区的政治实体在当代国际体系中的真正位置理顺一下，我想，在不算太远的未来，我们就会面临着极为严重的冲突和非常危险的结局。

有一个笑话说的是，很多问题都是翻译造成的。例如，封建的翻译、资本主义的翻译，都是因为当初引进西学的时候不用心，给它一个错误的定义，于是后来人必须根据这个错误的定义重造自己，结果造成了极其严重的后果。现在，中国这个概念的情况其实也类似。表面上看跟大多数人没有什么关系、只跟极少数学者有关系的歷史理论，已经变得不再是无关紧要的东西了。歷史必须负责为中国完成一个重新定位的过程，重新解释一下中国是什么，而且这个解释必须符合东亚在过去两千年时间内形成的文明演变，和它在世界体系中的位置。

这个任务并不轻松。因为如果你的建构是错误的，或者说你以为这个建构需要在遥远的未来才能实现，你就完全可以在现在吹一个大牛，等到遥远的将来你的子孙后代去承担后果，那么你会发现，在比你想像的要近得多的时候，国际体系自身的运作和生命意志，就已经把你放在一个极度危险的位置上去了。你面临的情况是：要么承认你过去的神话必须整体修改；要么你必须面对走向自我毁灭之路这个前景。

我们就处在这种状态。中国现在的歷史体系是什么呢，就是：一半是共产主义的革命体系，也就是说，全世界都是错误的，只有共产主义才是正确的这个体系；另一半，则是由梁启超时代发明出来的这个大中华体系，就是说，我们原先是四大文明古国之一，有一部延续的歷史，是延续的种族，是最古老的民族，早晚要实现民族统一。现在的歷史体系是根据这两种基本框架糅合而成的。

在中国，所有的歷史分析、所有具体的文献和考据，都是像瓦片一样，无论你拿出哪些东西，得出哪些结论，都要嵌合到这个体系之中才能发挥作用。这些实际上是于事无补的。如果你不打算从根本上把上述两种神话体系加以破坏的话，那么未来，在我们有生之年看到的东亚，就要面临着极大的考验了。我很有把握的说，它是经不住这个考验的。

要想避免这个考验，重构歷史体系，你首先就要打破错误的虚荣心，要承认，即使是在华夏文明曾经所处的最佳状态的时代，它的地位比起较早产生、更加核心的东地中海文明中心来说，也是比较边缘的。在以后的长期演变之中，我们曾经认为是非常自豪的汉唐文明，大多数时候是处在文明输入、而不是输出的状态。中亚、外伊朗地区和印度地区，对东亚地区的文明输出，比起反方面的文明输出要多得多。正如东亚地区对朝鲜和日本的文明输出，比起日本、朝鲜对中原的文明输出要多得多。虽然交流是双方的，但是你给我的东西和我给你的东西是不对等的。中心地区，在最近六千年来，始终是输出得更多，输入得更少；而边缘地区始终是输入得更多，输出得更少。

这个格局不是哥伦布发现美洲以后才临时形成的，也不是鸦片战争以后形成的。不是说帝国主义在名义上撤出东亚以后，你就能够获得原有的地位。实际上恰好相反。帝国主义撤出东亚的直接结果，就是中断了或者至少是大大削弱了歷史核心区对边缘地区的输出，而最大的受害者恰好是东亚本身。

这个过程是从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开始的。大家可以回顾一下华盛顿会议和九国公约[45]是怎么样造成的，它就是中华民国的外交官和中华民国的精英阶级，在错误的歷史理论指导之下，以为利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取得战胜国资格这个机会，把帝国主义赶出中国，然后中国就可以获得跟欧洲国家相匹敌的地位。它造成的结果是什么呢？就是自身没有力量的中华民国依靠美国的支持和威尔逊主义[46]的理想，实现了强迫英国人和日本人从东亚大陆撤退的目的。直接结果就是，在英国人和日本人撤退的地方，苏联迅速地派了它的代理人。而英国和日本保持克制和不干涉的结果，导致了条约体系在远东的全线解体和国民党、共产党制造的长期革命。

从国民革命到共产革命，这样的长期革命从秩序输出的角度上讲是什么呢？就是帝国主义的殖民秩序撤出以后，中华民国的宪法体制自身就无法维持了。这一点很容易理解，如果在没有殖民主义的状况下，大清解体会发生什么？答案肯定就是，要么是成吉思汗或多尔衮这样的人来，要么就是李自成或张献忠这种人来，也许两种人会一起来。无论如

何，东亚大陆都不会有近代意义上的宪法出现，哪怕是一部拉美式的、不完美的宪法都不可能有。

中华民国之所以还有一部好歹是拉美式的、好歹在名义上还是共和国的象徵性宪法，靠的就是殖民主义在东亚的余威，能够遏制来自东亚内部和外部的恶秩序重新浮出水面。一旦你主动把这种秩序驱赶出去，那么在你自己的内部秩序还没来得及长出之前，比殖民主义秩序更危险、更糟糕的列宁主义秩序，就迅速地渗透到了东亚，最后把你自己带入到毁灭的边缘。

秩序像大自然一样，是不能容忍真空的。你排除一个秩序之后，到来的绝对不是什么理想王国或者几千年盛世，一定会使另外一种秩序继承原有秩序的地位。

所以你在考虑选择什么秩序的时候，首先要考虑清楚，你所在的地方，存在着哪几种秩序？有可能产生哪几种秩序？新生的秩序是不是已经足够强大，足以击垮原有的秩序？如果你出于虚荣心，错误地估计了自己的力量，在根本没有新生秩序可以依赖的情况下，强行驱逐了原有的秩序，那么就会发现，九国公约和华盛顿会议以后，在中华民国领土上出现的情况很快就要重演。

中国近代史，按照革命史观来说，是民族主义者驱逐帝国主义的歷史，是无产阶级推翻压迫者的歷史。但是如果从秩序输出和文明输出的角度看，实际上就是殖民主义在第一次世界大战遭到了严重削弱以后，撤出了远东的歷史。远东真正的利益是什么？不是驱逐殖民主义，而是依靠殖民主义秩序输出，通过模仿和引用，逐步地建立自己的自发秩序。而殖民主义的撤退，打断了这个模仿和学习的过程，使它迅速地落入了共产主义势力之手。

而现在中国的情况，其实不是殖民主义、帝国主义限制了我们的独立或利益，而恰好相反，是由于我们自身的原因和国际社会的原因这个

双重因素，使得殖民主义的秩序输出受到了严重的限制，以至于中国在世界秩序的边缘，难以产生良好的秩序。如果是在殖民主义笼罩之下，这一点本来是不成问题的。

如果我们坚持所谓殖民主义邪恶、必须驱逐诸如此类的话，那么我们就得承认，在中国以及不限于中国的这种自身秩序还不成熟的地方，肯定要面临类似伊斯兰国之类的恶秩序的威胁了。秩序是不能承认真空的。

威尔逊主义[47]的世界体系有一个弱点。就是它假定世界上所有地方的自发秩序，都已经足以维持自由的宪法，然后形成一个共同体，可以通过集体安全的体制维持在一起。但是在自发秩序本身不够强的地方，如果没有外来的强有力的秩序输入，很可能会出现连最起码的国家门面和象徵性的文明体系都没有办法维持的狼狈局面。

一九二○年以后的中国，实际上是一步一步地陷入了这样的局面。企图驱逐殖民主义的结果，实际上是切断了整个输入源。输入源切断以后，自己产生秩序的能力又不足，导致更加严重的真空状态。而在真空状态，要么是恶变产生出自己的破坏者，要么是吸引其他的破坏者进行征服。

16、只能在世界史框架下思考东亚

现在看我们所在的这个世界，在西方以外，能够自发产生出自由和宪政的条件还存在吗？西方产生出自由和宪政的条件是什么呢？是它在歷史的早期，在相当于华夏社会的孔子时代，通过多国封建体系的相互博弈，在各邦国之间和各邦国内部的各阶级之间，幸运地形成了权力平衡，然后这个权力平衡体制不断地演变和扩大的结果。华夏（中国）的问题，不是说是它太落后了而没有发展到自由和宪政阶段，而是它太先进，它已经越过了这个阶段，或者说错过了歷史的机会窗口，进入了各

阶级和各邦国都被大一统权力结构整体毁灭的状态。在这种缺乏分化、缺乏有效组织的情况下，唯一的制衡力量和唯一的秩序产生者只能来自于外部。照马克思的说法，这样的社会是「一袋马铃薯」，它没有自组织能力的，一旦失去自上而下的管制，哪怕这种管制是武断的，他们唯一能做的事情就是听任社会解体，听任无政府状态出现，然后听任各种暴力集团相互之间进行残杀。

所以我们现在陷入了一个非常矛盾的情况。如果我们不从根本上改变自己的话语体系，不能够清楚地认识到自己所在的处境，那么我们就必须违心地接受话语体系为我们指出的那个前途。而我们使用错误的话语体系，就犹如给自己吃下毒药。然而现在，好像还没有几个人愿意真正承认自己的话语体系在根本上是错误的。

所有人都已经感觉到，在采用这个话语体系的过程中，我们把自己推入了一种越来越矛盾的情况，并不得不採取修正词语含义、不停地打各种补丁的方法，勉勉强强自圆其说。对于制造理论的人来说，这种情况就像是托勒密体系的本轮和均轮一样，把你的任务变得越来越复杂，越来越困难了。而我们所在的社会，因为得不到适当的解释体系，人们的聪明才智和创造力都会用到错误的方向上去，积累的资源都会渐渐引入到毁灭自身的途径上去。

过去的几十年内，大家都採取拖延战术、等待问题发展出自行解决的方式。但是，在可以预想的未来，这个拖延之策是不能再继续进行下去了。如果继续拖延，你能够指望的最好结局，顶多也就是赖过去，然后返回原有的位置上。甚至连这一点都不能指望。在不影响整个话语体系的前提下，通过局部修正、通过用钱、用非正式的潜规则、用各种交易来解决的问题，在过去十几年内已经解决得差不多了。今后的问题，你实际上面临的要么是整个推翻话语体系，重新认识和定义自己，重新定义自己的使命和任务；要么就是顺着自己也知道不可靠、站不住脚的那个话语体系，把自己引向绝对危险的境地。

这就是你为什么必须重新认识歷史的原因，也是为什么考据式的歷史、仅仅拼凑史料的歷史对你没有任何帮助的原因。这就好像一个房

子，最初本来是按照小茅屋的样式建造，然后在建造的过程中越建越高，最后承重墙支持不住了，而你却还在讨论砖瓦的品质问题。其实问题不在于砖瓦，而在于这个建筑的基本结构的设计是不能承担即将承担的这个巨大重量的。然而你又处在停不下来的可怕状态中。

所以你必须坦率承认，枝枝节节地去讨论砖瓦本身的品质问题是没有太大意义的，你必须把整个歷史整合起来，把东亚地区的局部歷史重新放到世界史的框架中去，重新找回自己应有的问题，在自己的社会内部重新发掘产生秩序和维持秩序的真正力量。

---

[1] 物自体（Das Ding an sich），康德哲学体系中的一个重要观念。简单而言，物自体就是「事物自身」，然而基于人类认知能力的限制、个人经验的影响等等，对于物自体，却又没有办法彻底地了解。

[2] 关于此点，最着名的例子是薛丁格猫（Schrödinger's Cat）□□「把一只猫关在一个封闭的铁容器里面，并且装置以下仪器（注意必须确保这仪器不被容器中的猫直接干扰）：在一台盖革计数器内置入极少量放射性物质，在一小时内，这个放射性物质至少有一个原子衰变的机率为50%，它没有任何原子衰变的机率也同样为50%......只有通过打开这个箱子直接观察，才能解除这样的不明确性。」（出自《Die gegenwärtige Situation in der Quantenmechanik》）。这是奥地利物理学家埃尔温．薛丁格于一九三五年提出的思想实验范例，通过此思想实验，薛丁格指出了应用量子力学的哥本哈根诠释之于宏观物体时会引发的问题，以及该问题与物理常识之间的矛盾。

[3] 格式塔学派是心理学的重要流派之一，兴起于二十世纪初的德国，又称为完形心理学。格式塔是德文Gestalt的译音，意指「动态的整体」。格式塔学派主张人脑的运作是整体的──人们对一朵花的感知，并非仅从自身对花的形状、颜色、大小等实时感知获得，还包括人们对花朵以往的经验和印象，以上加起来才是对一朵花的感知。

[4] 作者本人另有一段相关解说：「......新旧唐书和资治通鑑的解释都是汤因比所谓的非洲中心论，认为英国人打败德国人的原因在于德国人不敬坦桑尼亚山神。」

[5] 斯基泰人（Scythians），是有记载的最早的游牧民族，据目前研究，斯基泰人于前四千年左右已驯服马匹。斯基泰人没有文字，但冶炼技术非常发达，有相当多的金器遗世。

[6] 指特提斯洋（Tethys Ocean），中生代时期（前二亿五千年至前六千六百万年）的海洋。据目前的推算，现时印度、印尼、印度洋一带，过去都曾是被特提斯洋覆盖的区域；现今的地中海是西特提斯洋的残余部分，而黑海、里海与咸海则是副特提斯海的残余部分。

[7] 二里头遗址，位于河南省偃师市翟镇二里头村。遗址年代约在前三千八百年到三千五百年之间，碳十四定年可追溯到公元前一七五○年。

[8] 大汶口遗址，位于山东省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大汶河畔，是一处新石器时代的遗

址。

[9] 防风氏，传说中的上古人物或部落名，巨人族。春秋时期吴国攻打越国，在摧毁会稽城时，出土了一根要用车拉的大骨头，孔子为此而谈到防风氏。「吴伐越，堕会稽，获骨焉，节专车。吴子使来好聘，且问之仲尼……既彻俎而宴，客执骨而问曰：『敢问骨何为大？』仲尼曰：『丘闻之：昔禹致群神于会稽之山，防风氏后至，禹杀而戮之。』」（《国语．鲁语下》）

[10] 特诺奇提特兰（Tenochtitlan），阿兹特克首都，位于今天的墨西哥城。特诺奇提特兰建在当时的特斯科科湖（现已消失）之中，面积约有十三平方公里，是歷史上着名的人工岛之一。

[11] 按照《春秋左传正义》和《毛诗正义》的说法，宋人这次祭祀，和周礼有四点抵触：一、发生火灾后，国君应向社稷祷告，并忏悔他的施政错失，而不是企图用祭品讨好（即「有币无牲」）；二、用马献祭，不符合周礼关于祭品的规定，见下文；三、盘庚虽然是殷人的远祖，但他在周人眼中，并不属于圣王，因此向他献祭不具正当性；四、向城墙（用马以四墉）献祭，在周礼中也缺乏明确的理论依据。《左传．襄公九年》：「九年春，宋灾……祝宗用马于四墉，祀盘庚于西门之外。杜预曰：凡天灾有币无牲。用马祀盘庚，皆非礼。」

[12] 「延光二（公元一二五）年，代刘恺为太尉……震復上疏曰：『臣闻古者……伏念方今灾害发起，弥弥滋甚，百姓空虚，不能自赡。重以螟蝗，羌虏钞掠，三边震扰，战斗之役至今未息，兵甲军粮不能復给。大司农帑藏匮乏，殆非社稷安宁之时……』（《后汉书．杨震列传》）

[13] 三一一（永嘉五）年，外族军队作乱，击败西晋军队，攻陷首都洛阳并大肆抢掠杀戮，晋怀帝以下一众王公大臣被俘，此后琅琊王司马睿在建康建立了东晋政权。作者另有一段相关评论：「东亚古代史的终点是蛮族入侵，就是永嘉之乱；中世史始于永嘉之乱，结束于唐宋变革；宋代以后的东亚就已经是属于近代史了……东亚古代史真正的特点是，只有在这个时期，东亚的文明才在借鑑外来文明的基础上有一定的自我创新能力，这就是孔子作春秋的时代，从春秋战国一直到秦汉帝国，大体上重复了从希腊到罗马帝国的时代，构成一个完整的文明季候；中世史就是五胡乱华直到鲜卑帝国的建立，这个时期，东亚文明已经没有独立创造的能力，主要依靠外来的输入，但是外来的输入者对东亚的传统、孔子的传统还有一定的敬畏之心，他们还愿意冒充华夏；第三阶段就是近世史，唐宋之变以后，从宋代到现代，也就是从辽金元入侵到西洋入侵，共同的特点就是，新的入侵者对华夏衣冠已经没有任何尊重，他们认为自己的传统更高贵一些。」

[14] 石虎（二九五年～三四九年），后赵武帝。因其性格残忍、生活奢侈、贪图女色，被视为暴君。

[15] 苻坚（三三八年～三八五年），前秦宣昭帝。在位期间控制黄河流域全境，于三八三年南下，企图一举消灭东晋，但于淝水之战中惨败，导致前秦霸权崩溃，两年后被后秦武昭帝姚苌杀死。

[16] 伦巴底（Lombardia），位于阿尔卑斯山和波河的义大利北部地区，首府是米兰。

[17] 盖乌斯．马略（Gaius Marius，前一五七年～前八六年），罗马共和国将军，凯撒的姑父，曾七次担任执政官。他实行了军事改革，推行募兵制，间接促成了其后的罗马帝政（军人君主制）。

[18] 卢基乌斯．科尔内利乌斯．苏拉（Lucius Cornelius Sulla，前一三八年～前七八年），曾是马略部下，后为其政敌。马略与苏拉的政争导致罗马城三次陷落，大批元老、贵族和骑士被屠杀，前八二年苏拉成为终身独裁官。

[19] 五二四年，由于对北魏孝文帝推动的汉化政策和官制改革不满，负责镇守北方边境的军人发动叛乱。六镇之乱虽被镇压，但北魏统治基础已严重动摇，不久便分裂为东、西两部。

[20] 宇文泰（五○七年～五五六年），鲜卑武将，武川镇出身。六镇之乱后，北魏孝武帝元修因和权臣高欢决裂，于五三四年带着情妇（也是其堂姐）投奔宇文泰，是为西魏。

[21] 作者此处与记载略有出入。五代即后梁、后唐、后晋、后汉和后周，其中后梁为黄巢原部将朱温所建立，后周为郭威所建立；唯后唐、后晋和后汉可确定由沙陀人建立。另，后周代后汉时，后汉高祖刘知远的弟弟、河东节度使刘崇在太原即位，史称北汉，后被北宋攻灭。

[22] 《明史．兵志四》：「至明成祖平交阯，得神机鎗礮法，特置神机营肄习。制用生、熟赤铜相间，其用铁者，建铁柔为最，西铁次之。大小不等，大者发用车，次及小者用架、用桩、用托。大利于守，小利于战，随宜而用，为行军要器。」这期间，越南胡朝王子胡元澄（Hồ Nguyên Trừng，一三七四年～一四四六年）被俘，他因「善造神枪」，获明廷赦免并重用，官至工部尚书。

[23] 《芝峰类说．灾异部．人异》：「刘提督綎，乃四川总兵。万歷癸巳，领蜀兵出来，其军有海鬼者出南蕃，面色深黑如漆，能潜行海底，而其貌如鬼，故名。」《朝鲜王朝实录．宣祖实录》：「庚戌，上幸彭游击（信古）处，设酌……游击曰……且曰：『带来异面神兵，使之进见。』上曰：『何地之人，而何技能为耶？』游击曰：『自湖广极南波浪国人也。渡三海，方抵湖广也，距朝鲜十五万余里也。其人善鸟铳及诸武艺。』曰：一名海鬼。黄瞳漆面，四支手足，一身皆黑。鬚髪卷卷短曲，如黑羊毛，而顶则秃脱，一匹黄绢，盘结如蟠桃状，而着之头上。能潜于海下，可伐贼船，且数日能在水底，解食水族。中原人亦罕见也。」（宣祖三十六年五月二十六事）

[24] 《清史稿．列传六十七》：「（康熙）二十四年，诏选八旗及安置山东、河南、山西三省福建投诚藤牌兵，付左都督何祐率赴盛京，命朋春统之，进剿罗刹……」

[25] 十七世纪时，俄罗斯帝国向远东西伯利亚方向扩张，进至黑龙江流域时，与清朝发生军事冲突。一六八五（康熙二十四）年，清朝军队三千人围攻帝俄殖民据点雅克萨（Yaksa，俄名阿尔巴津），城内俄军投降，事后有五十个哥萨克人被康熙帝招为禁军，编入镶黄旗，驻守北京东直门；翌年俄军捲土重来，清军再次围攻雅克萨，唯该城坚守长达十个月。一六八九年，清俄宣布议和，签订《尼布楚条约》。

[26] 尼德兰乃「荷兰共和国」之正式称嗯（尼德兰七省共和国，De Republiek der Zeven Verenigde Nederlanden），唯因荷兰省系政治中心所在，故中文世界仍惯称

其为荷兰。

[27] 法兰德斯（Vlaanderen，意为「泛水之地」），范围包括今法国东北部、比利时西北部和荷兰西部。

[28] 土尔扈特部（Torguud，意为「近卫军」），与准噶尔同属卫拉特蒙古。因受准噶尔压迫，土尔扈特人于一六二八年西迁至伏尔加河建立汗国。一七三一年，雍正帝派遣使者，希望与土尔扈特部夹击准噶尔，但被帝俄以对准噶尔友好为由代拒。其后帝俄势力不断渗透土尔扈特，最终在一七七一（干隆三十五）年，土尔扈特部在首领渥巴特的带领下，復又向东迁移；在试图占领伊犁未果后，土尔扈特人向清朝投降。

[29] 巴什基尔人（Bashkirs，在突厥语中解作「领头狼」），居住在乌拉尔山脉南坡及其附近平原的突厥部族，信仰逊尼派伊斯兰教。

[30] 孟族人（Mwan），缅甸和泰国地区许多早期王国的建立者，后来在十一世纪被缅族征服。目前孟族仅占缅甸总人口的百分之二，为第六大的少数民族。

[31] 起源于现在埃及南部、苏丹北部的一个民族。努比亚人曾受古埃及人统治，后来征服埃及，建立第二十五王朝。

[32] 前五二五年，波斯国王冈比西斯二世击败了第二十六王朝的末代法老，征服古埃及。他接受了埃及法老的称号，是为第二十七王朝。其后，埃及歷经短暂的独立期，又再被波斯帝国征服，是为第三十一王朝。

[33] 此处指亚歷山大大帝的部将、后建立托勒密王朝的托勒密。亚歷山大被埃及祭司尊为法老，而作为「继业者」之一，托勒密本人则自立为国王（Basileus）。

[34] 对于埃及行省，罗马元首（皇帝）按照私人领地处理，直接派遣总督进行统治。

[35] 古尔王朝灭亡后，其德里总督库特布丁．艾伊拜克自立为苏丹，是为库特布沙希王朝；后又歷经卡尔吉王朝、图格鲁克王朝、赛义德王朝和洛迪王朝，最终亡于蒙兀儿帝国。因这些王朝的都城都在印度德里，故合称为德里苏丹国，而这期间的诸王朝均信仰逊尼派伊斯兰教。

[36] 帖木儿帝国衰亡时，帖木儿的后裔巴布尔向印度进攻，并攻陷德里，建立蒙兀儿帝国。至一七零七年，帝国第六任皇帝奥朗则布去世后，国势转衰，后被英国东印度公司击败。

[37] 东罗马帝国灭亡后，相当一部分希腊人，仍然继续居住在伊斯坦堡。由于他们分佈在城内的法纳尔区一带，因此获得了「法纳尔人」（Fenerliler）的称唿。十八世纪，法纳尔人逐渐掌握鄂图曼帝国的外交政策，甚至控制了中央官僚机构。

[38] 九六二年，德意志国王奥托一世在罗马由教宗约翰十二世加冕，称皇帝，是为神圣罗马帝国的开端。帝国歷经兴衰，中后期由哈布斯堡家族把持帝位，一八○六年八月六日，因被拿破崙胁迫，弗朗茨二世宣布解散神圣罗马帝国。伏尔泰曾有关于该帝国的名言：「既不神圣，也不罗马，更非帝国。」（Ce corps qui s'appelait et qui s'appelle encore le saint empire romain n'était en aucune manière ni saint, ni romain, ni empire. 见《Essai sur l'histoire générale et sur les mœurs et l'esprit des nations》，汉译本《风俗论：论各民族的精神与风俗以及自查理曼至路易十三的歷史》）。

[39] 一八一四年反法同盟诸国在维也纳召开国际会议，讨论法国局势及欧洲势力重整等

问题。为团结德意志各邦国计，会议决定成立日耳曼邦联（Deutscher Bund，一八一五年~一八六六年），以取代被解散的神圣罗马帝国。

[40] 什列斯威（Schleswig）和霍尔斯坦（Holstein）是位于德意志北部的两个公国（也称为公爵领地）。霍尔斯坦公国在中世纪属于神圣罗马帝国，一八一五年后属于德意志同盟，但丹麦国王是其君主；什列斯威公国北部居住的主要是丹麦人，而南部居住的主要是德意志人。一八六四年的普丹战争，就是因这纠纷而爆发。一九二○年，北什列斯威进行公民投票，决定与丹麦合併。一九五五年，德国与丹麦再次签署相关条约。

[41] 详见作者前着《远东的线索：西方秩序的输入与中国的演变》，八旗文化，二○一七年。

[42] 十九世纪初，拉丁美洲爆发独立战争，西蒙．玻利瓦尔于一八一九年创立了大哥伦比亚共和国（Gran Colombia），领土包括今委内瑞拉、哥伦比亚、厄瓜多、巴拿马，以及哥斯大黎加、秘鲁、巴西、盖亚那的小部分。唯该国歷时很短，成立仅十二年即解体。

[43] 指墨西哥第一帝国（Imperio Mexicano）。一八二一年成立，两年后改为共和国；与此同时，现代墨西哥以南的中美洲乘机独立，建立中美洲联合省（维持十年后旋又再解体）。

[44] 托勒密王朝统治埃及时，实施极为严密的税收制度和严格的垄断经营。杂赋种类既多，且又份额繁重，例如土地、房产、园圃、家禽、牲畜、奴隶、人头、财产继承、买卖交易、关卡交通等等均在课税之列；另一方面，托勒密政权除垄断矿藏、盐、酒、香料、玻璃、陶器等物资外，也对国际贸易（出口业）、钱庄（金融业）等行业进行干预。

[45] 一九二一年十一月至次年二月，美国、英国、日本、法国、义大利、荷兰、比利时、葡萄牙、中国九国在美国首都华盛顿举行国际会议（Washington Naval Conference），就限制列强海军军备问题和太平洋．远东问题展开讨论。闭会时，各国签署《关于中国事件应适用各原则及政策之条约》（简称九国公约），承诺尊重中国的主权独立，领土与行政权的完整，在中国实行「门户开放」和「机会均等」的原则。

[46] 作者另有一段相关评论：「美国总统威尔逊出身长老派世家，信仰和热忱浸透了他的私人生活和社区生活。他知道自己的使命：如果基督徒是大地上的盐，美国就是世界的楷模；如果基督徒有义务将福音传遍黑暗的世界，美国就有义务用自由拯救万国和万民……美国一九四五年以后的全球政策体现了威尔逊价值观的『全面胜利』，『我们信赖上帝』构成反共十字军的终极理由。『柏林墙』的倒塌主要是基督教保守主义对世俗自由主义的胜利，后者在共产主义信仰面前是软弱无力的。殖民地解放和次生型国家建构的民族主义，则是威尔逊外交对霍布斯世界的规训产物。从威尔逊主义的价值根源看，美国不可能满足于听任世俗实证主义和社会工程学派的精英继承广大的中间层。许多中间层的精英，尤其是既反共又反帝的民族主义者，很容易认为美国是自己的天然盟友；但这种想法是错误的，他们的理念建构

和国家建构都缺乏美国新教社会的根基。从长远看来，美国肯定会不断向中间层国家输出广义的新教价值观。」

[47] 威尔逊主义是威尔逊关于国际关系和对外政策的理念和信仰，以及由此重建国际秩序的计划。具体体现为「十四点计划」，强调公开外交、公海航行自由、贸易自由、全面裁军、民族自决、以及建立国际联盟等等。想用集体安全体系的「快刀」斩断欧洲古老均势体系这堆「乱麻」。
刘仲敬用「达尔文世界」、「霍布斯世界」和「威尔逊世界」这三个术语分析国际秩序，霍布斯以《利维坦》一书闻名，他将国家形成之前的世界描述成一个没有秩序、相当可怕的世界。刘仲敬将这个无秩序世界称之为霍布斯世界。达尔文以生物进化论闻名。刘仲敬将国家普遍形成、但国际秩序尚未形成的世界称之为达尔文世界。而建立在平等独立基础上、有秩序的国际关系体系之下的世界，刘仲敬称之为威尔逊世界。他认为威尔逊主义创造了美国主导的世界秩序。

附錄　劉仲敬答問選錄

附錄　劉仲敬答問選錄

01

您能否再详细解释一下什么是秩序、剩余秩序？因为一般对「秩序」这个词的理解是「事情有条理、不混乱」，但是您的定义好像又不太一样。

什么是秩序？比如说我给你设计一个假想的原始部落，你就明白什么叫剩余秩序了。这个原始部落里面还没有什么政府之类的公共权力，就是一帮人彼此之间有影响，但是谁也没有明确权威。大部分人是普普通通的人，比如说张三很会打猎但是脑子不够好用，别人看他是个打猎高手的缘故也不敢欺负张三，但是因为张三脑子不好用，说出的话别人也不肯听，那么张三就代表一个中庸能力的平衡点：他没有能力给别人输入秩序，因为谁都不听张三；但是别人也不敢欺负张三，因为他打猎的本领还是很强。所以张三既没有输入秩序也没有输出秩序。另外一个人呢，打铁的本领很好，但是不大会打猎。还有第三个人呢，头脑很聪明但是体力很差。像这些普普通通的人，有优点也有缺点的人都是那种不输出秩序，但是也没有什么必要输入秩序的角色。这种人佔了大多数。

但是还有另外一种人，像《荷马史诗》中的忒尔西忒斯这种人。这种人脑子又很笨，别人比较好骗他，体力又不强，打架总是打输，同时人格又很卑鄙，所以别人连道德上的尊重也没有，这种人没有办法输出秩序。但是同时因为所有人都很容易欺负他而且经常欺负他，没有人保护的话他就会经常挨打，所以他需要输入秩序，不输入秩序他就活不了。同时还有第三种人，比如说他是一个智勇双全的武士，打架很能干，谁也打不过他，同时头脑还很聪明，道德又很好，为人又公平正直，别人有了纠纷或者是有人受了欺负的话都去找他保护。那么这个人是什么？他是一个秩序的输出者。像忒尔西忒斯这种人，被别人欺负了无处可诉的话，他怎么办呢？唯一的办法就是去找我刚才说的这样一个智勇双全、为人又正派的武士，去找他说，看，他们在打我，你能不能保护我一下，我也没有什么东西给你，但是就是求求你可怜我一下。然

后这个人就保护了他，不准别人来打忒尔西忒斯，然后，他就开始输出秩序了。最原始的秩序输出和输入就是这样来的。

欧洲蛮族战士最初的权力是什么呢？就是部落中特别德高望重的长者，或者是特别英勇的武士，或者是特别聪明智慧的巫师。最早的权力不外乎这三种权力：要么是巫师，就是特别聪明的人；要么是武士，就是特别勇敢的人；要么是法官，就是特别公正的人。最初的权力就是这三种人掌握起来的。当然也有可能一个人同时兼任了两种或三种角色。

但是时间长了以后，你也可以说是，我尽管是一个英勇的武士，但是我也有我自己的事情要干啊，你们有了事情老来找我保护，我自己的事情不干了怎么能行呢，我不能给你白干啊，你们来找我总得给我送点礼吧。比如说像孔子时代别人给他送肉干之类的。你给我送点礼，我才来保护你啊。于是这种保护和被保护的关系开始产生了什么？答案是产生了封建主义。封建主义就是在战斗力不足的需要保护的人、需要输入秩序的人，和战斗力很强的能够保护别人的人、能够输出秩序的人之间达成一个契约。我战斗力很强，不仅能保护我自己，我还可以保护许多其他人，但是我不能给你白干，你们要我保护很简单啊，给我送点肉干或者什么礼物啊，然后我们签一个契约，你送给我什么什么，我负责保护你，然后我就变成一个封建领主了，你就变成我的附庸了。从这个关系开始，就产生了中世纪欧洲的各个封建王国，然后又产生了近现代的欧洲宪法。这就是秩序输出的起源。

中世纪的王国是什么呢？它是司法统治王国。司法统治是什么？就是日耳曼的酋长，也就是后来的基督教欧洲的封建王国的国王，他是干什么的？他是给你仲裁纠纷的。张三和李四打架了，打不出名堂来，他们去找德高望重的部落首领仲裁一下，部落首领不能白干，交点儿诉讼费吧，我们一人拿一点诉讼费交给伸张正义的国王陛下或者是酋长，酋长收了我们的诉讼费，给我们判一个案子，把我们的案子断了，然后我们就相安无事了。酋长不能随便乱判，他只能按照部落原有的习惯来判，他不能发明法律。这就是中世纪国家的起源。这样一个体系中，它没有立法权和行政权。司法权是最古老、最原始的权力，也是大多数原始部落唯一的权力，和早期封建国家唯一的权力。这就是政治制度的起

源。我刚才给你描绘的那个部落是比较泛化的，但是差不多就是日耳曼以后欧洲歷史的前半部了。这就是秩序的产生和输出。

然后，比如说，你这个部落渐渐强大起来，武士非常之多，像忒尔西忒斯这样需要别人保护的人只有两三个，但是有能力保护别人的武士有七、八十个，那么我这七、八十个武士，算一算，我不仅能够保护我们部落忒尔西忒斯这两、三个人，我还可以保护两、三百人都没有问题呀。那接下来的事情，其他的地方正在打仗，有好多人都被打得快要走投无路了，正需要我保护，而且愿意出点钱让我保护，我就保护他们一下吧。这是什么？这就是输出秩序。英国的殖民主义是什么呢？比如说夏威夷两个王国之间打得不可开交，然后失败者眼看就要被杀头的情况下，他向英国军舰求救，要求维多利亚女王保护他，然后女王就批准说，某某部落是在我女王的保护之下，命令一下，别的部落就不敢打了，你再敢打的话，皇家海军会向你开炮，你会受不了的，于是这个部落就得救了。但是这个得救不是免费午餐，你从此以后就变成英国的被保护国了。这就是殖民主义的起源。殖民主义就是输出秩序。毛泽东在跟蒋介石打仗的时候打不赢了怎么办？他就找史达林哭诉，要求史达林给他运一些东西过来。这是什么？这不就是史达林给他输出秩序么？

02

是什么因素导致西方文明获得了秩序呢？

演化体系中是没有确定因素的。你可以想像一个原始的星云，最初的星云都是差不多的，在演化过程中，它会面临着两种前途。一种前途是，大部分的质量会集中到中间部分，剩下的一点质量集中到外围部分，最后就形成太阳系这样的结构：大部分质量在中间变成恆星，一些小的质量在边缘地带，变成绕着恆星转的行星。但是在演化中也可能出现另外一种结局，就是说，质量会分散，形成一个双星系统，双星系统分担了全部的质量，双星系统中间没有像地球这样的行星出现。这两个系统在结束的时候是大相迳庭，在开始的时候是一模一样的。你要说是

在哪一个阶段截然分开的，这很难说。照天文学家的解释，最重要的是角动量的因素。在一个达尔文式的演化体系中，可能没有任何一个因素能够解释全部体系，你只能用体系本身来解释体系。

如果说，文明是怎么产生的？那么答案就是，具有一定共性的各个实体的一个组合，形成的一个网络结构。它照定义来说，就是多种秩序的组合。多种秩序的冲突本身就是自由的一种保障。当一种秩序逐步的整合到吞併了其他秩序，使秩序僵硬到没有办法来调整的情况下，那么它自己内部的生命力就已经结束了。这到底是系统一个固有的衰变趋势呢；还是出于一系列偶然因素，本质上是可以避免的？这很不好说。但是我相信，最关键的问题还是在于，内外体系的联动性：在一个国家内部，就是它的各阶级和社会团体之间能不能保持平衡的问题；在国际上，就是各邦国之间能不能保持平衡的问题。这二者是联繫在一起的。国内的宪制和国际体系的演变是一个互动的过程，彼此之间会相互强化、相互锁定的。如果在国际方面走上了多国体系灭亡、强化大一统的方向，那么你在社会体系上，基本上也是会相应的走上瓦解阶级结构，实现散沙和平等社会的目的；如果相反，国内的宪法结构能够保持自由的话，那么国际上的多国体系多半也能够保持。这是一个互相锁定、互相强化的过程。但临界点在哪里，那是不好判断的。你即使放小单位，像法国这样一个较小的实体，你也很难判断，到底真正的临界点是出现在美男子腓力四世屠杀圣殿骑士团的时候，还是出现在路易十一强化君主专制的时候，还是出现在路易十四穷兵黩武的时候。答案是都有可能，也许都是不确定的。你在系统内部，只能描述，不能判断。

03

您似乎不仅把战车、捕猎的方法算作技术，而且把组织动员人民的方法也算作技术。在您的体系中，技术、秩序和演化到底是怎么样的一个关系？

技术确实是分为两种。比较简单的、没有歧义的技术就是针对物的

技术，这个应该没有什么争论。针对人的技术则是一种很危险的东西。如果完全没有这种技术的话，任何文明都不会存在；但是这种技术本身就是邪恶的，因为它前提就是把人当作科学分析和经营的对象，这种技术一旦产生，它就有自我毁灭的巨大危险，至少它会封闭人的天花板。所以它产生了一个很矛盾的现象，文明以前的蛮族阶段越长，对文明本身越有利。因为蛮族没有或者是很少有管理人、经营人的这种技术，因此它自由发展的空间比较大，哪怕这种自由发展在很多方面都是残忍和野蛮的，但是保存了自由发展余地的野蛮，比虽然没有野蛮但是封闭了发展空间的文明要好得多，至少对于自发秩序的产生来说，是要好得多的。经营人的技术一旦产生，即使其中包含一些本质上是属于福利和保护性的技术，但它早晚会在铁笼形成以后把人变得像家畜一样，完全丧失了最基本的生命冲动，发展到这一步以后，这个社会群体基本上是免不了要灭亡的。这个灭亡不是说政治上的灭亡，而是说在肉体上灭亡。因为晚期文明一旦发展到了人可以当作科学管理的对象的时候，这一批人口基本上毫无例外地在不久的将来就通过各种方式被消灭了。你一旦变成一个可以经营的对象，下一步也就是要被消灭了。而蛮族反倒不会被消灭的，他们可能在战争中牺牲，但是却不会被人像是矿山一样开发或者像是牲畜一样消灭的。

04

您说的「大洪水」具体是指什么？

所谓的洪水就是指秩序的崩溃。秩序的崩溃是由于文明本身秩序产生机制的破坏所造成的。这种机制是一种内耗的机制，它不能容许自发的小共同体成长发育、积累资源，而是不断地破坏它，把已经积累起来的资源打散。然后这个社会也许通过它不断的汲取，在表面上有一个巨大的上层建筑和貌似强大的国家组织，但它的基层一定是极度松懈和溃散的。这样的社会很容易在僵硬的上层遭到动摇以前，在基层就遭到巨

大的渗透和破坏。而明显的特徵就是，在它遭到这种渗透的时候，基本上不会激起重大的排异反应。这就是基层组织趋向于崩溃的一个症状。只要秩序内出现真空，那么它肯定会有填补真空的力量产生，如果内部的力量不足以填补真空，那么周边和外来的力量一定会引入。如果你用殖民主义或者其他抽象的话语，实际上是拒绝了最优秀、最能保护你的一种秩序来填补真空，十之八九你就会得到其他的、比殖民主义糟糕得多的秩序来填补。所谓「更好是好的敌人」就是这个意思。凡是在人类社会中能够建立的秩序，都是要消耗成本、消耗资源的，而且肯定要让一部分人、甚至全部人付出一定代价的。但是这不是说天下乌鸦一般黑。共产主义说，所有的秩序都是恶秩序，所有的统治阶级都是邪恶，显然不是这样。你通过健全常识就可以看出，周的统治秩序就是要比殷商的统治秩序仁慈一些，至少它不用大规模的杀人来祭神。

但是如果你一定要做终极追问的话，也可以来一个文化多元论。我们凭什么认为杀几千人祭神就是不对的？只杀马杀牛来祭神就是比较好的？我们用更高的标准来说，大家都是邪恶的，殷人和商人也没有什么区别，所以孔子干的那些事情全都是白搭。但是，这种说法是大家能够接受的吗？你也可以说，我们之所以认为周比殷商要稍微文明一点儿，是因为我们潜移默化接受了儒家的思想或者是跟儒家思想同构性比较强的其他思想。但是你既然已经接受了这种思想，而且推翻这种思想的成本太高的话，那么你很难抓着自己的头髮，把自己拎到天上去的。所以比较合理的、合乎健全常识的说法，是承认：第一，没有完美的秩序；第二，各种不完美的秩序当中，不完美的程度是有一定的差别的。如果你一定要说，完美不完美是你主观的判断，那也可以。你也可以说，你本人和跟你价值观相似的群体比较倾向于这一种秩序而不是那一种秩序，那你就要放弃那种天下乌鸦一般黑的显摆言论，老老实实说，我就是喜欢这种秩序，这种秩序对于我来说比其他秩序要更好一些，那么我当然要促成它的实现，而不愿意为了「更好」的缘故，破坏了本来可以得到的、勉强还可以维持的秩序。

05

政权崩溃但社会不崩溃的前提是什么？另外，歷史是否可以预测？

秩序就是输入和输出的一个交换体系。如果输入和输出之间的交换结点垮了，那么秩序就垮台了。像我刚才说的那个原始部落，假如我刚才说的那个酋长突然死了，而他的儿子是一个残废，那么他的秩序就崩溃了，因为他不再有接收其他部落成员给他送的礼品、给其他部落判案的能力了。这就是局部的、一个很小范围的秩序崩溃。秩序是一种交换体系，有能力输出秩序的人和需要输入秩序的人通过某种形式连接起来，构成一个体系。这个体系的结点如果崩溃，然后社会重新瓦解成为，一部分人有多余的秩序但是没有人需要、另一部分人需要秩序输入但是得不到秩序输入的情况，那么它就是进入了一个秩序崩溃的状态了。

政治秩序和其他社会秩序有区别，这是秩序高度复杂化的产物，也就是说，是在整体秩序中，抽出了一部分特殊的人，由他们来专门负责做维持秩序的工作，不干别的事情了。在原始部落里面，武士肯定也是有别的事情要干的，只是业余替你判一判案，酋长和巫师也就是这个样子的，基本上秩序输出是业余的性质。只有在高度复杂、可以说是剩余秩序非常丰富的社会中间，才会产生出专业秩序维持人员，比如说像是国王、贵族、法官这种人，他们是干什么的？他们是专业的秩序维持人员。这些人员如果垮台了，你的政治秩序就垮台了。

政治秩序垮台和社会秩序垮台有没有关系，这要看他们彼此之间的连接点是不是足够紧密。在有些情况下，政治秩序是凌驾于整个社会秩序之上的，那政治秩序是不可能单独垮台的，它肯定会和整个社会一起垮台。但是如果它们的连接点不是很紧密的话，政治秩序的维持者完全解体以后，社会还能够依靠业余爱好者自己维持下去，这种情况也是可以存在的。关键还是看你所说的那个社会处在什么样的状态下。一般来说，如果专业维持秩序这个集团不够强大的话，那么其他社会尽管丧失了专业人员，维持秩序的能力会受到很大损害，但是一般人多多少少都有一些剩余的秩序生产力，也就是说你不干你自己的正事，你出来打抱

不平，这个能力大家多多少少都是有一点儿，在这种情况下，专业集团的解体不会造成太大的问题。如果情况已经不是这样了，那么可以说你原先所处的那个社会肯定已经是经歷过崩溃重组，或者说是走入了一条非常畸形的道路了。

至于说是可解和可预测，这是完全不同的两件事情。有些事情是不可解但是可以预测的，有些事情是可解而不可预测的。不可解而可以预测是什么意思？就是说，你可以通过概率的方式，不瞭解一个子系统的内部结构，就能够大致上推出它下一步的发展方向，这是可以做到的，你不需要理解任何具体的人是什么样。就好像我是一个银行家的话，我根本就不需要理解你内在的想法以及其他方面的特徵，我只要算一下你过去跟别人借过多少次钱，还过多少次就行了。你如果每一次都还钱，其他方面的事我就算不瞭解，我也借钱给你；如果你经常借钱不还的话，我也不管你有没有什么特殊情况，我不借给你就行了。所以你不需要瞭解，但是你仍然可以预测。但另一方面有些事情你是可以瞭解而无法预测的，像三体问题就是很简单的例子，就属于这一类的，你可以瞭解它，但是瞭解以后你仍然是无法预测的。能够预测的是什么东西？是一个正在运作当中的子系统，因为它已经启动，像是开出火车站的火车那样，它没有办法离开铁轨开到别的地方去。如果它没有启动，或者是已经开到站了，停下来了，那你就没法预测它往哪个方向开了。但是它已经启动，开到一半，在起点站和终点站之间，在这个情况下它是没法出轨的。你根据已有的轨迹就可以预测它的行动了。但是前提条件是，这种预测必须是在两个节点之间，越过节点就不能预测了。

06

官僚系统让工业组织以极高的效率开发殖民地，实现了全球化，您认为这是一种秩序的高地还是秩序的洼地？

显然是消费。因为西方之所以没有被这些技术搞垮，是因为它在这

些技术之外还有一些对冲这些技术的东西。我们不要以为这些技术是近代才产生出来的，它早在迦太基人汉诺搞科学管理的时候就已经出现了：你去研究那些科学管理的农场，应该怎样榨橄榄油，怎样按适当的季节生产各种农作物，生产出来农作物以后用各式各样的做法来处理，包括奴隶怎样购买，奴隶怎样管理，就像现在一个工业企业家如何管理煤炭一样，井井有条。古罗马的奴隶制是什么呢？它是一种资本主义的奴隶制。农业是依靠不科学的小农来维持的，而奴隶制是依靠科学的企业管理来维持的。西方和苏联的差别在哪里呢？我们知道列宁最崇拜的就是泰勒制，也就是科学管理。托克维尔有一句名言，「可以把一个国家像一家工厂一样来管理」，是首先在苏联实现的，而不是在西方实现的。西方为什么没有实现？就是因为西方在科学管理之外，还有很多没有办法科学管理的势力，这些势力对它构成了牵制和节制。因此，西方的企业家只能管理一个企业，而国家计委却可以管理整个国家。用儒家的术语来说就是，苏联运用它的科学把自己元气消耗干了。而西方呢，则是因为不够科学，而没有把元气消耗得太厉害。但是你也不要太抱幻想，就是说，现在的西方跟牛顿时代的西方相比，在很多方面给人的感觉就像是奴隶制时代的罗马和辛辛纳图斯那个农民的罗马之间的区别。那个农民的罗马是很土气的，种一些大蒜和洋葱给自己当菜吃，平时也就只能吃大麦饼，但是他们基本上都是自由人，他们的土地也不是科学管理的。科学管理一来，高产值的奴隶农庄就取代了没有高产值的小农，而这些小农灭亡以后，罗马共和国也就灭亡了。这是歷史的进步还是倒退？端看你的价值观如何。

07

中国的大城市向其他地方输出军事和技术，这是一种组织力量；而同时，在西部出现了中央政府不能控制的地下组织。这两种力量如果对抗的话会有什么结果？

技术输入是一个有危险的东西。你想，为什么帝国时期会倾向于减

缓技术输入的速度呢？因为技术输入是一个分化的力量。例如在列国分立的时代，秦、赵两国在军事技术输入方面先进，那就会使它们对其他国家取得巨大的优势。而大一统的帝国要能够维持的话，它一定要避免某些地方通过特殊的路径发展产生出跟其他地方不同的体系。因为技术输入的地缘性是很强的，最先接触输入点的地方，它和远离输入点的地方会产生出巨大的落差。这个落差本身就会带来对统一帝国不利的后果，因此帝国的倾向应该是削平这种落差。例如像是明代的月港为什么会搞不成呢？为什么要镇压倭寇呢？倭寇不是别的，他就是走私贩子，朝廷不能容许沿海地区形成一个跟内地相差得太远的体系，这样做对帝国的统一是非常不利的。所以，对于像东亚这样形势比较孤立和隔绝的地方，它最先接触到输入点的这个地区始终有潜在的分离倾向。要压制这种分离倾向就必须减缓体系内部技术更新的速度。而这两者之间是没有两全其美之道的。你不管偏向哪一方面，在另一方面都会付出极其惨重的代价的。

08

您觉得伊斯兰恶秩序入侵东亚大陆的可能性有多大？

穆斯林所代表的秩序也许还不能说是恶秩序。有很多证据证明，它在某些方面比儒家的宗族主义带来的秩序，至少是抗风险能力要更强一些。在明清五百年时间内，西北地区有一个现象，就是说，每一次发生饥荒的时候，都有一批比较穷困的汉人会投靠穆斯林，然后变成穆斯林就再也不会变回来。相反的情况就很少。

这说明什么问题？穆斯林的宗教组织在抗风险能力上比儒家的宗族主义要强一点。特别是在西北地区和中原地区，连比较强大的强宗大族都很少有，散沙式的小农特别多，那么这样的小农，按照某种价值观来说，他们是特别平等的，但是就是因为他们特别平等，所以每家每户的剩余储备都非常少，所以他们的抗风险能力就特别弱。如果有什么豪强

门第之类的、特别大的财主之类的，有特别多储蓄的话，那么他本身反倒可能变成一个有储蓄抗风险的基地。但这样的组织没有。

而伊斯兰社会呢，它的宗教组织，因为有从事慈善活动的长期的团体，所以在政府之外，有一个政府不能干预的从事宗教慈善活动的社团传统。在这方面他们的成绩好像是比东亚的儒家社会要强一点。因为他们尽管同时都可以被称为东方专制主义社会，但是中东的各王朝在它倒台的过程中人口损失的比例，没有东亚各王朝在倒台的过程中人口损失的比例那么大。这就表现出它的社会团结能力和组织能力是要稍微强一点的。这样也符合其他方面所显示的歧视链。就是说，欧洲的社会组织大体上讲比中东的社会组织要强一个数量级，而中东的社会组织又要比东亚的社会组织要强一个数量级。每一个都能够吃掉下一级组织，但是吃不掉上一级组织。在军事组织和社会福利各个方面都是这样，所以这可能反映了他们所在社会的秩序生产能力的强弱。这个秩序生产能力的强弱同时体现于经济、军事和社会福利各方面，而不是只体现于一方面的。这就好像一个人如果身体强的话，他不大可能是只有胳膊强，可能是胳膊和手同时强。如果胳膊弱的话，那你可以合理推断他的腿可能也是比较弱。差不多就是这样的。

09

我认为人是在自由和秩序之间进行不断的选择，自由多了想秩序，秩序多了想自由。是不是这种矛盾推动了中国歷史的不断演变？

你首先要明白，中国处在什么样的地位。它是由两套机制维持的：第一套机制就是世界资本主义的秩序，吸收了沿海地区的中国人加入他们的代工环节；第二套机制就是吏治国家的汲取机器，它从这个代工环节中间收了大量的税款，对它进行二次再分配，用来维持官僚和军队机器，同时把一部分剩余投入了内地和内亚边地，使这些地方能够活得下来，否则恐怕除了沿海几省以外，内地这些省份的人早就饿死了。

未来发展的趋势，实际上就是这条世界资本主义的资金流向正在改

道。它在一九七八年以后，曾经在东南边境流动；今后它的发展方向是向越南和印度流动。然后中国的命运呢，就很像是布罗代尔描绘的那条香巴尼贸易线离开法兰西以后，法兰西的命运一样。资金流一旦从你的境内离开的话，接下来发生的一般都是很不好的事情。就像我刚才说的那样，只要你是资金流流过的地方，你的生命就会比较贵，你的秩序就会维持得比较好；资金流的线路从你那儿离开以后，很容易发生战乱和生命贬值的现象。照布罗代尔的说法就是，自从这条贸易线绕道，从弗兰德到伦巴第，绕出法国境外以后，法国就陷入了百年战争和中央集权当中，注定了法国永远跟近代资本主义绝缘。将来这条贸易线移到南洋和印度以后，这些地方将会出现七八年以后在中国东南沿海曾经出现过的盛况。而在中共所统治的整个东亚大陆，在被这条线遗弃以后，将会陷入非常可悲的状态。

这些人的后代将来看待东亚大陆，很可能就会像是我们现在看待朝鲜一样。朝鲜其实并没有做错什么，只是它被世界遗弃了。这就是它们真正的处境。

自由和秩序这种说法一般来说我不会用的。在我看来，自由本身就是秩序的一种。所谓的自由就是什么呢？自发产生的秩序就是自由。当你感到不自由的时候，说明什么问题？说明你所享受的秩序是外来的。当你依靠外来的秩序维持自己的生存和发展的时候，你就会感到你是不自由的；当你依靠你自己社会的自发秩序来维持的时候，你就会觉得你是自由的。

10

在东亚的歷史中，内亚因素所起到的作用，您能否概括一下？

内亚和东亚这两者之间的关系就像是英国人和印度帝国之间的关系。内亚是征服者，东亚是被征服者。东亚在孔子时代是有自身的秩序的，但在秦代以后，变成了一个丧失了秩序生产力的被动的物质，它像

矿山一样，供征服者开发，自己没有办法统治自己。所以秦汉帝国最后灭亡以后，一千多年来东亚的统治者都是来自于内亚或者其他地方，不是内亚本身，就是内亚的代理人，他们自身已经无法统治自己。这恰好就符合萨伊德《东方主义》说的那种逻辑—东方和西方的区别在哪里？不是地理上有差别，而是这一点：西方能够自己治理自己，而且还能够统治别人；而东方没有能力统治自己，只能被人统治，没有能力为自己发言，只能由别人代他发言。

内亚和东亚的关系就是这样的。内亚的部落也许是野蛮的，但它是能够自己统治自己和统治别人的；东亚呢，在秦政以后丧失了自己统治自己的能力，因此变成了一种供内亚体系开发的资源。东亚，地方上也许很广，人口上也许很多，但它的统治形式是异常单调的。统治形式的单调是秩序资源枯竭的一个明显迹象。绝大部分统治技术，包括军事和行政技术，都是从内亚阑入东亚的这些征服者从他们自己的家乡带来的，这些因素渗入到汉魏遗留下来的行政体系，把这些原先已经衰弱到死亡边缘的体系又重新救活了，多延长了一段时间。但是也因为这样，消耗了自己的秩序资源，而使自己也渐渐走上新一轮的衰亡。这个纲要大概就是秦政以后东亚歷史的基本纲要。

11

为何内亚文明只是作为外来的角色，在短暂的袭扰中原之后就退回去了？

应该说退回去的情况也有，但是不是主流。正常情况不是退回去，而是一拨人带着当时的先进技术进入以后，然后在进入中原以后，就慢慢陷入技术停滞的状态，然后草原上的新的革命又产生出新一波的技术，引起下一轮的入侵。大多数主要入侵者，他们没有回去。中原地区的人口已经被换过好几次，至少换过三次，可能还不止三次吧。经过魏晋时期的折腾以后，东汉在北方留下的人口是十不存一的。经过金朝灭

亡的折腾以后，到明朝中叶的时候，北方的人口很少有人是宋人的后代了。基本上来讲，可以说蛮族替代是一波接着一波的。后来被新的蛮族消灭掉的已经不是孔子的子孙后代了，而是曾经消灭了孔子子孙后代的那一批旧的蛮族了。你可以说，宇文泰的武士集团跟安禄山的武士集团之间的差别，差不多就像是张宗昌手下的那一批白俄士兵和史达林在二战以后打进东北的那些士兵的差别。他们之间是有代差的。你不能说他们都是俄国人，就都是一模一样的。张宗昌用的那些白俄军队尽管打孙传芳和其他的军阀打得后者满地找牙，但他们代表的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的技术；而跟着瓦西列夫斯基打进东北的那些部队，已经是代表了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的技术。他们也许是前面那一批人的孙子，但是他们拥有的军事技术已经是升了一级、换了一代了。而且没有这样的升级换代的话，我想，东亚地区的技术演变，即使会有，也是会非常缓慢的。

12

苏美尔文明和中国文明具体有何种联繫？

苏美尔文明显然跟殷商文明是有关系的，因为他们有很多烙印是烙在殷商文明身上的。但是这倒不见得证明说是，殷人一定是西来民族，因为他们的时间差了几千年，苏美尔文明已经衰落的时候，殷商还连影子都没有存在。所以完全可能是苏美尔产生出来的文明遗产，通过间接传播和刺激的方式，最终来到了中原，而殷商接受的影响很可能是通过非常间接的途径，而没有直接接触苏美尔文明的本体。但是如果真的在高古时代存在着越过古地中海南岸的移民团体的话，这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情。你只能说这两种可能性造成的实际结果差别不大，也很难加以区别。

13

您在之前的《经与史》从殷商时代讲起，那么您认为夏王朝是否真正存在过？

夏朝即使存在，现在也没有任何证据。它不存在的可能性大于存在的可能。因为，殷商以前并不是没有考古遗迹。假定夏朝是在殷商以前的某一个歷史时期的话，那么这个歷史时期，在中原地带已经有很多遗址被发掘出来了，例如有些人就坚持说二里头就是夏代，另外一些人则反对。然而，不管他们支持还是反对哪一个证据，很明显的，如果二里头或者其他时间相近的遗址能够算是夏代或者相当于是传说中的夏代的话，那么它显然也不符合大多数文明的基本定义，它没有一个成文的文字体系。如果要把这样的遗址也算是一个文明的话，那么文明的定义的门槛就必须做相应的降低，那么其他许多原先通常不算是文明、而只算是前文明的遗址也可以升格为文明了。

如果说发现的相当于夏朝时期那些中原遗址可以算是夏朝的话，那么：第一，像美国南部霍皮人那些遗址好像也可以算是一个朝代或者文明了；第二点更重要，就是说，假定推论为夏朝的那个时代，在中原地区、山西南部或者河南北部或者其他周边地区出现的遗址可以算是夏朝的话，那么毫无疑问，在江西、浙江、四川发现的同一时期的遗址，比它更有资格称为朝代：因为论文字，它们同样都没有文字；论其他方面，无论是陶器、青铜器还是建筑物来说，这些南方的遗址都要比黄河中游的遗址要结构更复杂、造诣更深。如果一定要承认夏朝的存在的话，那么我们也势必得承认同时代的这些遗址也代表着相应的朝代，例如是巴蜀的什么什么朝代、前三代的什么朝代，江西、浙江的类似文明也必须给它一个相应的朝代的称呼。这样做事情就变得更复杂。

老实说，这样做其实是有一定的可取之处的，就是说它比原先的叙事体系更接近于真实，更真实地反映了史前时代东亚的那种缺乏一个固定中心的状态。殷商可以看作一个固定的中心，因为它至少是一个具有强烈扩张性的军事中心和巨大的祭祀中心。它的军事力量是当时最强

的，而它的祭祀礼仪扩张到它军事力量所能够达到的范围之外。所以你把殷商当作当时的东亚地区中心，有一定的合理性。但是如果把殷商以前的那些遗址，无论它是不是夏代，也当作中心的话，就一点道理都没有了。比较接近于合理的说法就是，当时没有什么中心。如果一定要搞一个中心的话，这个中心放在钱塘江东岸或者是放在四川盆地，都要比放在中原地区更合适一些。

14

丝绸之路是谁率先打通的？汉朝是否存在过向外的秩序输出？

丝绸之路并不存在，因为丝绸从来不是丝绸之路上的主要商品，而且内亚到中原地区的这条贸易线存在的时期比汉朝输出丝绸的时期要早得多。应该说张骞和汉武帝不是开创了这条道路，而是利用了本来就存在的道路，并且用政治军事手段对这条道路上原有的商业模式进行了武断干涉。这些干涉的结果对中原地区的经济其实是非常不利的。从灵武经过赵国通向洛阳的那条道路，很明显在战国时期一度是主要的交通路线，曾经压倒了通过关中进入洛阳的那条道路。这种绕道现象跟商鞅变法很可能有一定的关系，因为在秦国产生强有力的中央政权以前，通过塔里木盆地东向输出的那条道路似乎是更加重要的。

15

萨珊文化与印度文化对东亚大陆具体输出过怎样的组织模式？各地接受两种文化的输入比例不同，又是为什么？

萨珊文化通过印度和南洋传入广州、然后通过广州越过赣江进入建康是一条路线，通过中亚移动到平城、再从平城进入洛阳是另外一条路

线，两者的风格是不同的。如果你仔细察看北魏平城那些佛教雕塑或者是北魏达官贵人的墓葬就可以看出，他们比较昂贵一点的器物，无论是金银器还是玻璃器，其实都有很强烈的萨珊风格。南方的类似器物当中，萨珊风格虽然也是佔多数，但是罗马风格就占据了比北方要大得多的地位。

可以合理的说，当时的东亚大陆有三个被输出区域。一条路线就是后来的天可汗道，或者叫做回鹘道，也就是唐朝中后期吐蕃遮断西域以后、丝绸通过回鹘路线输向西域走的这条路线，基本上是从灵武出发，向北移动进入蒙古高原，就是过去战国时代所谓的云中道、在唐朝突厥酋长把它变成天可汗道的这条道路，这条道路通向平城，把现在的山西或者是晋语文化区薰陶成了一个内亚特殊区域。

另一条线路从龟兹通向关中，在关中制造出了另外一个被输出区域。这个区域照汉志史家的记载，就是杂胡特色比较浓厚，而平城洛阳那个区域鲜卑特色比较浓厚。它们虽然都有浓厚的佛教因子，但是关中那条线掺杂的拜火教和景教成分明显更多一些。这是第二个被输出区域。

第三个被输出区域就是广州—南洋向江州、建康移动的这个区域。这个区域在广州是最强的；在赣江沿岸留下了一系列居民点，这些居民点不断发展，在唐朝前期则构成了洪州和赣江沿岸开发的基础；最后传到建康以后，对南朝的佛寺建筑留下了一定的影响。但是总的来说，南朝接触的输入是不如北朝的。可以合理推断，当时海路的地位仍然没有办法跟陆路相比。

16

从无文时期到近代，外伊朗地区和赣越地区的联繫在地理上是如何实现的？是通过海路还是陆路？以及具体的路线？

通过海路。波斯语地区的商人开闢这条路线的时间似乎相当早，可能从东汉晚期就已经开始了。赣江是这条道路的主要依託。走赣江路线

就说明一个问题，就是说海路是到广州为止的，长江下游缺少像样的港口，不是主要的贸易口岸。尽管魏晋南北朝时代广州是极度繁盛的，但是现在的福建沿海地区基本上是荒芜的，闽江口那个口岸基本上没有什么贸易性质，只是南北来往的一个补充淡水和其他物资的中转站，而长江口现在充满良港的地区，当时基本上没有什么贸易据点。南方的珍奇货物是通过赣江一路北上，在江州集结，然后东向运往建康的。当时有记载的主要宝器，差不多都是顺着这条路线走的。而记载下来有姓名的商人，例如安姓、康姓之类的巨室大贾，基本上也是沿着赣江一线分布的。陆路似乎并不重要，当时除了赣江一线的水路以外的其他地方，似乎是没有开发、处在蛮族统治之下。但是宗教教团的存在很可能为这些蛮族的组织提供了很多启示，即使没有直接的通过例如天师道的传播或者佛教的传播、景教的传播这种方式使远离江口的山地蛮族受到影响，至少也通过他们的存在为这些蛮族的组织提供了很多灵感，使他们后来的组织在模式上不同于以前。

17

摩尼教、拜火教、景教在入华后发生了怎样的演化？在古代东亚大陆的歷史上发挥了怎样的作用？

它们起作用最大的就是魏晋南北朝到唐代的时候，这个时候，绝大多数的民间社会都是在这些教团扩张的过程中经过了重新组织。因为儒家的歷史不大记录这些社会基层的事情，所以你必须结合考古学发掘的材料和宋代以后儒家重建共同体在各地遭受的不同阻力，以间接途径来推断这些现象。这些现象是有高度地区差异性的。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就是后来被认为是本土性比较强的大多数教团之所以在这个时候产生，主要就是受了这些外来教团的刺激。从它们被动产生的组织模式当中，也可以推出很多草蛇灰线来。

18

吐蕃作为更加边缘的文明地区，在八世纪能够越过巨大的地理障碍、一度占领内亚东部的原因是什么？这一事件是否造成了长期影响？

实际上吐蕃人的捲入跟河中地区反对阿拉伯征服是有一定的关系的。唐朝是阿拉伯征服的一个重大的帮手，因为这些地方的那些小邦国在对付阿拉伯人的强大势力的时候是需要有外援的，而他们经常引入的外援是西突厥和突骑施人，而每一次他们在快要胜利的时候，唐朝都会从东面对突厥人或者突骑施人进行打击，把他们的势力打散，因此使他们快要达成的胜利化为乌有。从河中粟特人的角度看，唐人不断给他们最好的护卫拆台。

吐蕃取代唐人以后，这个问题不復存在。吐蕃的占领并不干扰中亚小国内部的结构，跟他们最需要的护卫差别不大。本地人没有理由反对保护者，直到保护者自己也支持不住。

19

假如安禄山率领的幽燕杂胡集团在中原两京站稳了政权，那么内亚．东亚二元体系的歷史格局会如何演化呢？会不会返回到南北朝黄金时代？

基本上没有影响。无论灵武还是渔阳，都是来自河中地区的武力集团。敦煌．灵武一线本身就是蛮族通过回鹘道进入中原的一个孔道，而卢龙地区基本上是敦煌的一个次级中转站，内亚的各类杂胡则以敦煌为第一个主要的聚居地。而安禄山招募的那些雇佣兵集团，实际上主要的成员，包括安禄山和史思明两人，都不是从中亚地区直接来的，而是在敦煌定居的这些胡人的二代、三代组成的，所以他们与其说是蛮族，不如说是凉州地区已经部分接受了唐朝文化的这些二代或三代组成的一个

雇佣兵团。唐人一定要把他们说成是蛮族，甚至把他们说成是部落民，多少是带有污蔑性质的。也就是说，很多歷史学家主张的「唐代中叶以后，边患从西北转向东北」这个说法，是没有什么意义的。所谓的东北就是指河北平原、卢龙节度使这一系，跟代表西北的朔方军系统来源基本是相同的。

20

明教和伊斯兰教在明朝的生存境况怎样？在明朝发生过宗教冲突吗？它们在明朝治下的关系是否受到当时伊朗和伊斯兰文化之间关系的影响？

明教可能在吸收了佛教和基督教的很多成分以后，演化成白莲教那样的民间宗教，渐渐地被掌握了明朝官僚机构的儒家当成了迫害对象；而伊斯兰教，因为它跟中亚各族群的关系比较密切──关系不大密切的那一部分实际上是在明初的格式化当中基本被消灭掉了──跟异族传统联繫得比较密切的那一部分形成了比较孤立的社区，从明朝初年到明朝末年，这些社区倾向于日益集中，就是说，尽管他们分布的范围很广，几乎遍及了帝国的所有省区，但是在所有省区当中，他们都倾向于把原先在元朝时候比较分散的社区向地理上和社会政治上比较集中的区域集中。

这就是所谓「大散居，小聚居」，这种现象主要也是在明朝形成的。

21

您能不能再讲讲中国士大夫在记录歷史时抹煞的那些秘密社团的歷史。

既然是被抹煞的，你就不能讲出来；如果讲出来了，那就不是被抹

煞了的。但是你可以通过侧面的证据来证明这中间存在着被人忽略的东西。道理很简单，像孙恩那些人，或者像张角那些人，为什么他出现在歷史纪录中的时候已经是连州跨省，拥有数十万人马，占据了几十个州的地方？按照正常的情况，我们可以说，你占领了一、两个州的时候就应该给它记录，那么在占领几十个州以前，它应该是已经在社会上有很大的影响，不可能是原先不存在，然后一夜就冒出来吧。

那么合理的推论就是，他们原先处在社会上士大夫不太注意的那个角落，以至于势力本来已经发展很大了，但士大夫根本不重视他们、不记录他们，直到他们已经闹到天子脚下来，不记录不行的时候才勉强给他们记录。所以留下的纪录就显得非常怪异，好像逻辑链条被略去了很多那个样子。因为世界上没有无中生有的东西，所以如果有些东西看上去像是无中生有的，那一定是记录者忽略了很多东西。忽略很可能是故意的，是出于价值观的缘故。如果不是出于价值观的缘故的话，影响如此之大的事情是很难被忽略的。

22

把苏南和浙江这类文化相近的地域划归成不同的行省，而把文化不同的地域划归为同一个行省，这样的做法，始作俑者是哪个朝代？目的是为了阻止地方共同体发育成熟吗？

主要是明朝。现在的行省制度基本上是在明初设计出来的，主要的目的还是为了打乱山川形势，使每一个省区在军事上都没有办法自守。文化上把它弄到犬牙交错还是个次要的目的，但肯定也是考虑在内的。基本上是，吏治的目的主要就是为了拆散。

23

自蒙元之后，省级制度被保留下来，形成了高度集权的明帝国，小共同体更无出头之日，蒙古是始作俑者吗？

很难说蒙古是始作俑者，因为蒙古没有办法也没有打算设计或者建立一个笼罩全帝国的稳定制度。可以说，后来所谓的行省制度是蒙古人创始的，但蒙古的行省制度是一个军事措施和临时措施，并不是笼罩全局的措施。不是说地理上划出一整块都归于行省，只是说这一个区域的军事行动都由该行中书省负责，军事行动停止以后，后来的镇压行动也由该行中书省负责。这些地区内部通常镶嵌着很多封建领地和种族集团。行省变成稳定的行政区域，那是明朝初年的事情。

24

第一，如果说纯粹依靠史料的史学是不可靠的，四大文明古国的叙事和多元文明平等的叙事是神话、是没有史料依据的，那为何就不能说，这种以色列北部为文明中心的文明扩散论不是您的理论建构呢？第二，关于自然条件演变对文明演进路线图的影响，印度板块碰撞到欧亚板块是七千多万年前的事情，在一万年里面喜马拉雅山才长高了一点二米，这么小的落差，到底能引起温度和湿度多大的变化呢？您如何解释。

你刚才那种说法就跟多元平等的理论是差不多的。你一定要说，为什么警察可以打小偷而小偷不可以打警察，这是个没有意义的问题。为什么说中东地区是文明的起源而其他地区是文明的边缘，有一个最简单的解释，就是，因为它跟目前的世界体系是一致的。如果它跟目前的世界体系是一致的，那么它就是最好的解释。你要有绝对正确的解释方法，是不可能的。所有的理论多多少少都是零星材料和虚拟想像的结合。但是，你如果要说所有的虚拟想像，所有理论的可靠程度都是完全一样的，因为它们都是不同程度的虚拟，那就是一个天下乌鸦一般黑的问题了。尽管歷史上没有完全白的乌鸦，但是，各种乌鸦黑的程度明显是相差甚远，而且你完全有办法把不同的黑的程度解释清楚。

还有关于喜马拉雅山的问题。你说的好像是造山运动是一个事件发生完了以后就不再发生了一样，实际上青藏高原上升是一个连续不断的进程，在现在也还是这样。而且关键不在于它的高度有多少，而是它在这个上升的过程中引起了气流的变化。从古地中海到东方—并不是什么七千万年前的事情，也就是距今一万多年以前的事情—像里海、咸海这些地方，一直到现在新疆北部这些地方，在汉代以前，是有大片森林和狮子出没的地区。外伊朗地区留下来的那些壁画当中，有很多都是当地君王怎样捕猎狮子的图画纪录。尽管不一定是绝对写实的，但至少可以说明当时当地的居民是经常看到狮子的。而直到东晋时代，佛教的朝圣者通过中亚路线来往印度的时候，现在的新疆，也就是当时的西域那个地区，在当时仍然是有狮子的。但在宋代以后，森林就变得很少了，狮子也就变得很少了。气候变得干燥、变得更加寒冷的趋势是用很多方法都可以看出来的。不仅有文字纪录，树木和花粉这些东西也可以留下很多纪录。而且，你不用追溯到高古时代，就是追溯到文字能够记载，汉代班超以后这个时代，你也可以看出，从汉代到唐代再到明清时代，中亚地区的城邦一直是处在不断退缩状态的。汉代时期，张骞和班超所经过的路线，大部分已经连在沙漠之中，他曾经经过的古老楼兰王国早已经不復存在。重新建立的鄯善，已经从沙漠的边缘后退了一千多里了。这些证据都是明摆着的。所以，如果要想否认中亚地区整个生态环境的恶化，应该说是一件很没有意思的事情，因为现在还没有出现与此相反的说法。

25

依照安德森在《想像的共同体》中的描述，如果没有东方向西方输入的造纸术和印刷术，怎么会有西方资本主义的兴起，怎么会有近代民族国家的想像？您如何解释。

「没有甲就没有乙」这种逻辑是很荒谬的。如果没有印第安人发明的树皮的话，有很多人早已经死于疟疾了，像新加坡这种地方是根本不

可能变成繁荣的资本主义城市的。那么你能说是，因为没有印第安人，所以就没有新加坡，所以新加坡的文明从本质上来讲跟印第安人的文明是平等的。这样的推论，你要坚持也可以，因为反对它是没有必要的。但是它能说明什么问题呢？假定西方的文明是依靠东方的造纸术建立的，这到底能够说明什么问题呢？你所吃的那些面包也不是孔子时代吃过的，孔子从来没有见过小麦，你吃的都是孔子从来没有吃过的东西，这又说明什么问题呢？答案是什么也说明不了啊，这不过是文明传导的一个孤立因素而已。

你的意思大概就是说，有东方向西方的传导，也有西方向东方的传导。但是我得说，这是一个误解。你现在所使用的东方和西方的概念，一般来说都是指的是欧洲和非欧洲的差别，这不是文明演化史上的东方和西方。文明演化史上，其实没有东方和西方的区别，只有核心区和边缘区的区别。从叙利亚和以色列边境，从亚述和以色列时代那个文明，在地理上讲，也许是处在现在的东方，但是，它毫无疑问是希伯来人和希腊人的直系祖先，而希伯来人和希腊人又是现在美国人的直系祖先。你要按照这个推论的话，你甚至可以说，为什么不把这些人算成是东方的祖先而一定要算成西方的祖先？这是没有意义的说法。

东方和西方之间谁输入文明多，谁输入文明少，不是取决于它是在东方还是西方，而是取决于它处在文明的核心区还是处在文明的边缘区。核心区的定义很简单，它就是输出较多而输入较少的地区。例如中古时代的唐朝和印度相比，印度就始终是输出较多的一方，而唐朝则是输入较多的一方；同样是中古时代的唐朝和日本相比，唐朝又是输出较多的一方，日本是输入较多的一方。你要找相反的例子当然也可以，例如日本的刀具之类的也有它的逆向输出，但是，在相当长一段时间内，唐朝和明朝对日本的输出是超出了日本的反向输出的。这个结论大体上是站得住脚的。

当然，如果你目的是为了辩论胜利的话，你当然也可以列一个表，列出日本向唐朝和明朝的反向输出，列出一个几千项甚至几万项的名单，在别人给你列出同样的名单以前，你可以花上几天时间去做这个事

情，然后别人就丧失耐心不跟你辩论了，你就可以假定自己胜利了。但是如果你要根据所谓健全常识的做法，只要廉价七成正确的话，我觉得浪费这种时间其实是一件根本没有必要的事情。有很多事情，你只要瞭解大致上的框架就行了，无须瞭解每一个细节，就会得出差不多的比例感。

26

相对于欧洲福利国家的国民，中国人特别勤奋，这是否就是您说的费拉社会的特徵？

有一点你要注意，福利制度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基本上讲，它是抚卹金或者是养老金的一种转型。它最初不是免费给你的，所有福利制度的起源都是支付给武士的一种保险金。可以说如果你一开始不是武士或军人的话，你不会有什么福利的。伊斯兰教的福利制度是从哪儿来的？从异教徒那里徵收赋税来供养那些为伊斯兰教征战的武士和他们的孤儿寡妇的。罗马人的福利是从哪儿来的？是为罗马退伍军人所准备的抚卹金，所以他不会回到外邦去。欧洲的福利是从哪儿来的？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为退伍军人所设置的福利制度，而由于全民动员的缘故，退伍军人差不多就是一个民族的全部男性人口，从这里开始，才产生了现在的福利制度。

所以你可以看出，如果你是被征服者的民族的话，你对福利的概念是非常陌生的。你不是福利的享受者，而是福利的提供者。罗马人的福利是从哪儿来的？是由埃及的被征服者生产出来的产品去养活罗马那些伤残武士，这就是罗马福利制度的起源。中国人和满洲人的关系是什么？满洲人就像是罗马武士一样，八旗子弟世世代代享有的那些东西是什么？它们就是罗马和欧洲福利的对应物。为什么中国人没有福利而且不想有福利？因为他们的政治本能告诉他，他们不是征服者而是被征服者，只要别人不要为自己的福利而向他们索取，他们就该感谢上帝了，他们有什么资格去索取福利呢。你能够征服，然后你的后代才能够享受

征服者留下的红利，体现为福利形式。

福利的坏处在哪里？它会腐化征服者的政治德性，使你以后丧失征服的能力。在你丧失征服的能力以后，福利慢慢的也会丧失。但这一切跟被征服者确实是没有什么关系的。如果你始终是被征服者的话，你自然而然是根本想不到福利的概念，而且对于被征服者来说，因为你不能为国家提供军事服务，你唯一的贡献就是劳动。征服者无须劳动，就可以利用他们流血的收入来享有福利；而被征服者如果不能劳动，他在社会上就是完全多余的人。所以被征服者当然应该比征服者勤奋。勤奋是被征服者的美德，而勇敢是征服者的美德。这里面的道理其实是非常简单的。

27

如果中国不断受到西方的侵扰，是否会导致中华帝国再次陷入瓦解的境地？反过来说，如果中国能取得技术中心的地位，又能否和美国匹敌？

什么是帝国呢？帝国就是一个秩序的洼地。如果你的秩序非常丰富，那你肯定会产生出像希腊城邦或者孔子时代的春秋列国那种非常多元化的组织，在这种情况下是不会产生帝国的。帝国是什么？帝国是简单化的产物，它是你自己的秩序生产力受到严重损害以后，不得不依靠残余秩序来弥补。一般来说，帝国产生是文明从秩序输出转向秩序输入的一个转折点。在帝国以前，例如希腊城邦和春秋城邦，那是你的秩序生产和输出期。罗马帝国和秦帝国的成立，标志着你由秩序输出转为秩序输入了。以前，你殖民蛮族；以后，蛮族要越过长城入侵你了。所以帝国是一个秩序的洼地。因为大自然厌恶真空，秩序生产力强的地方，自然而然的就会被秩序生产力弱的地方造成的低气压所吸引，导致秩序从一方输入到另外一方。孔子那个时代，可以说华夏诸邦是不断向蛮族的境域殖民的；而秦始皇以后，就变成塞外的蛮族不断的破关而入。仅仅是这两者，你就可以看出什么是帝国的本质了。换句话说，你能够建立帝国这件事情本身，就已经说明了你的秩序生产力已经受到了不可逆

的损害。

一般来说，帝国注定是短命的。帝国的成立就是灭亡的开端。之所以会有第二个帝国出现，是因为原有的帝国灭亡了，原先的人和原先的秩序已经换了一批了。新的人在他还能够输出秩序的情况下也不是帝国，例如灭亡了帝国的五胡，在他们相当于欧洲封建的时候，建立了五胡十六国或者北朝这样的体制。然后等到他们最终也切断了技术输入，逐步走向腐朽的时候，他们又建立了新的隋唐帝国。隋唐帝国从建立之时就开始走向没落，然后又产生了安禄山之乱和后来的辽金元清体制。一般人认为的帝国最盛期，恰好就是它已经把原先的积累下来的秩序资源消耗殆尽，然后转入不可避免的灭亡那个过程。所以「帝国必然灭亡」是一个错误的同义重复，因为帝国本身就是文明灭亡的一个现象，是文明灭亡这个过程本身产生了帝国，而帝国的灭亡则意味着新一轮文明的开始，它实际上是一种解放，是一种从头开始，就像罗马灭亡以后日耳曼人重新启动文明。隋唐是谁的后裔呢？是入侵汉魏帝国的五胡的后代。明清是谁的后裔呢？是灭亡了宋朝的那些东北亚部落的后代。经过一次又一次的刷新，也就是说经过了新的秩序输入以后，你才能够建立新的文明。在新的文明衰落以后，你又由多国体系重新沦为帝国了，然后又由帝国而灭亡，然后新的文明仍然是要以多国体系为起点才能重新开始。

至于是好还是坏，看是对谁了。对于国有企业的下岗工人来说，市场经济难道是一件好事么？显然不是。因为你已经被保护得太久了，已经完全丧失竞争力了。在没有保护或者是保护刚刚开始的时候，你跟别人差距不太大，这时候竞争对你来说不是件很痛苦的事情；但是在你被保护得太久的时候，你无论如何也不可能恢復竞争能力的情况下，这时候突然长城倒下，你被迫被赤裸裸地抛到残酷的竞争中间，下场只有灭亡，这对你难道是好事么？所以显然不是对所有人都是好事。但是，确实存在着这样一个节点，就是说，你封闭得太久、被保护得太久以后，实际上你无论如何都是要死灭的，在这种情况下，你合理的做法就是尽可能把保护墙维持得更长一段时间，让它在你自己死后才倒。等你越过这个节点的时候，无论你个人的命运是什么，你所在的那个文明实际上

已经是不可救药了。晚期文明最大的特点就是帝国。帝国是用来干什么的呢？就是用来隔绝来自外界的竞争的，用来结束在文明早期促使文明不断分化和发展的那些竞争的。然后你就可以享受一种养老院式的幸福，但这个幸福是享受不久的。

像现在的情况，应该说，它基本上是一个技术输入区吧。它本身，其实不仅是现在的中共，就是清末以来已经是这样了。晚清跟早期的清朝不一样：早期的清朝是中亚的秩序输入；而晚期的清朝是什么呢，它是一个非常类似于穆罕默德．阿里或者奥斯曼帝国那样的一个代理人政权，它的用途是输入西方技术，绥靖内地。如果没有西方的贷款，清朝会变成什么样子呢？它会不得不像崇祯皇帝那样加派田赋来维持它的财政，然后呢，就会产生出大批的李自成和张献忠，把它逼得走投无路。为什么这样的事情没有发生？因为曾国藩、李鸿章、左宗棠这种人能够得到西洋人的支持，西洋顾问给他提供军火、提供军事训练，西洋的银行家给他借钱，这样，他们利用了西方已经搞起来的金融体系和技术体系，镇压内部的叛乱变得不太成问题了。崇祯皇帝依靠左良玉那种人去镇压李自成是镇压不下去的，但是大清皇帝依靠李鸿章和洋枪队来镇压太平军则是可以的，左宗棠也可以依靠英国和德国的贷款去打那些中亚的穆斯林。没有西方的技术的话，大清早已灭亡了。如果没有西方技术的输出的话，中共在九十年代末期也早已灭亡了。

所以它等于是这样一个政权，它相当于是刚果的酋长或者是古朝鲜的卫右渠政权。你知道《史记》和《汉书》对卫右渠政权是怎么样形容的吗，他是汉朝边境地区的一个酋长，他的主要工作是跟汉朝进行贸易，换取汉朝的铁器，然后把这些铁器做成武器，去征服周围的部落，那些部落还没有自己的冶铁工业，所以碰上有铁的对手打不过。卫满朝鲜就是这样建立起来的，它依靠汉朝给它输入的技术来征服那些技术比它更落后的部落。当然它这样做其实也斗不过汉朝，最后卫满朝鲜还是亡在汉朝手里面了。刚果河的部落酋长也是这样，他是出卖非洲的土特产和奴隶，向欧洲人换取火枪和兰姆酒的，然后他依靠火枪和兰姆酒为武器，征服内地其他部落，然后最后亡在欧洲人手里面。西非的穆斯林帝国也是这样的，它是出口本地的金砂和盐，卖给北非的穆斯林，然后

从穆斯林世界进口教士、官员和武士，用这些力量去征服周围的部落，建立西非大帝国的。这些帝国从宫廷的角度来看，好像跟巴格达的帝国没有什么差别。但是这只是表象。你如果说西非的这些金盐帝国和巴格达的哈里发帝国是平起平坐的政权，那显然对巴格达帝国是很不公平的，因为巴格达帝国是资源和秩序的输出者，而西非这些金盐帝国没有这种输入它马上就会完蛋。刚果河那些黑人奴隶主、奴隶贩子建立起来的政权，跟欧洲人的政权也不处在同一个级别上。

现在中共就是扮演这样的一个角色，它显然没有能力进行竞争的，而且它很显然有较大的概率经过一段时间后就被搞掉。因为这样一种技术垄断是很困难的，像卫右渠处在他那种情况下，他无法保证，比如说南部的三韩部落，它也到汉朝去搞一些铁器出来跟你竞争，而汉朝本身也会搞掉他。换成后来的大清，也是这样的：左宗棠可以利用欧洲的贷款和军队去镇压内地的穆斯林，而穆斯林也可以通过奥斯曼帝国去搞一些欧洲的教官和欧洲的军火来对付你，而且欧洲人自己也可以把你李鸿章和左宗棠都打翻。这两种事情后来都发生了。所以大清处在这种地位，它的处境是天然不稳定的。现在你的处境也就是这个样子的。

28

您觉得当局巩固中华民族概念的手段是否会有效？

严格来说，无论中华民族还是汉民族都不是民族。什么叫做民族呢？民族包括一层含义，就是说，你和我之间有着一种高层次的信任和相互维护的愿望，比起没有这种关系的人要深一层。直截了当说，如果我跟你是一家人的话，那么我肯定更愿意帮你来反对其他人，而不愿意帮其他人来反对你。无论是汉人还是中华民族都不符合这个定义。它恰好是组织解体以后的产物，它最大的特点就是不团结，这是有很多人重复过很多次的了，他们之间的内斗比起外斗要强得多。你得注意，这个所谓的擅长内斗而不擅长外战这件事情本身就在指出，这个社会不能称之为民族。

要仅仅通过塑造的方式制造一个民族，这是不大可能的事情，因为人是有本能的反应的。例如潮汕人和广州人打架的时候，他会忍不住帮他的同乡的，以此为依据，你可以说潮汕人是一个民族，而他跟广州人不是一个民族。但是，中国人跟中国人在一起的时候，他们肯定不会有这样的关系。这个关系是出于本能的，出于本能的东西是没有办法依靠理论上的解构或者建构建立起来。干脆的说吧，你可以画一张图纸，说你在沙滩上已经建立起了一座高楼大厦，但是你实际上是建立不起来的，你只能做纸上谈兵的工作。像梁启超以来，很大一部分人都是在做纸上谈兵的工作。但不是你说它有，它就一定会有的。你只能够在纸面上的那个世界中管用，实际上还是不管用。用一句简单的话说，如果中华民族真的存在的话，那么像抓壮丁这样的故事就不会出现。如果中华民族是一个民族的话，那你开始的时候就不用去抓壮丁了，他们肯定会自愿参军入伍的。波兰人是不会有抓壮丁的问题的，他们肯定会自己团结起来保护自己的。为什么国民政府一抓壮丁大家就逃散呢？很简单，因为蒋介石希望中华民族存在，他是中华民族的民族英雄，然而中华民族并不存在，支持不起他这个民族英雄的梦想。他一定要在沙滩上盖一座大厦，结果就把自己给盖塌了。

29

您认为未来的中国是会像英格兰文明在欧洲文明中脱颖而出，还是像驻马店取代上海滩？如果是后一种的话，机会窗口会在几年内关闭？

你有两种方法可以改善你的地位：第一种方法是提高效果，第二种方法是降低成本。最糟糕的是处在两者当中。如果你提高效果的速度，比如说你提高了百分之五十的效果，但是增加了一倍的成本，那么算下来你是吃亏的；如果你降低了一半的成本，却只损失了四分之一的效果，其实你是佔便宜的。说得干脆一点，如果你直截了当去做蟑螂的话，其实有可能胜利的，因为你虽然是把效果降得很差了，但是你已经

把成本降得非常非常低了，就凭你成本非常非常低，别人就很难消灭掉你的。或者呢，你要不高兴做蟑螂，要高兴做狮子也行，但是做狮子的成本是很高的，你要弥补这样的高成本，必须要有高收益。如果你的成本像狮子一样高，而收益像蟑螂一样差的话，你基本上是注定要完蛋的。国民党就是这样完蛋的，它一定要冒充一个西方国家，也就是说要同时做狮子和蟑螂，于是它的成本太高而收效太低；而共产党呢，效果虽然还不如它，但它至少把成本给压到蟑螂的水平了，所以反而胜利了。

所以未来的情况就是，你要在成本和收益之间维持一种适当的平衡。为什么上海人不容易斗得过驻马店人？如果上海人像英国人一样，那也可以说，他的成本虽然高，但是收益已经足够高，足以弥补他的成本了。但他又不是英国人。如果他干脆直接做河南人，虽然是收效很差劲，而成本至少也很低，他也能混得下去。但他的情况确实是像当年的蒋介石一样，他要装逼，装逼的成本是很高的，但是他又没有真正能够获得欧洲人那样的收益，而成本已经弄得跟欧洲人差不多了。这样的下场，它很可能像是蒋介石斗不过毛泽东一样，反而斗不过河南人。河南人可以依靠不装逼、降低生活成本而活下来；而你的生活成本却降不下来，但是你生活成本跟欧洲人一样高了以后，你又得不到跟欧洲人同样的效果，结果你很容易两头落空的。一般灭亡的人不是最高贵的人，也不是最低贱的人，就是卡在中间上不上下不下的那种人。

【编后语】

《中国洼地》一书是在刘仲敬三篇演讲的基础上汇编整理而成。第一讲，外伊朗黄金时代的内亚秩序，是二○一六年十一月十九日冬川豆主办的讲座。第二讲，内亚海洋与帝国秩序，是二○一五年十月三十日刘仲敬在上海领教工坊前沿沙龙的讲座。第三讲，从华夏到中国，是二○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刘仲敬在腾讯思享会所作演讲，原题是：「假如青年有智慧—从华夏到中国」。

这三次演讲的主题都是「秩序输出」，内亚是巨大的旋转门，扮演了文明和秩序籍此流向东亚大陆洼地的地理角色。如果《远东的线索》是刘仲敬秩序输出论的近代版，则本书可视为秩序输出论的古代版和口语版。刘仲敬的观点见仁见智，八旗文化期待藉此呈现歷史解释体系的各种可能。

中国洼地：
一部内亚主导东亚的简史

作　　者 / 刘仲敬
总编辑　 / 富察
责任编辑 / 穆通安
企　　划 / 蔡慧华
封面设计 / 许纮维
排版设计 / 宸远彩艺
社　　长 / 郭重兴
发行人兼出版总监 / 曾大福
出版发行 / 八旗文化 / 远足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北市新店区民权路108-2号9楼
电话：○二～二二一八～一四一七
传真：○二～八六六七～一○六五
客服专线：○八○○～二二一～○二九
信箱：gusa0601@gmail.com
脸书：facebook.com/gusapublishing
部落格：gusapublishing.blogspot.com
法律顾问 / 华洋法律事务所 / 苏文生律师
出版日期 / 二○一七年十一月（初版一刷）
二○一九年六月（初版七刷）
ISBN / 978-986-95418-2-4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